

股票代碼：1441



TAHTONG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TAH TONG TEXTILE CO., LTD.

110

年度年報

2021 Annual Report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20 日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tahtong.com.tw>

一、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346 號 3 樓

電話：(02) 2752-2244

越南廠： 越南巴地頭頓省富美市鎮美春坊美春 B1 進雄工業區 I-1, I-2, I-3 地段

電話：84-254-3924036

二、辦理股票過戶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電 話：(02) 2702-3999

網 址：<http://www.capital.com.tw/agency/>

三、發言人：

發言人：陳建州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02) 2752-2244

電子郵件信箱：ken@tahtong.com.tw

代理發言人：尹楊俊

職 稱：財務及會計部協理

電 話：(02) 2752-2244

電子郵件信箱：paulying@tahtong.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林雅慧、徐永堅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 話：(02) 2729-6666

網 址：<http://www.pwc.com>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tahtong.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1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1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 變動情形	4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4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4
肆、募資情形	45
一、資本及股份	45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 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49
三、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0
伍、營運概況	51
一、業務內容	5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2
四、環保支出資訊	63
五、勞資關係	64
六、重要契約	65
七、資通安全管理	65

陸、財務概況	6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0
三、本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4
四、本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75
五、本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3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 影響	188
七、其他重要事項	18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90
一、財務狀況	190
二、財務績效	191
三、現金流量	191
四、本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2
五、本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 畫	192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93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5
捌、特別記載事項	19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6
二、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01
三、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0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01
五、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亦應逐項載明	201

壹、致股東報告書

110 年受到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影響，各國陸續實施嚴格之防疫政策，造成全球經濟動盪不安，也造成國際航運緊張，各產業之供應鏈均呈緊繃狀態。本公司主要生產基地位於越南，也歷經越南政府於 110 年第三季實施嚴格之「三就地」防疫措施，造成短期產能下降，出貨運輸不順之影響，幸而本公司當地同仁迅速因應得當，得以將疫情影響減到最輕，仍維持全年業績較前一年度略為成長。

歷經動盪嚴雋的一年，大東紡織仍持續優化產品組合，專注於特殊紗產品的開發，降低棉紗比重，提升毛利率。同時，建構供應鏈垂直整合，深化布品事業對客戶之服務，加強行銷與業務能力，主攻品牌客戶，成功擴展布品事業客戶群，有效提升集團整體營收，整體而言，本公司之營運策略逐漸反映出成效。

迎向疫情後之常態，以及面臨全球通膨與原物料漲價之挑戰，本公司將秉著「誠信道德、自我超越、眾志成城、卓越貢獻」的核心價值，持續既定之營運策略，承諾提供客戶高品質、多元化、創新性的產品，以期穩定成長獲利。

本公司 110 年的營業結果及 111 年的營業計畫概要報告如下：

一、110 年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紗品事業

持續優化產品組合，提升特殊紗產品銷售比例，有效提升毛利率。

(2)布品事業

台灣事業單位穩固提升與全球知名戶外活動品牌客戶之合作關係，同時，越南事業單位也成功拓展業務，增加時尚休閒品牌客戶，故整體布品事業之業績較前一年度成長。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仟元；%

分析項目		110 年	109 年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1,546,490	1,509,851
	營業毛利(損)	72,622	(75,029)
	營業淨利(損)	(114,449)	(250,055)
	稅後淨利(損)	(162,356)	(292,272)
	屬於母公司	(76,055)	(247,549)
	非控制權益	(86,301)	(44,723)
獲利能力分析	毛利率%	4.70	(4.97)
	純益率%	(10.50)	(19.3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19)	(26.28)
	每股盈餘(元)	(0.75)	(2.46)

註：以上年度財務資訊均經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111 年營業計畫概要

隨著疫苗接種率逐漸提升，世界各國已陸續開始採取與新冠疫情共存之防疫政策，新冠疫情對經濟之影響可望逐漸降低。然而新一波之經濟挑戰仍然存在，無論是俄烏開戰、全球通膨以及原物料成本上升，都造成 111 年之全球經濟大環境之不確定性。

綜觀 111 年度，本公司除將持續成本控管及加強風險管理外，亦將以穩定提升紡紗事業之品質與毛利，積極拓展布品事業之客戶群以提升集團業績為 111 年之營運主軸。對於紡紗事業與布品事業之經營方針與重要之產銷政策說明如下：

(一)經營方針

聚焦紡織本業之產品發展為主軸，深化與產業供應鏈的合作。

(1)紡紗事業：

1. 將持續提升產品品質，爭取策略性客戶下單，提高獲利水準。
2. 產能聚焦於環保材質紗種、混紡紗及特殊紗，著重差異化，以改善獲利。

(2)布品事業：

1. 持續強化供應鏈管理優勢，擴大品牌客戶的訂單。
2. 加強研發，提供更優質的產品組合，擴張市場佔有率。
3. 鎖定目標新客戶進行業務開發，切入利基性產品。

(二)重要之產銷政策

紡織產品著重功能性兼具舒適性的發展趨勢，紡紗事業處將依趨勢繼續開發高附加價值與發展機能性及特殊性紗種；布品事業處則以配合品牌客戶之產品需求為基準，發展客製化產品開發及服務，發展功能性針織布料等。

三、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分述如下：

(一)原料價格影響

國際原棉價格仍佔本公司產品成本較大比重，國際原棉價格的波動，對本公司生產成本將有明顯的影響，因此公司方面將持續調增混紡紗產品比重，藉以降低原棉使用量來因應不確定之價格波動。

(二)能源價格影響

國際原油價格的波動將影響工業用電價，亦將直接影響到製造成本。

(三)下游消費市場之影響

本公司紗及布產品主要係以半成品型態供應台灣、日本、歐美地區、中國大陸、東協等地之客戶，再由客戶端生產成衣行銷全球市場。

在國際政治及經濟情勢方面須更加關注及觀察，尤其美國、中國、東協、歐盟各國的經濟成長率是否能維持；各國的政經情勢、貨幣政策及全球通膨情形，均有可能影響到本公司的銷售業績與營業利潤。

(四)中國大陸東南亞國協之競爭

中國及亞洲鄰近國家生產的功能性紡織品，近年其品質已有顯著改良，對本公司的產品已形成競爭。為區隔市場，本公司目前已朝向開發更高附加價值及特殊性之產品，減少在紡紗供應鏈體系的衝擊。

(五)東南亞國協(ASEAN)與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展協定(CPTPP)之影響

在自由貿易協定的架構下，區域經濟體的會員國均可享有貿易開放及關稅減免優惠。以日本為首主導的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展協定(CPTPP)11 個國家包括越南在內，於 107 年 3 月 8 日已正式簽署並於民國 108 年正式生效，由於越南在早年引入的基礎建設優勢及較為開放的吸引外資政策，未來將享有的區域經濟體中較高的競爭優勢；本公司已在越南投資擴廠，可期待未來的營運成本降低、外銷拓展機會增加及在關稅優惠下能提升產業競爭力。

綜觀 111 年，整體經營環境依然複雜，本公司將因應外部環境的變化，更加努力不懈，以擴大營運成果，建立永續經營的競爭優勢。

董事長 陳修忠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47 年 3 月 15 日

二、公司沿革：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創立於民國 47 年 3 月，由創辦人陳永煌先生歷經多年精心籌劃建廠，選擇吉地設廠於文化淵藪人才薈萃的台中市。佔地面積約為一萬坪。公司之沿革如下：

- 47 年 3 月：奉准股份有限公司登記，制定公司章程，資本額新台幣伍佰伍拾萬元。
- 57 年：投資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 64 年：增資至新台幣參億貳仟萬元。
- 64~66 年：陸續購進最新型之自動筒子機、漿紗機、緯紗機、整經機、針織機及精梳機。連續獲頒外銷績優獎及品管考核甲等外銷工廠。
- 67 年：擴大慶祝廿週年廠慶全力向紡製針織紗等高級產品發展，紗錠增至 58,560 錠。
- 74 年 2 月：增資至新台幣肆億貳仟貳佰壹拾貳萬元。
- 75 年 10 月：增資至新台幣陸億元。中壢新廠開工生產，紗錠總數增至 104,640 錠。
- 76 年 9 月：增資至新台幣柒億捌仟萬元。
- 77 年 10 月：增資至新台幣玖億捌仟貳佰捌拾萬元。
- 78 年：股票上市。
增資至新台幣拾壹億貳仟萬元。
- 79 年 3 月：增資至新台幣拾參億肆仟肆佰萬元。
- 79 年 8 月：增資至新台幣拾陸億壹仟貳佰捌拾萬元。
- 80 年 10 月：增資至新台幣拾柒億貳仟伍佰陸拾玖萬陸仟元。
- 88 年：紡紗設備因九二一地震報廢 20,736 錠，紗錠總數減為 61,856 錠。
- 90 年：買回庫藏股註銷後，資本總額為拾陸億貳仟伍佰萬陸仟元。
- 92 年：減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拾陸億貳仟伍佰萬陸仟元，實收資本總額拾億柒仟玖佰萬參仟玖佰捌拾元。
- 96 年：設立百綾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97 年：大東紡織 50 週年。
SAP 系統上線，透過企業流程再造，發揮大東在全球價值鏈中的關鍵作用。
- 98 年 7 月：減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拾陸億貳仟伍佰萬陸仟元，實收資本總額陸億柒仟玖佰萬參仟玖佰捌拾元。
- 98 年 11 月：私募增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拾陸億貳仟伍佰萬陸仟元，實收資本總額柒億捌仟玖佰萬參仟玖佰捌拾元。
- 99 年 5 月：私募增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拾陸億貳仟伍佰萬陸仟元，實收資本總額捌億捌佰萬元。
- 99 年 8 月：減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拾陸億貳仟伍佰萬陸仟元，實收資本總額陸億伍仟捌佰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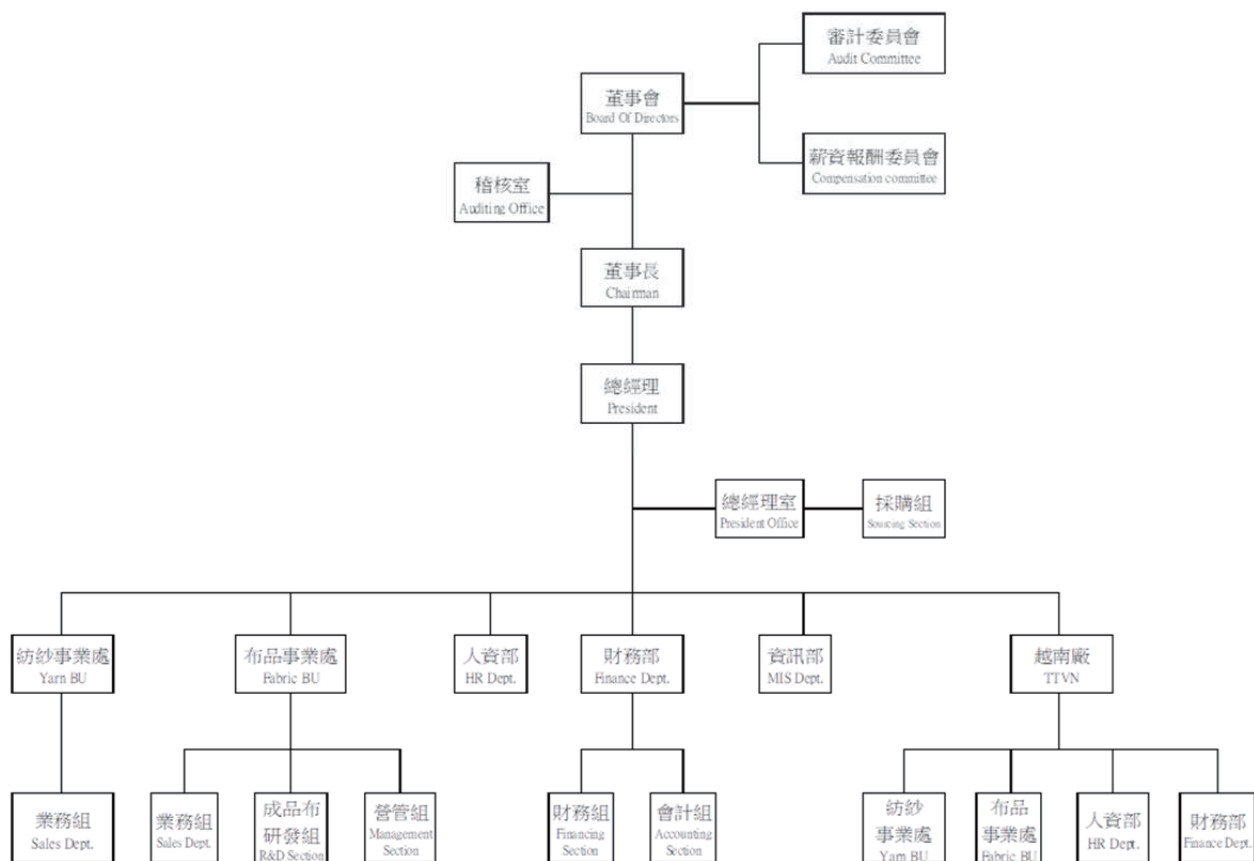
- 100 年 10 月：現金增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拾陸億貳仟伍佰萬陸仟元，實收資本總額捌億伍仟捌佰萬元。
- 101 年 9 月：資本公積增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拾陸億貳仟伍佰萬陸仟元，實收資本總額捌億玖仟玖佰玖拾貳萬參仟元。
- 102 年 5 月：設立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設越南紗廠一廠，增加產能。
- 102 年 8 月：資本公積增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拾陸億貳仟伍佰萬陸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玖億壹仟柒佰伍拾參萬零陸佰陸拾元。
- 104 年 2 月：註銷庫藏股減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拾陸億貳仟伍佰萬陸仟元，實收資本總額捌億玖仟柒佰玖拾玖萬零陸佰陸拾元。
- 105 年 5 月：經評估各工廠產能效率及營運成本，並配合未來公司整體營運及生產需求之規劃，結束本公司台中廠之營運及整合訂單移往他廠生產。
- 106 年 1 月：擴建越南紗廠二廠，對於整體紡紗事業處之產能與銷售，將會有顯著之提升。
- 106 年 3 月：減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拾陸億貳仟伍佰萬陸仟元，實收資本總額陸億貳仟壹佰壹拾貳萬肆仟零捌拾元。
- 106 年 8 月：私募增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壹拾陸億貳仟伍佰萬陸仟元，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陸億捌仟壹佰壹拾貳萬肆仟零捌拾元。
- 106 年 11 月：私募增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壹拾陸億貳仟伍佰萬陸仟元，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柒億貳仟壹佰壹拾貳萬肆仟零捌拾元。
- 107 年 1 月：私募增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壹拾陸億貳仟伍佰萬陸仟元，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柒億捌仟壹佰壹拾貳萬肆仟零捌拾元。
- 107 年 3 月：為充實本公司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用以償還銀行貸款，並活化資產，出售台中廠房土地。
- 108 年 9 月：盈餘增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壹拾陸億貳仟伍佰萬陸仟元，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壹拾億捌佰萬元。
- 109 年 12 月：自 107 年中壠廠就已經轉型為少量多樣接單生產模式。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訂單減少，已不符合經營規模，為減少損失，本公司決定全面停止生產。

另，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 （一）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詳見本手冊捌、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二）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 （三）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無。
- （四）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 營 業 務
審計委員會	1. 負責協助董事會監督及評估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實施。 2. 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相關事項，以確保公司經營符合政府相關法令與實務規範。
薪資報酬委員會	1. 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於必要時提出修正建議。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 定期評估並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稽核室	1. 稽核各部門工作績效。 2. 內控八大循環之稽核作業及申報。
總經理室	1. 協助總經理研擬公司長、中、短程發展策略及目標 2. 整合全公司管理體系 3. 負責績效管理、經營成果分析 4. 建構公司整體經營管理模式，並推廣至各部門 5. 評估各項重大投資案 6. 追蹤、檢討各項專案或重大計畫 7. 協助各部門擬定 KPI，確保公司經營績效提升 8. 處理及協調重大跨功能部門間之問題解決
事業處	1. 籌劃公司長期經營發展方案 2. 搜集分析有關研究開發之市場資訊 3. 新市場開發策略之訂定 4. 研究開發新產品 5. 改進新生產技術 6. 新客戶開發及新產品之推廣、包裝參展 7. 訂定該部營業計劃 8. 執行該部營業行銷管理及產銷協調事項 9. 辦理該部產品委託加工或國內外行銷及事務 10. 客戶信用管理事項 11. 行銷策略規劃
人力資源部 (人資及行政)	1. 人才招募任用 2. 教育訓練 3. 薪酬制度 4. 從業人員簽到、輪值、請假、勞健保業務等事項 5. 建物及設備之維護、修繕事項 6. 辦理薪酬委員會會議 7. 財產管理 8. 文件管理

部 門	所 營 業 務
財務部	1. 長期資金規劃/籌措 2. 管理營運資金 3. 管理匯率風險 4. 編製財務報表 5. 報導及解釋財務狀況與經營成果 6. 辦理股東會、董事會開會事宜 7. 內部人股權管理及申報事項 8. 稅務規劃與管理
資訊部	1. 公司經營管理資訊系統之開發、維護與執行 2. 公司網路資訊系統的規劃、建置與維護 3. 因應各部門管理需求新系統開發 4. 電腦軟硬體之更新與維護
越南廠	1. 訂定該廠生產計劃及執行該廠生產管理工作 2. 執行該工廠機器設備之運轉保全等生產工作 3. 執行電力、冷氣、自來水、水蒸氣之供應工作 4. 工業安全管理事項 5. 執行庶務、財產管理、採購、日薪人事、員工福利、伙食等總務工作 6. 房屋、機器設備等動產不動產之財產管理 7. 環境衛生、消防、交通、通訊等管理事項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一)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

111 年 04 月 16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修忠	男 71~80歲	110.07.06	3	59.04.25	5,576,711	5.53%	5,276,711	5.23%	-	2,358,587	2.34%	-	-	-	逢甲大學企管系	本公司董事長 大鐘印染(股)董事 宏遠興(股)獨立董事 宜進實業(股)獨立董事	董事	陳建州	父子	擬於112年底前增加獨立董事席次(註3)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建州	男 51~60歲	110.07.06	3	95.06.09	5,107,262	5.07%	4,107,262	4.07%	-	-	-	-	-	-	美國密西根大學企管碩士	本公司總經理 鼎創材料(股)董事長	董事長	陳修忠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永煌投資(股)公司	-	110.07.06	3	98.06.04	13,807,649	13.70%	11,872,025	11.78%	-	-	-	-	-	-	清傳商職	本公司營運採購助理	董事	嚴麗蓉	負責人配偶	註1
		吳麗雯	女 51~60歲	111.01.18			50	0%	50	0%	-	-	-	-	-	-			無	無	無	-
董事	中華民國	財團法人永煌教育基金會	-	110.07.06	3	86.06.11	3,103,550	3.08%	3,103,550	3.08%	-	-	-	-	-	-	淡江大學企管系	日揚科技(股)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
		黃永昌	男 61~70歲	110.07.06			-	-	-	-	-	-	-	-	-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徐慶鋒	男 61~70歲	110.07.06	3	104.06.11	-	-	-	-	-	-	-	美國密西根大學企管碩士	國聯創投资管理公司總經理 萬泰科技(股)獨立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獨立董事 群光電能科技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文仲	男 71~80歲	110.07.06	3	107.06.13	-	-	-	-	-	-	-	台北科技大學商業自動化與管理碩士	力寶投資(股)總經理 大宇紡織(股)獨立董事 宜新實業(股)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建平	男 51~60歲	110.07.06	3	97.06.12	219,376	0.22%	-	-	-	-	-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鈺緯科技(股)獨立董事 宏塑工業(股)獨立董事 尼克森微電子(股)董事	無	無	無	註2

註1：法人董事永煌教育基金會於98.06.04中斷董事任期；法人董事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11.01.18改派代表人，原代表人莊進銘解任。

註2：獨立董事林建平於108.04.11中斷董事任期。

註3：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互為一親等親；本公司董事長與永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互為配偶。

註4：法人股東主要股東詳見下表一。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04月1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建閔(24.50%)、陳修忠(23.30%)、嚴麗蓉(18.73%)、陳修雄(13.43%)、陳秀宜(10.97%)、陳建州(4.62%)、陳虹如(0.52%)、陳虹雯(0.52%)、王致鴻(0.52%)、吳鑫昌(0.52%)。
財團法人永煌教育基金會	捐助人：陳永煌(已歿)、陳楊紅綿(已歿)

(二)董事及獨立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陳修忠	1. 陳修忠先生為本公司及子公司董事長，同時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獨立董事。 2. 陳修忠先生產業知識豐富及行政實務經驗豐富，策略管理、領導及學術能力兼備，帶領董事會圓滿和諧，且公司治理實務經驗豐富，具國際市場觀與營運判斷及決策力，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1. 與陳修州先生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2
陳建州	1. 陳建州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同時擔任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長。 2. 陳建州先生產業知識豐富，具備公司治理學識及經營管理能力，在商務及市場行銷上提供多元營業判斷能力，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1. 與陳修忠先生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0
黃永昌	1. 黃永昌先生為法人董事代表人，同時擔任其他上櫃公司獨立董事。 2. 黃永昌先生在金融銀行界公司治理實務經驗，具備財務管理、營運管理、產業知識等各項專業能力，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營運管理意見與方針，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1. 以永煌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指派代表人。 2.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	1
吳麗雯	1. 吳麗雯女士為法人董事代表人。 2. 吳麗雯女士在紡織產業具有逾 30 年之豐富經驗，具備營運管理及領導決策能力，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營運管理意見與方針，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1. 以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永煌教育基金會法人董事指派代表人。 2.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	0
孫慶鋒	1. 孫慶鋒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同時擔任其他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 2. 孫慶鋒先生在法商財會經驗豐富，專業實務兼具，具備財務管理、營運管理、產業知識等各項專業能力，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營運管理意見與方針，借重其專長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監督功能，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左列三位董事： 1. 均具有獨立董事之獨立性資格。 2. 完全符合獨立性情形：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林文仲	1. 林文仲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同時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獨立董事。 2. 林文仲先生在紡織業公司治理實務經驗，具備財務管理、營運管理、產業知識等各項專業能力，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營運管理意見與方針，借重其專長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監督功能，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無持有公司股份； (3)並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	2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林建平	1. 林建平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同時擔任其他上櫃公司獨立董事。 2. 林建平先生具有金融銀行、電子、科技等產業公司治理實務經驗, 法商財會經驗豐富, 具備財務管理、營運管理、產業知識等各項專業能力, 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營運管理意見與方針, 借重其專長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監督功能, 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並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註：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說明：

- 董事會多元化：董事會組成：本公司董事會具多元化政策，除具備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外並具有產業之不同專業背景經歷(董事成員產業專業背景涵蓋：經營管理、國際市場分析、能源、環保、紡織、風險管理、行銷、會計財務與法律等)，其中多位董事擔任上市公司之董事或獨立董事。董事們的豐富學識、個人洞察力和商業營運判斷力，並具有豐富之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深受本公司倚重，此外，本公司亦非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董事中有女性董事一位。
- 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營運判斷能力
 -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經營管理能力(包括對子公司之經營管理)
 - ◎危機處理能力。
 - ◎產業知識
 - ◎國際市場
 - ◎領導能力
 - ◎決策能力
- 具體管理目標：本公司之董事會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董事於董事會中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並給予指導與建議，與經營團隊保持良好的溝通，共同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 會議：會議召開及出席情形，請詳本年報「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一)董事會運作情形」之說明。
- 獨立性：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 7 位，專業及獨立性彙整如下表。截至民國 110 年底，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及第 4 項之情事。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情形、經學歷、性別及工作經驗等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年報「參、二、(一)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及(二)董事及獨立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陳修忠		否	否	是	-	-	-	-	-	✓	-	-	✓	-	✓	✓
陳建州		否	否	是	-	-	-	-	-	✓	-	✓	✓	-	✓	✓
孫慶鋒		否	否	是	✓	✓	✓	✓	✓	✓	✓	✓	✓	✓	✓	✓
林文仲		否	否	是	✓	✓	✓	✓	✓	✓	✓	✓	✓	✓	✓	✓
林建平		否	否	是	✓	✓	✓	✓	✓	✓	✓	✓	✓	✓	✓	✓
永煌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 莊進銘 吳麗雯		否	否	是	-	-	✓	✓	-	✓	✓	✓	✓	✓	✓	-
財團法人永煌 教育基金會 代表人： 黃永昌		否	否	是	-	-	✓	✓	✓	✓	✓	✓	✓	✓	✓	-

註 1：法人董事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01.18 改派代表人吳麗雯女士，原代表人莊進銘先生解任。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 年 04 月 16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建州	男	99.07.01	4,107,262	4.07%	-	-	-	-	美國密西根大學企管碩士	鼎創科材料(股)董事長	董事長	陳修忠	父子	於112年底前增加獨立董事席次
紡紗事業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黎一鳴	男	110.07.01	-	-	-	-	-	-	新埔工專紡織科	-	-	-	-	
會計主管/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尹揚俊	男	110.11.15	-	-	-	-	-	-	紐約市立大學商學院碩士	鼎創科材料(股)監察人	-	-	-	-
總協理	中華民國	吳麗雯	女	110.07.01	50	-	-	-	-	-	清傳商職	-	-	-	-	-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110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轉投資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金(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陳修忠	1,040	1,040	-	-	-	-	27	27	2,230	2,230	-	-	3,297 (4.34%)	3,297 (4.34%)	120	
董事	陳建州	280	280	-	-	-	-	27	27	1,541	2,549	108	108	-	1,956 (2.57%)	2,964 (3.90%)	-
董事	永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莊進銘	280	280	-	-	-	-	27	27	2,093	2,093	108	108	-	2,507 (3.30%)	2,507 (3.30%)	-
董事	永煌教育基金會 代表人： 黃永昌	117	117	-	-	-	-	17	17	364	364	24	24	-	521 (0.69%)	521 (0.69%)	-
獨立董事	孫慶鋒	458	458	-	-	-	-	35	35	-	-	-	-	493 (0.65%)	493 (0.65%)	-	
獨立董事	林文仲	458	458	-	-	-	-	35	35	-	-	-	-	493 (0.65%)	493 (0.65%)	-	
獨立董事	林建平	234	234	-	-	-	-	21	21	-	-	-	-	255 (0.34%)	255 (0.34%)	-	

註：獨立董事林建平與法人董事永煌教育基金會於110/07/06改選就任；法人董事永煌投資於111/01/18改派代表人。

獨立董事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包含同時擔任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獨立董事之酬金係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視公司整體實際營運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並經由董事會討論決議通過後施行。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二)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110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及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劉義吉	163	163	-	-	12	12	175 (0.23%)	175 (0.23%)
監察人	財團法人台中市永煌教育基金會 代表人：顏秦如芳	163	163	-	-	2	2	165 (0.22%)	165 (0.22%)

註：本公司於110/07/06成立審計委員會，監察人任期屆滿卸任。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110年12月31日

職 稱	姓 名	薪 資 (A)		退 職 退 休 金 (B)		獎 金 及 特 支 費 等 (C)		員 工 酬 勞 金 額 (D)				A、B、C 及 D 等 四 項 總 額 及 占 稅 後 純 益 之 比 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建州	1,541	2,549	108	108	-	-	-	-	-	-	1,649 (2.17%)	2,657 (3.49%)	-
副總經理	莊進銘	2,093	2,093	108	108	-	-	-	-	-	-	2,201 (2.89%)	2,201 (2.89%)	-
副總經理	黎一鳴	1,478	1,982	96	96	-	-	-	-	-	-	1,574 (2.07%)	2,078 (2.73%)	-

(四)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110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子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股票金額	
協理	陳克紹	2,457	3,028	108	108	-	-	-	-	-	-	2,565 (3.37%)	3,136 (4.12%)	-
總經理	陳建州	1,541	2,549	108	108	-	-	-	-	-	-	1,649 (2.17%)	2,657 (3.49%)	-
副總經理	莊進銘	2,093	2,093	108	108	-	-	-	-	-	-	2,201 (2.89%)	2,201 (2.89%)	-
副總經理	黎一鳴	1,478	1,982	96	96	-	-	-	-	-	-	1,574 (2.07%)	2,078 (2.73%)	-
協理	許嘉淵	957	1,454	83	83	-	-	-	-	-	-	1,039 (1.37%)	1,536 (2.02%)	-

(五)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陳建州	0	0	0	0%
	副總經理	黎一鳴				
	協理	陳克紹				
	協理	許嘉淵				
	財務部門主管	莊進銘				
	會計部門主管	尹揚俊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109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稅後淨利(損)	(247,549)	(247,549)	(76,055)	(76,055)
董事	(3.66%)	(3.66%)	(12.52%)	(13.85%)
監察人	(0.23%)	(0.23%)	(0.44%)	(0.4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98)%	(1.98%)	(7.13)%	(9.1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酬金係依據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不論盈虧定額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依據參照同業薪資調查水平訂定之公司「從業人員薪資發給辦法」，並考量該職位於本公司之職責、績效以及對營運貢獻，給付適當之酬金。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3 次 (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111 年 0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修忠	13	0	100%	110/07/06 改選連任
董 事	陳建州	13	0	100%	110/07/06 改選連任
董 事	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進銘	11	0	100%	110/07/06 代表人連 任(11-11)
	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麗雯	1	0	50%	111/01/18 代表人新 任(2-1)
董 事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 永煌教育基金會 代表人:黃永昌	8	0	100%	110/07/06 代表人新 任(8-8)
獨立董事	孫慶鋒	13	0	100%	110/07/06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林文仲	13	0	100%	110/07/06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林建平	8	0	100%	110/07/06 改選新任(8-8)
監察人	劉義吉	5	0	100%	110/07/06 改選卸任(5-5)
監察人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 永煌教育基金會 代表人:顏秦如芳	1	0	20%	110/07/06 改選卸任(5-1)

註 1：110/07/06 股東常會全面改選, 並設置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註 2：法人董事永煌投資(股)公司於 111/01/18 由莊進銘先生改派吳麗雯女士為代表人。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董事會決議事項：獨立董事皆無異議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獨立董事無任何反對或保留意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屆次	迴避董事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 31 屆 第 20 次	陳建州 莊進銘	109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為議案相關人，涉及自身利益。	除利益迴避人員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2 屆 第 02 次	孫慶鋒 林文仲 林建平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薪資報酬委員委任案	為議案相關人，涉及自身利益。	除利益迴避人員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2 屆 第 03 次	陳修忠 陳建州	擬處分本公司中壢廠廠房案 本公司董事長薪酬調整案 本公司承租慶宜(股)公司名下辦公室案	為議案相關人，涉及自身利益。	除利益迴避人員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2 屆 第 07 次	陳建州 莊進銘	110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為議案相關人，涉及自身利益。	除利益迴避人員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2 屆 第 08 次	陳修忠 陳建州 黃永昌	董事兼任員工及其高階經理人調整伙食津貼案	為議案相關人，涉及自身利益。	除利益迴避人員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 年 10 月 01 日至 110 年 9 月 30 日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以自評方式進行，評估結果提報 111/3/25 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董事會	「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以自評方式進行，評估結果提報 111/3/25 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以自評方式進行，評估結果提報 111/3/25 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 5. 成員選任及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為配合主管機關推動公司治理政策，本公司已於 110 年 07 月 06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 2、本公司治理相關規範，已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及本公司網站揭露，以提昇公司的運作資訊透明度。
- 3、本公司已投保「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以分散董事法律責任風險，提昇公司治理能力，並提 110 年 08 月 11 日董事會報告。

五、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計劃：依據公司的發展方向和目標，公司在規劃接班計劃中，接班人除了必需具備專業能力外，必須具備誠信正直之人格特質及與公司有一致之價值觀。

1、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畫

本公司目前董事共 7 名(含獨立董事 3 名)，皆具備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能力，未來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架構及成員經歷背景將延續目前架構。關於董事會之接班規劃，不定期與專業人士維持良好之溝通及討論接任人遴選，獨立董事之部分，依法需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因此將由國內學術界及產業界之專業人士中遴選。

2、管理階層接班計畫

公司定期檢討篩選各階層之潛力名單，建立人才庫，並進行培訓計畫，人才養成計畫內容包括專業能力及管理能力。

- (1)參與內外部相關訓練，依個人發展需求參加，以培養決策判斷能力。
- (2)建立完整培訓紀錄並定期檢討人才發展計畫，以因應組織營運需要進行發展計畫調整。
- (3)安排工作輪調及參與高階主管會議，使接班人選提升經營管理能力與思維。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將於 110 年股東常會改選董事後設置審計委員會。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8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111 年 0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孫慶鋒	8	0	100%	110/7/6 新任
獨立董事	林文仲	8	0	100%	110/7/6 新任
獨立董事	林建平	8	0	100%	110/7/6 新任

註：本公司於 110/07/06 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議 案 內 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07/06 (第1屆 第1次)	推舉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經全體出席委員討論，無異議通過推舉孫慶鋒委員擔任本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110/08/11 (第1屆 第2次)	1. 本公司 110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核閱之報告書稿。 2.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部份條文案。 3. 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份條文案。 4.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程序」部份條文案。 5.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資金貸與 USD100 萬元額度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0/09/14 (第1屆 第3次)	1. 擬定本公司健全營運計畫書。 2. 本公司擬辦理 110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3.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4. 擬向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申請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銀行擔保案。 5. 擬處分本公司中壢廠廠房。 6. 本公司本屆董事及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固定酬勞案。 7. 本公司董事長薪酬調整案。 8. 本公司承租慶宜(股)公司名下辦公室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0/09/27 (第1屆 第4次)	1. 本公司與「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之租賃合約簽訂與合約變更追認案。 2. 本公司與「慶宜股份有限公司」之租賃合約簽訂與合約變更追認案。 3. 本公司與「陸豐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租賃合約簽訂與合約變更追認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0/11/15 (第1屆 第5次)	1. 本公司擬發行 110 年度第一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貳億元整。 2.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劃』案。 3. 本公司會計主管任命案。 4.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5. 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部分條文案。 6. 本公司之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向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短期融資額度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7. 對子公司因業務往來產生之應收款項授信期間調整，及經調整後逾授信期間之款項轉歸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0/12/29 (第1屆 第6次)	1.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資金貸與 USD 200 萬元額度案。 2. 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向 INDOVINA BANK LTD. 世越銀行同奈分行續辦融資額度暨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3. 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擬向中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短期融資額度暨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4. 本公司擬處份所持有之國票金全部股份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開會日期	議 案 內 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01/19 (第 1 屆 第 7 次)	1. 110 年度董事酬金發放案。 2. 110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3. 本公司擬參加子公司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案。 4. 本公司擬透過第三地間接參與轉投資公司「KOREA TEXTILE & DYEING SUPPORT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之增資案。 5. 授權本公司 董事長於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範內進行背書保證之核決，並於最近一期之董事會進行追認。 6. 本公司財務主管任命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1/03/25 (第 1 屆 第 8 次)	1. 董事兼任員工及其高階經理人調整伙食津貼案。 2.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 擬具本公司 110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 5. 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6.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7.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8.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9. 定期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與公費審核案。 10. 本公司擬透過第三地轉投資公司對 100%之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辦理增資案。 11. 對子公司大東(越南)責任有限公司逾授信期間之應收機器設備款轉歸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12.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資金貸與 USD 100 萬元額度案。 13. 本公司對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金額超限改善方案。 14. 本公司 100%持有之 GLOUCESTER CO., LTD.、ROSEGATE HOLDING CORP、DAYSTAR LIMITED 等三家轉投資公司修訂及制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5. 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擬對本公司間接 100%持有之轉投資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資金貸與 USD 200 萬元額度案。 16. 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 ROSEGATE HOLDING CORP 擬對其直接 100%持有之轉投資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資金貸與 USD 1,600 萬元額度案。 17. 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向上海商銀同奈分行續辦融資額度暨本公司背書保證追認案。 18. 本公司之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向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短期融資額度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撤銷。 19. 本公司之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向 Chailease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 (Singapore) Pte, Ltd. 申請信用融資額度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追認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開會日期	議 案 內 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 本公司之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向中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短期融資額度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撤銷。 21. 本公司之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向 ROBINA VENTURES INCORPORATION 申請信用融資額度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追認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日 期	溝 通 內 容	處理執行結果
110.08.11 審計委員會	110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溝通及討論。	無意見不一致
110.11.15 審計委員會	110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溝通及討論。	無意見不一致
111.03.25 財報會議	110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結果進行溝通及討論。	無意見不一致

2、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之溝通情形

日 期	溝 通 內 容	溝通情形及結果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執行結果
110.08.11 董事會	110/6~7 月內部稽核情形，稽核報告項目包括： 1. 101.06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稽核。 2. 第二季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追蹤表。 3. 使用電腦化資訊理作業稽核。 4. 101.07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稽核。 5. 印鑑管理作業。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洽悉。	董事會洽悉
110.08.11 董事會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程序」部份條文案。	全體獨立董事對修訂條文內容無異議。	董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110.09.14 董事會	110/8 月內部稽核情形，稽核報告項目包括： 1. 101.08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稽核。 2. 背書保證作業。 3.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 4. 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洽悉。	董事會洽悉
110.11.15 董事會	110.9 月及 10 月內部稽核情形，稽核報告項目包括： 1.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2. 關係人交易作業。 3. 第三季內控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追蹤。 4.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 5. 背書保證作業。	全體獨立董事對報告內容表達無異議	董事會洽悉
110.11.15 審計委員會	111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劃』提請討論案	全體獨立董事對報告內容表達無異議	董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日期	溝通內容	溝通情形及結果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執行結果
110.12.29 董事會	110.10月-12月內部稽核情形，稽核報告項目包括： 1. 銷售及收款作業稽核。 2. 衍生性商品交易。 3. 對子公司監督及管理。 4.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 5. 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 6. 防範內線交易管理。	全體獨立董事對報告內容表達無異議	董事會洽悉
111.01.19 董事會	110.10月-12月內部稽核情形，稽核報告項目包括： 1. 研發作業稽核。 2. 採購及付款作業稽核。 3. 取得或處份資產管理作業。 4. 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 5. 對子公司之監督及管理。 6. 法令遵循事項。 7. 內控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追蹤。	全體獨立董事對報告內容表達無異議	董事會洽悉
111.03.25 審計委員會	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討論案	全體獨立董事對報告內容表達無異議	董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111.03.25 董事會	111.1月-2月內部稽核情形，稽核報告項目包括： 1. 背書保證作業。 2.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 3. 111.01/111.02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	全體獨立董事對報告內容表達無異議	董事會洽悉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111 年 0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劉義吉	5	100%	110/7/6 卸任
監察人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永煌教育基金會 代表人:顏秦如芳	1	20%	110/7/6 卸任

註:本公司於 110/07/06 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平時就營運事項詢問相關部門主管及經辦人員。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於稽核報告及缺失追蹤報告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各監察人查閱。並同時於董事會上報告稽核結果、稽核缺失改善情形，監察人就稽核報告批示審閱意見。

2. 監察人與會計師間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已於 109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相關作業程序，目前委任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事務，並由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財務專責處理股東相關問題。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 本公司掌握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10% 以上之主要股東持股情形及最終控制者，並依規定申報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 本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係依據管理規章「關係企業相互間作業規範」規定辦理。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 本公司訂有「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規範內部人交易管制措施，嚴禁內部人利用市場尚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已具營運、財務及會計等領域的豐富經歷或專業資格。	無重大差異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二)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110 股東會後設立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公司實際狀況與需要，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規劃中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已設計自評問卷表。每年辦理董事會績效評估並提報董事會，且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申報績效評估結果。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四)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規定，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經董事會通過。(註 1)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目前尚未設置	規劃中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各功能部門分別對內或對外代表公司執行業務並維繫關係。本公司建立與利害關係人良好溝通管道，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確保股東會在合法及有效之前提下召開。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有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閱。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發言人制度依管理規章「發言及代理發言人作業程序」規定辦理，且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於本公司網站連結至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定期或不定期揭露「法人說明會」等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規定應公開之資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皆已按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各季度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均依照勞動基準法及其他相關法規制定實施。 (二)僱員關懷：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針對員工生活加以關懷。 (三)投資者關係、利害關係人部份：利用發言人專線及網站投資人訊息專區。 (四)供應商關係：與廠商及客戶間均保持良好的溝通管道。 (五)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見下表。 (六)董事及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狀況：見參、四、(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七)董事及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辦理。 (八)公司為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有。 (九)本公司重視勞資關係、配合政府環保政策、善盡社會責任。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已改善情形：公司網站已揭露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尚待改善事項：持續加強公司網站及年報有關公司治理事項。				

註1：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

評 量 指 標		是	說 明
一、獨立性	1. 簽證會計師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是否未滿7年？		林雅慧及徐永堅會計師自108年第一季迄今，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均未滿7年。
	2. 簽證會計師提供非審計服務之性質及程度是否未影響獨立性？		本公司並未與該簽證會計師有其他重大非審計服務之服務合約。
	3. 審計簽證公費是否合理？是否無「或有公費」約定？		簽證公費每年考量投入人力及業務量等因素合理調整，且並無或有公費約定。

	評 量 指 標	是	說 明
	4.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及關係人間是否無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經本公司評估，該二簽證會計師並無有「會計師法第 47 條」所述等受雇於本公司、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之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有二等親內之關係、資金借貸、或其他財物利益往來關係。
	5. 簽證會計師是否無「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中所述可能影響超然獨立之情事？		簽證會計師業出具聲明表示無「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中所述可能影響超然獨立之情事。
	6. 簽證會計師是否無「會計師法第 47 條」中所述不得承辦財務報告簽證之情事？		經本公司評估，該二簽證會計師並無有「會計師法第 47 條」所述等受雇於本公司、與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有二等親內之關係、資金借貸、或其他財物利益往來關係。
二、適任性	1. 會計師事務所聲譽是否良好、是否具一定規模？		PwC 為全球性專業諮詢服務組織，聲譽良好。資誠為 PwC 在台灣之聯盟所，目前在台灣有 8 個服務據點、約 106 位合夥會計師及超過 2,500 名員工，具有相當規模。
	2. 簽證會計師是否無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之情事？		經查詢金管會證期局會計師懲戒專區，並無該簽證會計師受懲戒紀錄。
	3. 簽證會計師與主要管理人員提供之審計服務品質是否良好？		依簽證會計師與主要管理人員歷年服務紀錄，均事先規劃查核程序，審計工作皆如期完成且符合法規規定。
	4. 簽證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治理單位適當溝通並留下紀錄？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治理單位，於查核前後均有適當溝通並留下紀錄。

董事、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進修之情形：

本屆董事任期起迄期間：110/07/06~113/07/05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董事長	陳修忠	110/07/06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6
			110/09/0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企業數位轉型	3	
獨立董事	孫慶鋒	110/07/06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6
獨立董事	林文仲	110/07/06	110/06/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6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獨立董事	林建平	110/07/06	110/01/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員工與董事薪酬議題探討-從證交法第 14 條修正條文談起	3	6
			110/09/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高效能董事會與功能委員會運作實務解析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莊進銘	110/07/06	110/03/24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110 年董事會及股東會應注意事項暨常見問題探討	3	6
			110/05/28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媒體溝通與危機處理策略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黃永昌	110/07/06	110/09/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臺灣企業邁向 IPO 之路	3	18
			110/10/0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與審計委員會之運作	3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110/11/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	
			110/11/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年報關鍵訊息與責任解析:董監事觀點	3	
			110/12/03	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科技發展研究院	財務報表分析與企業經營管理之關聯解析	6	

註：本公司於 110/07/06 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資訊：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0 年 12 月 31 日

條件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孫慶鋒	美國密西根大學 企管碩士 MBA 國聯創業投資管理公司 總經理	薪酬委員為本公司獨立董事，獨立性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參、二、(一)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及(二)董事及獨立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資訊揭露」。	3
獨立董事	林文仲	台北科技大學商業自動化研究所 力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2
獨立董事	林政毅	國立中興大學會計系 立律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林建平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宏塑工業(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

註：110/07/05 董事會改選之後解任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本屆委員任期：第五屆委員任期 110 年 07 月 6 日至 113 年 07 月 05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委員	孫慶鋒	4	0	4/4=100%	110.07.05 解任；110.07.06 連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召集人	林建平	2	0	2/2=100%	110.07.06 就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委員	林文仲	4	0	4/4=100%	110.07.05 解任；110.07.06 連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委員	林政毅	2	0	2/2=100%	舊任，110.07.05 解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決議事項

會議屆次	會議日期	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第四屆 110 年第一次	110.01.28	(1) 109 年度年度董事、監察人酬金發放案 (2) 109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1) 通過 (2) 通過
第四屆 110 年第二次	110.07.02	2019 年議決董監酬勞分配之執行案	通過
第五屆 110 年第三次	110.08.11	(1) 2021 年高階經理人晉升案 (2) 本屆董事暨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委員固定酬勞案	(1) 通過 (2) 通過
第五屆 110 年第四次	110.09.14	(1) 新任會計部協理之薪酬案 (2)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案 (3) 本公司董事長薪酬調整案	(1) 通過 (2) 通過 (3) 通過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尚未訂定與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議題的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本公司將主動對該等潛在風險進行辨識與評估，並適時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將視實際營運情形增設相關單位。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悉依廢棄物相關法規辦理，可再利用者均回收，廢棄物流向均申報追蹤。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生產過程各工段的原料回收再利用或者出售相關廠商使用，以提升利用效率。對於再生物料之使用會再努力尋求適用效率。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 本公司目前尚未針對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進行評估，未來將逐步改善。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節能計劃：設備加裝節能器，減少不必要電力支出，加強宣導節能減碳政策與加強督導工廠徹底執行。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員工權益等相關制度，均依照勞動基準法及其他相關法規制定實施。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本公司有訂定薪資管理辦法及績效考核辦法；敘薪、晉升、獎金皆依照經營績效成果反映於員工薪酬。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照顧員工福利。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公司透過定期會議建立與員工溝通的機制，並藉以通知因營運變動對員工可能造成的重大影響。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本公司設立員工職涯職等職稱晉升標準，依照此標準建立新進人員、專業人員、管理人員等培訓計畫。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已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已建立客訴服務流程，加以保護客戶權益。	符合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目前尚未建立此評估制度，將視實際營運情形增訂相關規章制度。	適時辦理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公司目前非屬於法令規定應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範圍。	不適用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無重大差異 規劃中 規劃中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規劃中 規劃中 規劃中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規劃中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規畫中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規畫中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制定及持續透過教育訓練及宣導本公司之四大文化價值觀：「誠信守諾」、「自我超越」、「眾志成城」、「夥伴共贏」。			

(七)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公司網站 www.tahtong.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之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陳修忠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110/09/0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企業數位轉型	3
獨立董事	孫慶鋒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獨立董事	林文仲	110/06/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獨立董事	林建平	110/01/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員工與董事薪酬議題探討-從證交法第 14 條修正條文談起	3
		110/09/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高效能董事會與功能委員會運作實務解析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莊進銘	110/03/24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110 年董事會及股東會應注意事項暨常見問題探討	3
		110/05/28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媒體溝通與危機處理策略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黃永昌	110/09/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臺灣企業邁向 IPO 之路	3
		110/10/0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與審計委員會之運作	3
		110/11/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
		110/11/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年報關鍵訊息與責任解析:董監事觀點	3
		110/12/03	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科技發展研究院	財務報表分析與企業經營管理之關聯解析	6

2. 本公司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

職 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財務主管	莊進銘	110/03/24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110 年董事會及股東會應注意事項暨常見問題探討	3
		110/05/28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媒體溝通與危機處理策略	3

3. 本公司員工進修與訓練情形：

項目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NTD)
跨境電商行銷課程	1	8	3,600
內部稽核職前訓練	1	18	9,900
稽核人員進修課程	3	18	10,100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	2	24	16,000
110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1	3	0

4.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情形：無

5. 員工行為規範，其內容及精神為：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文化以及完善企業組織正常發展，並本於廉潔、透明之經營理念，所有人均應遵守公司之制度規章及與職務相關之各項規定。

凡本公司從業人員為公司之發展，全體從業人員之福祉，應遵守下列各項原則：

- (1) 應遵守公司一切規章及工作程序，對於公司之調派或上級主管人員之指揮監督應有忠實服從及遵守之義務。
- (2) 對於公司各單位業務上及技術上之機要事項，無論是否其主辦均有嚴守秘密不得對外洩漏之義務。
- (3) 不得利用公司名義在外招搖撞騙、損害公司名義或有營業行為。
- (4) 必須行為端正、互助合作，不得有吵架挑撥是非或其他擾亂秩序、妨害公益之行為。
- (5) 不得兼營或兼任本公司同類性質之營業，致影響勞動契約之履行但經本公司總經理核准者不在此限。
- (6) 平日言行，應誠實廉潔，不得有放蕩、奢侈、冶遊、賭博等足以損害公司名譽之行為。
- (7) 對於一切公物應加愛護，不得浪費。
- (8) 執行職務應力求切實，不得畏難、規避或無故稽延。
- (9) 應注意服裝儀容，力求整潔端莊。
- (10) 待人注意禮節，應對進退需符合職場倫理。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 年 3 月 25 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修忠 簽章



總經理：陳建州 簽章



2. 內部控制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

會議年度	會議日期	決 議 事 項	決議及執行情形
110 年	110/07/06	1. 承認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4. 通過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5. 通過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案。 6.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訂案。 7.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8. 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9. 通過本公司董事選舉案。 10.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 決議通過 2. 決議不發放股利 3. 決議通過並完成公告事宜 4. 決議通過並完成公告事宜 5. 決議通過並完成公告事宜 6. 決議通過並完成公告事宜 7. 決議通過並完成公告事宜 8. 決議通過並完成公告事宜 9. 完成董事改選並完成公告事宜 10. 決議通過並完成公告事宜

股東常會決議事項之後續處理情形：

- A. 設置審計委員會：本公司於 110 年 07 月 06 日股東常會完成董事改選，完成當選董事 7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並由獨立董事成員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 B. 申請公司變更登記改選董事：本公司於 110 年 07 月 06 日股東常會後，向經濟部申請公司改選董事、選任董事長、設置審計委員會、修正章程變更登記，並於 110 年 07 月 23 日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1001126230 號核准。

(2)董事會

會議屆次	會議日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第 31 屆 第 20 次	110/02/01	1. 109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決議：本案除利害關係董事及經理人迴避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 109 年度董事、監察人酬金發放案。 3. 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向 INDOVINA BANK LTD. 世越銀行同奈分行續辦融資額度暨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4. 本公司擬增資子公司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25,000 仟元案。 5. 本公司擬出售中壢廠原棉倉庫及電力系統案。 決議：上述議案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 31 屆 第 21 次	110/03/26	1. 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稿本。 3. 本公司 109 年虧損撥補案。 4.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 修訂本公司「董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6. 訂定 109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等相關事宜。 7. 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8. 定期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9. 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向上海商銀同奈分行續辦融資額度暨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會議屆次	會議日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10. 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續約案。 決議:上述議案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 31 屆 第 22 次	110/04/27	1. 審查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提名董事候選人名單。 2.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案。 3.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4.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5. 更新 109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6. 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公司向上海商銀同奈分行續辦融資額度暨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決議:上述議案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 31 屆 第 23 次	110/05/10	1. 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續約案。 2. 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擬對持股 42.61%之子公司 KOREA TEXTILE & DYEING SUPPORT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 資金貸與 USD25 萬元額度案。 決議:上述議案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 31 屆 第 24 次	110/06/15	1. 重新訂定 110 年股東常會召集日期、地點案。 2. 擬向華南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3.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資金貸與 USD100 萬元額度案。 4. 本公司對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胡志明分行申請續辦短期融資額度暨背書保證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 32 屆 第 01 次	110/07/06	1. 推舉董事長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推舉陳修忠新任董事長。
第 32 屆 第 02 次	110/08/11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薪資報酬委員委任案 決議:除依法應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本公司 110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核閱之報告書稿案。 3.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部份條文案 4. 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份條文案 5.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程序」部份條文案 6. 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續約案。 7.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資金貸與 USD100 萬元額度案。 決議:上述議案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 32 屆 第 03 次	110/09/14	1. 擬定本公司健全營運計畫書。 2. 本公司擬辦理 110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3.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4. 擬向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申請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銀行擔保案。 5. 本公司本屆董事及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固定酬勞案。 6.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案。 決議:上述議案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7. 擬處分本公司中壢廠廠。 8. 本公司董事長薪酬調整案。

會議屆次	會議日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9. 本公司承租慶宜(股)公司名下辦公室案。 決議：上述議案除應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由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 本公司高階經理人晉升調薪及新任會計部協理薪酬案。 決議：除應利益迴避之經理人外，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2 屆 第 04 次	110/09/27	1. 本公司與「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之租賃合約簽訂與合約變更追認案。 2. 本公司與「慶宜股份有限公司」之租賃合約簽訂與合約變更追認案。 3. 本公司與「陸豐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租賃合約簽訂與合約變更追認案。 決議：上述議案除應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由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2 屆 第 05 次	110/11/15	1. 本公司擬發行 110 年度第一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貳億元整。 2.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劃』案。 3. 本公司會計主管任命案。 4.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5. 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部分條文案。 6. 本公司之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向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短期融資額度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7. 對子公司因業務往來產生之應收款項授信期間調整，及經調整後逾授信期間之款項轉歸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8. 對子公司因業務往來產生之應收款項授信期間調整，及經調整後逾授信期間之款項轉歸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9. 擬向行申請融資額度續約案。 決議：上述議案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 本公司會計主管任命案。 決議：除應利益迴避之經理人外，全體主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2 屆 第 06 次	110/12/29	1.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資金貸與 USD200 萬元額度案。 2. 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向 INDOVINA BANK LTD. 世越銀行同奈分行續辦融資額度暨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3. 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擬向中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短期融資額度暨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4. 本公司擬處份所持有之國票金全部股份案。 5. 擬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決議：上述議案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 32 屆 第 07 次	111/01/19	1. 110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決議：本案除利害關係董事及經理人迴避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 110 年度董事酬金發放案。 3. 本公司擬參加子公司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案。 4. 本公司擬透過第三地間接參與轉投資公司「KOREA TEXTILE & DYEING SUPPORT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之增資案。 5. 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於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範內進行背書保證之核決，並於最近一期之董事會進行追認。 6. 本公司 111 年度營運計劃。 7. 向國際票券金融公司申請發行商業本票額度續約案。 決議：上述議案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會議屆次	會議日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8. 本公司財務主管任命案。 決議:除應利益迴避之經理人外,全體主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2 屆 第 08 次	111/03/25	1. 董事兼任員工及其高階經理人調整伙食津貼案。 決議:本案除利害關係人迴避表決,由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 擬具本公司 110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 5. 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6.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7.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8.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9. 訂定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方式及召集事由等相關事宜。 10. 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11. 定期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與公費審核案。 12. 本公司擬透過第三地轉投資公司對 100%之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辦理增資案。 13. 對子公司大東(越南)責任有限公司逾授信期間之應收機器設備款轉歸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14.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資金貸與 USD 100 萬元額度案。 15. 本公司對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金額超限改善方案。 16. 本公司 100%持有之 GLOUCESTER CO., LTD.、ROSEGATE HOLDING CORP、DAYSTAR LIMITED 等三家轉投資公司修訂及制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7. 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擬對本公司間接 100%持有之轉投資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資金貸與 USD 200 萬元額度案。 18. 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 ROSEGATE HOLDING CORP 擬對其直接 100%持有之轉投資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資金貸與 USD 1,600 萬元額度案。 19. 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向上海商銀同奈分行續辦融資額度暨本公司背書保證追認案。 決議:上述議案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十二)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獨立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11 年 05 月 2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會主管	胡詩靜	2020/12/18	2021/11/15	職務調整
財務主管	莊進銘	2017/2/1	2022/1/25	職務調整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者：無。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 稱	會計師 姓 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資誠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	110/01/01~ 110/12/31	3,180	-	3,180	
	徐永堅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因應審計準則公報有關會計師輪調年限之規範，自民國 108 年第 1 季起，簽證會計師更換為林雅慧及徐永堅會計師，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異動。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事。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及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04 月 30 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陳修忠	(300,000)	0	0	0
董事／總經理	陳建州	(1,000,000)	0	0	0
獨立董事	孫慶鋒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文仲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建平	0	0	(219,376)	0
董事／大股東	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55,000)	0	219,376	0
	代表人：吳麗雯	0	0	0	0
董事	財團法人臺中市永煌教育基金會	0	0	0	0
	代表人：黃永昌	0	0	0	0
財務主管／會計主管	尹楊俊	0	0	0	0
副總經理	黎一鳴	0	0	0	0

註：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相對人皆非關係人。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料：

截止日期：111 年 04 月 16 日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嚴麗蓉	11,872,025	11.78%	0	0%	0	0%	建宜投資有限公司	兩家公司董事長互為等親等以內之親屬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兩家公司董事長互為二等親等以內之親屬		
							漢寶農畜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兩家公司董事長互為二等親等以內之親屬		
							陳修忠	為該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嚴麗蓉	為該公司董事長		
陳建州						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建宜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鄧竹珍	7,256,675	7.20%	0	0%	0	0%	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兩家公司董事長互為二等親等以內之親屬		
							陳修忠	為該董事長二等親內之親屬		
							嚴麗蓉	為該董事長二等親內之親屬		
							陳建州	為該董事長二等親內之親屬		
慶宜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雅惠	5,321,484	5.28%	0	0%	0	0%	-	-		
							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該公司董事長為配偶		
							嚴麗蓉	配偶		
							陳建州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陳修忠	5,276,711	5.23%	2,358,587	2.34%	0	0%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建宜投資有限公司	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漢寶農畜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為該董事長二等親內之親屬		
陳建州	4,107,262	4.07%	0	0%	0	0%	建宜投資有限公司	為該董事長二等親內之親屬		
							陳修忠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嚴麗蓉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	-		
宏胤企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方靜靜	3,250,000	3.22%	0	0%	0	0%	-	-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 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名稱	關係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修雄	3,187,915	3.16%	0	0%	0	0%	陳修忠	為該董事長二等親內之親屬	
							嚴麗蓉	為該董事長二等親內之親屬	
							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兩公司董事長互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漢寶農畜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屬一人	
財團法人台中市 私立永煌教育基金會 代表人：黃永昌	3,103,550	3.08%	0	0%	0	0%	-	-	
							陳修忠	與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嚴麗蓉	為他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兩公司董事長互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漢寶農畜產業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修雄	2,613,157	2.59%	0	0%	0	0%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屬一人	
							永煌投資(股)公司	為該公司董事長	
							建宜投資有限公司	為該董事長二等親內之親屬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嚴麗蓉	2,358,587	2.34%	5,276,711	5.24%	0	0%	漢寶農畜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該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陳修忠	配偶	
							陳建州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十、公司、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截止日期：110 年 12 月 31 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大鐘印染(股)公司	10,541,555	21.19	2,195,603	4.42	12,737,158	25.61
GLOUCESTER CO., LTD.	34,755,000	100.00	-	-	34,755,000	100.00
鼎創科材料(股)公司	7,000,000	50.00	-	-	7,000,000	50.00
DAYSTAR LIMITED	-	-	3,000,000	100.00	3,000,000	100.00
ROSEGATE HOLDING CORP.	-	-	27,000,000	100.00	27,000,000	100.00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	-	-	27,000,000	100.00	27,000,000	100.00
eNova TEXTILES LTD.	-	-	-	100.00	-	100.00
KOREA TEXTILE & DYEING SUPPORT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	-	-	2,917,950	42.61	2,917,950	42.61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7.10	10	98,280,000	982,800,000	98,280,000	982,800,000	盈餘及資本公積	無	(77)台財證(一)第08908號
78.08	10	112,000,000	1,120,000,000	112,000,000	1,12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78)台財證(一)第01510號
79.03	10	134,400,000	1,344,000,000	134,400,000	1,344,000,000	盈餘增資	無	(79)台財證(一)第00177號
79.08	10	161,280,000	1,612,800,000	161,280,000	1,612,800,000	盈餘及資本公積	無	(79)台財證(一)第01407號
80.05	10	172,569,600	1,725,696,000	172,569,600	1,725,696,000	盈餘及資本公積	無	(80)台財證(一)第02564號
90.07	10	162,500,600	1,625,006,000	162,500,600	1,625,006,000	買回庫藏股註銷	無	經(90)商字第09001094360號
92.12	10	162,500,600	1,625,006,000	107,900,398	1,079,003,980	減資	無	經授商字第09201345300號
98.06	10	162,500,600	1,625,006,000	67,900,398	679,003,980	減資	無	經授商字第09801147530號
98.10	10	162,500,600	1,625,006,000	73,560,398	735,603,980	現金增資(私募)	無	經授商字第09801249700號
98.11	10	162,500,600	1,625,006,000	78,900,398	789,003,980	現金增資(私募)	無	經授商字第09801266830號
99.06	10	162,500,600	1,625,006,000	80,800,000	808,000,000	現金增資(私募)	無	經授商字第09901119520號
99.08	10	162,500,600	1,625,006,000	65,800,000	658,000,000	減資	無	經授商字第09901187400號
100.10	10	162,500,600	1,625,006,000	85,800,000	858,000,000	現金增資	無	經授商字第10001246640號
101.09	10	162,500,600	1,625,006,000	89,992,300	899,923,000	資本公積	無	經授商字第10101186440號
102.08	10	162,500,600	1,625,006,000	91,753,066	917,530,660	盈餘及資本公積	無	經授商字第10201172270號
104.02	10	162,500,600	1,625,006,000	89,799,066	897,990,660	庫藏股註銷	無	經授商字第10401021230號
106.03	10	162,500,600	1,625,006,000	62,112,408	621,124,080	減資	無	經授商字第10601034180號
106.08	10	162,500,600	1,625,006,000	68,112,408	681,124,080	現金增資(私募)	無	經授商字第10601127280號
106.11	10	162,500,600	1,625,006,000	72,112,408	721,124,080	現金增資(私募)	無	經授商字第10601164810號
107.01	10	162,500,600	1,625,006,000	78,112,408	781,124,080	現金增資(私募)	無	經授商字第10701016840號
108.09	10	162,500,600	1,625,006,000	100,800,000	1,008,000,000	盈餘增資	無	經授商字第10801127590號

肆、募資情形

2. 已發行之股份總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100,800,000 股	61,700,600 股	162,500,600 股	私募：22,125,971 股

(二)股東結構：

111 年 04 月 16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0	0	118	25	20,572	20,715
持有股數(股)	0	0	37,957,686	1,488,542	61,353,772	100,800,000
持股比例	0%	0%	37.66%	1.47%	60.87%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僅發行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如下

111 年 04 月 16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4,721	2,132,900	2.12%
1,000 至 5,000	4,572	9,532,043	9.46%
5,001 至 10,000	701	5,739,516	5.69%
10,001 至 15,000	199	2,557,465	2.54%
15,001 至 20,000	160	2,978,464	2.95%
20,001 至 30,000	126	3,207,122	3.18%
30,001 至 40,000	65	2,338,314	2.32%
40,001 至 50,000	37	1,709,985	1.70%
50,001 至 100,000	68	4,850,241	4.81%
100,001 至 200,000	31	4,104,765	4.07%
200,001 至 400,000	11	3,100,564	3.08%
400,001 至 600,000	8	4,044,894	4.01%
600,001 至 800,000	2	1,231,598	1.22%
800,001 至 1,000,000	1	850,000	0.84%
1,000,000 以上	13	52,422,129	52.01%
合計	20,715	100,800,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1 年 04 月 16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872,025	11.78%
建宜投資有限公司		7,256,675	7.20%
慶宜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321,484	5.28%
陳修忠		5,276,711	5.23%
陳建州		4,107,262	4.07%
宏胤企業有限公司		3,250,000	3.22%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3,187,915	3.16%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永煌教育基金會		3,103,550	3.08%
漢寶農畜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613,157	2.59%
嚴麗蓉		2,358,587	2.3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仟股

年度		109 年	110 年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0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10.20	16.10	9.50
	最低	5.00	6.97	8.27
	平均	7.78	9.71	8.90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8.17	7.40	7.51
	分配後	8.17	7.40	7.51
每股盈餘 (註 3)	加權平均股數	100,800	100,800	100,800
	每股盈餘(虧損)	(2.46)	(0.75)	(0.0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
	無償配股	—	—	—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投資報酬 分析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
	本益比(註 5)	—	—	—
	本利比(註 6)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	—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以不低於百分之三且不高於百分之十五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員工酬勞、董監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並考量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以保留盈餘予以支應，如尚有餘額，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之百分之十，惟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2 元時得改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公司業於 111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擬不發放股利。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擬不發放股利。

(八)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以不低於百分之三且不高於百分之十五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擬不以現金或股票發放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A.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階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於 111 年 0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 110 年度虧損撥補，擬不以現金或股票發放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B.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擬不發放，故不適用。

(4)110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不適用。

(九)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之辦理情形：

1、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110 年第一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 行 (辦 理) 日 期		110/12/10
面 額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佰萬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 100,000,000 元
年 利 率		1.7%(固定)
期 限		3 年期；到期日：113/12/10
保 證 機 構		無
受 託 人		無
承 銷 機 構		無
簽 證 律 師		無
簽 證 會 計 師		無
償 還 方 法		到期還本,利息自發行日起依發行餘額每半年付息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 100,000,000 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得視實際需要提前買回全部或部份之本公司債。本公司於執行買回程序時，將以書面或其他方式通知本公司債所有人；買回價格以本公司債票面金額計算，利息費用結算至本公司支付買回金額當天為止。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 司 債 評 等 結 果		不適用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 行 及 轉 換 (交 換 或 認 股) 辦 法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2. 轉換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3.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4.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此情形。
5.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6.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7.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8.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10. 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所有計畫均已執行完成，且計畫效益均已顯現。

2、執行情形：

前款各次計畫之用途，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所有計畫均已執行完成，且計畫效益均已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一、 C301010 紡紗業。
- 二、 C302010 織布業。
- 三、 C305010 印染整理業。
- 四、 C306010 成衣業。
- 五、 C399990 其他紡織及製品製造業。
- 六、 C801120 人造纖維製造業。
- 七、 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 八、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九、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十、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十一、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
- 十二、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十三、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十四、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十五、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十六、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十七、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十八、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十九、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 二十、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 度	
	營業收入總額(仟元)	營業比重(%)
紗	926,415	59.90%
布	620,075	40.10%
合計	1,546,490	1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紡方面：純棉紗、螺縐紗、各種功能性混紡紗、包芯紗、粗節紗等。

成品布：梭織布、針織布及各種功能性布品等。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短纖領域新素材今年計畫開發的新產品將結合日本新機能性纖維及環保紗為主要訴求方向進行，依特定下游客戶需求共同合作開發。長纖領域新素材今年計畫開發的新產品將結合多變化加工的布料，期能在今年發揮出收益。鑑於全球的天氣異常及面對經濟不景氣消費力下降，成品布研發將由現行高支數高密度的規格，轉為藉由功能紗線與組織的改變，開發功能性布料衣著類市場及藉由長纖領域新素材將結合多變化加工的布料：

- (1)各種長纖高性能防水透濕布種，包括了塗佈與貼合兩大類，主推高功能性 Out Door 外套或防風夾克，同時加上迷彩印花推廣用於狩獵服。
- (2)由於地球暖化的關係，衣服的穿著也會偏向輕、薄、短、小，本公司將依此趨勢開發一系列超輕量的布種，使用於防風外套及上衣、T恤。
- (3)針織布領域以日本新機能性纖維開發功能性的紗線與布料，在藥劑的使用上也同時配合全球環保減碳計畫，篩選符合環保要求的藥劑並完成認證。
- (4)與知名瑜珈服品牌合作，客製化生產高質感的天絲系列產品，強調柔軟，舒適與穿著的便利性，同時已拓展產品項目至針平織。

(二)產業概況

本集團主要經營範圍以紡紗和布品為二大範疇，進行 OEM/ODM 的產品設計、研發、生產製造、銷售以及貿易買賣。紡紗事業處供應國內外客戶具價格優勢、品質穩定的一般紗及具高附加價值的差異化產品；布品的主要客戶為全球知名時尚及運動品牌，產品包括以棉為主的流行衣著用料，及強調功能性表現的新合纖布料。107 年更致力於橫向整合投資越南染整工廠，本集團為具備完整紡紗生產和布品設計開發，與染整加工能力的紡織集團。以下茲針對全球紡織業及台灣紡織業現況說明之：

1. 產業現況

(1)全球紡織業

紡織產業依其製造技術定義為從纖維、紡紗、織布、染整及終端製成品。紡織品貿易於 2005 年自由化之後，除了造成生產地點轉移到新興低成本國家，如中國大陸、印度、越南、孟加拉、巴基斯坦之外，紡織成衣貿易較以往受配額限制時代成長更為迅速。以下茲就影響全球紡織業主要因素說明如下：

- A. COVID-19 疫情仍起伏不定，導致全球面臨人力、物力、能源、航運等各方面的供需失衡，帶來原物料價格飆漲、海外生產基地停工、缺櫃塞港及運費高漲等許多前所未有的挑戰。疫情所影響供應鏈中斷仍是主要影響消費及生產的主要因素，但在美國、歐盟、日本等主要經濟體國家的完整疫苗接種人口比重多已達七成以上之下，各國已逐漸走向「與病毒共存」的生活型態，將降低 COVID-19 疫情所帶來的衝擊。
- B. IMF 在 111 年 4 月 18 日發布「世界經濟展望」(WEO)報告，調降 111 年全球經濟預估成長率到 3.6%，低於 1 月 WEO 更新報告預估的 4.4%，112 年預估成長率也由 3.8%下修到 3.6%。IMF 指出，今年全球貿易額將成長 5%，成長率只有去年的一半。台灣今年經濟成長率預測 3.2%，仍高於南韓的 2.5%、香港的 0.5%，只是低於新加坡的 4%。IMF 預測，今年先進國家平均通膨率達 5.7%，新興及開發中經濟體更達 8.7%，112 年將分別回降到 2.5%及 6.5%。經濟成長趨緩加上通膨預期失控的風險升高，將促使各國央行強力緊縮貨幣政策。
- C. 俄烏戰爭爆發以後，也加深通膨另一道壓力，也讓市場的不確定性更高，致使客戶下單更趨保守。台灣紡織產業以化纖材料為主體，並以採用聚酯及尼龍兩大化纖紡織材料為主，雖然台灣聚酯化纖材料上下游可自足供應，故俄烏戰爭對整體聚酯紡織供應鏈幾乎無影響。然而，台灣尼龍供應鏈上游關鍵原料—己內醯胺(CPL)的自給率僅約 50~60% (國內僅中石化一家公司生產)，剩餘 40~50%仰賴進口，而

俄羅斯是台灣 CPL 最大的進口國，因此俄烏戰爭若持續僵持下，長期而言對國內尼龍供應鏈將造成影響。

- D. 全球紡織業各大品牌商在環保永續議題上，逐漸顛覆過往的商業模式，不僅尋求採用可回收、可再生的環保永續材料，更開始嘗試直接以環保永續做為品牌經營的主要模式。環保永續議題不只是品牌商的主要議題，對於製造廠商更是未來接單生產必要門檻之一。關於紡織產業方面，全球紡織資訊網提出關於污染一項研究指出，超過 90% 的服裝污染物排放來自製造過程中的四項活動：染整、織物準備、紗線準備和纖維生產。不過目前的製造業數位化已經展現出對於永續性的注重以及在紡織品和服裝加工過程降低污染的長期目標。例如，新的數位化和自動化雷射與臭氧技術正在幫助減少染整過程中使用的水、化學品和能源。其他方面，則有可以蒸發染整產生廢水污泥的渦輪機技術正在開發中，以取代化學溶液處理或化學品排放的做法。此外，低能耗自動化已證明對於以永續性為首要目標的公司來說是一項必不可少的投資。儘管這些技術短期內仍無法實際用於生產過程，但它們顯示出工業 4.0 的研發已經逐漸走向永續生產，這對於未來循環製造的達成至關重要。

(2) 台灣紡織業

110 年度紡織業總產值由 109 年度新台幣 299,552 百萬元增加至新台幣 358,736 百萬元，年增率為 19.8%。依據我國海關進出口貿易統計資料顯示，110 年度在紡織品貿易方面，110 年 1-12 月我國紡織品出口總值為 90.3 億美元，較 109 年度成長 19.8%；進口總值為 38.5 億美元，較 109 年度成長 14.2%。

台灣紡織產業創匯及產值表

年度	出口額 (億美元)	進口額 (億美元)	創匯 (億美元)	產值 (新台幣百萬元)
110	90.3	38.5	51.8	358,736
109	75.4	33.7	41.7	299,552
108	91.8	35.5	56.2	374,030
107	100.7	36.8	64.0	405,084
106	100.8	33.7	67.1	389,5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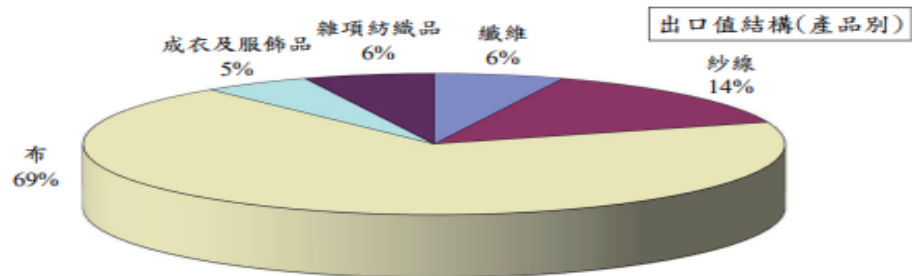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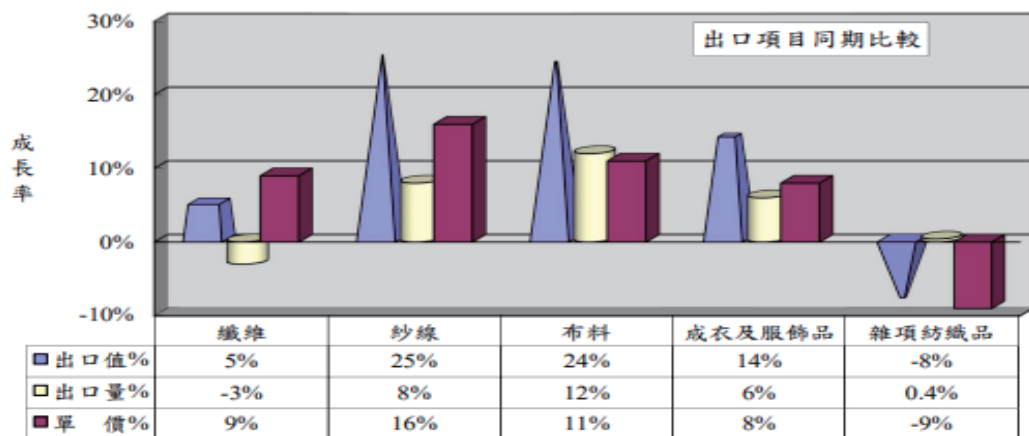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資訊網站

A. 主要出口項目分析

台灣紡織品出口仍以布料為大宗，出口值達 62.60 億美元，佔出口總值之 69%，較去年同期成長 24%；出口量為 69.70 萬公噸，成長 12%；出口單價則成長 11%。

台灣紡織品主要產品出口分析表

項 目	出口值 (億美元)	比重 (%)	同期 比較 (%)	出口量 (萬公噸)	同期 比較 (%)	單價 (美元/ 公斤)	同期 比較 (%)
1.纖維	5.07	6	5	38.80	-3	1.31	9
2.紗線	12.77	14	25	42.89	8	2.98	16
3.布料	62.60	69	24	69.70	12	8.98	11
4.成衣及服飾品	4.71	5	14	2.19	6	21.47	8
5.雜項紡織品	5.09	6	-8	7.11	0.4	7.17	-9
合 計	90.24	100	20	160.69	6	5.62	13



資料來源：紡資料來源：紡拓會市場開發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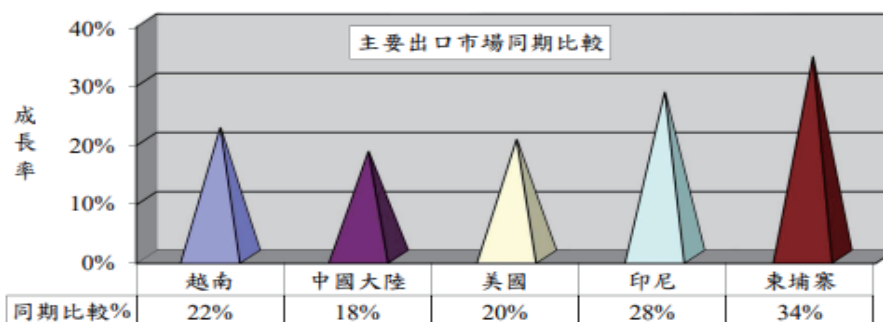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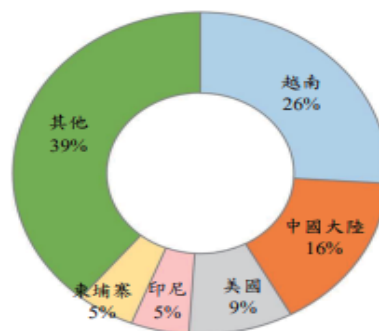
B. 主要出口市場分析

以出口地區分析，110 年度我國紡織品第一大出口市場為越南，出口值達 23.15 億美元，佔紡織品出口值之 26%，較去年同期成長 22%，其次為中國大陸、美國、印尼及柬埔寨，合計佔出口比重達 61%。

台灣紡織品主要出口市場分析表

排名	主要出口地區	出口值 (億美元)	佔總出口值 比重(%)	同期比較 (%)
1	越南	23.15	26	22
2	中國大陸	14.81	16	18
3	美國	8.15	9	20
4	印尼	4.58	5	28
5	柬埔寨	4.45	5	34
前五大合計		55.14	61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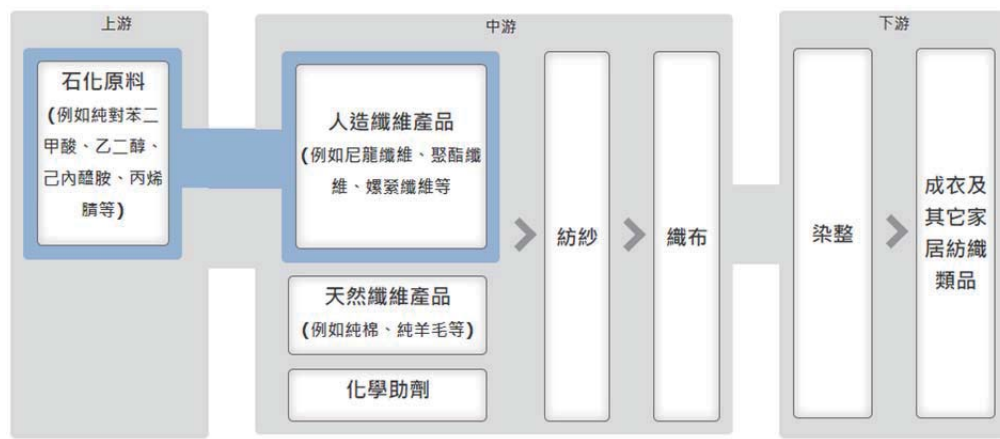
出口值結構(市場別)



資料來源：紡拓會市場開發處

(3) 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紡織產業鏈上游為石化原料，經製造成尼龍纖維、聚酯纖維、螺縲纖維、碳纖維等人纖產品後，再紡成紗線，然後經過織造成布疋，再經漂白、染色、印花、塗佈、整理等染整程序，裁製縫合為成衣製品或其他相關紡織商品。紡織品製造流程可分為纖維、紡織、染整、成衣/居家紡織類品等四大階段，其中紡織又可進一步區分為紡紗與織造兩個步驟：紡紗是由粗紗轉化為細紗，紗線送至工廠後，再將紗線插至紡織機台的運作軸心上，紡織機台將紗線向上抽離並送至紡織機；接下來為織造步驟，在此階段藉由紡織機器內梭子不停地來回穿梭，最後編成為一塊布，布織物(含棉、毛、合成纖維等)整理成箱後即可送至下游廠商進行後段加工處理。



上游

紡織產業的上游原料除了天然的棉花、毛料、絲、麻等，亦包括塑化原料，例如生產聚酯產品用的乙二醇 (Ethylene Glycol, EG)、純對苯二甲酸 (Pure Terephthalic Acid, PTA)，生產尼龍產品所需的己內醯胺 (Caprolactam, CPL)，以及生產亞克力棉所需的丙烯腈 (Acrylonitrile, AN) 等；在人造纖維的生產鏈上，PTA 的上游石化原料為對二甲苯 (p-Xylene, PX)，EG 上油的石化原料為乙烯 (Ethylene)，而乙烯的上游為石油腦 (Naphtha)。

中游

紡織產業的中游有人造纖維產品、天然纖維產品、化學助劑，以及經由以上材料紡織而成的紗與布料。天然纖維分為植物纖維與動物纖維，植物纖維有棉、麻、黃麻、苧麻等，動物纖維則有羊毛、兔毛、蠶絲、駱駝毛等。由於臺灣天然纖維產量有限，且天然纖維的生產來源不穩定，因此就利用人工的方法來製造來源穩定、價廉且性質又類似天然纖維的物料，如嫪縈、醋酸纖維等。人造纖維與天然纖維混合，再經過一些特別的加工整理，製成的衣料便能發揮不縮水、不皺、易洗、快乾的特點，增加穿著時的舒適度。

下游

染整、成衣業與其他居家織品業為紡織業之下游，染整是紡織產業中最耗能、耗水的一環，但染整也提供織品產品差異化及附加價值的重要環節，為了因應國際間對環保要求，近期來染整業著重於提升染整技術，發展低碳或環保綠色商品，以達到節能減碳，生產符合國際環保法規產品。

(4) 產品之發展趨勢

展望 111 年，美國、歐盟、日本等主要經濟體國家的完整疫苗接種人口比重多已達七成以上之下，各國已逐漸走向「與病毒共存」的生活型態，疫情對全球服飾消費市場衝擊的不確定性逐漸減少，消費者渴望收回自由與健康的控制權，更加意識到大自然的美好，追求以安全的方式與外界互動等[新常態]需求下，全球服飾市場主要趨勢將聚焦於[健康舒適]，[循環永續]和[數位轉型]等三大趨勢，以下針對三大趨勢論述：

A. 健康舒適

COVID-19 疫情所實施的封鎖措施，已改變消費者的生活型態，雖然早在疫情爆發前，休閒服飾就已漸趨流行，但疫情下更加速休閒風格的潮流，既使疫苗已經問世，110 年消費者的生活在某種程度上可望逐步重回常軌，如恢復社交活動、重返實體工作崗位等，但根據 NPD 市調機構的調查，70%消費者仍計畫在解封後維持目前的穿衣風格，或選擇與疫情爆發前相比，更為舒適的穿搭。

此外 COVID-19 疫情已讓消費者建立了[新]健康意識，因此當外出經過人潮密集的戶外空間，乘坐地鐵或計程車，在飛機上還是在餐館裡等場合，也希望污染物不殘留於衣服，因此針對抗病毒，抗菌等機能的服裝需求也將持續增加。

B. 循環永續

109 年 COVID-19 疫情大爆發期間，雖減緩了品牌在循環永續產品開發腳步，但後疫情時代永續行銷仍將會是發展主軸，特別是大量廢棄衣物，海洋微塑膠，溫室氣體(CO₂)排放等議題下，投入紡織品回收系統，開發易回用及易分解等循環經濟材料，持續投入綠色製程(節水節能, 低碳排)等仍將會是產業聚焦的重點。

C. 數位轉型

COVID-19 疫情的零接觸需求下，促使品牌加速數位轉型腳步，其衍伸對台灣供應商的需求則是數位樣品高擬真化，減少打樣次數，小量多樣及快速反應生產等，因而紡織品走向數位轉型已是勢在必行，包括透過大數據、物聯網、AI、RFID 等創新技術的應用。

(5)競爭情形

A. 行業之特有循環性需求

由於勞力密集的特性，使紡織產業鏈大多座落在工資較為低廉的開發中國家，製成後再將成品運送至美國、法國、德國、中國等全球主要消費市場，目前紡織品及成衣主要生產及消費國均以亞洲國家為最大宗。影響產值衰退的主因為 2020 年初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全球迅速蔓延，致使紡織服飾消費需求急凍。由於紡織業上、中游廠商受下游廠商之淡旺季所影響，而紡織業辦旺季通常於冬去春來之時。在歐美國家相繼解封，經濟活動陸續恢復的情況下，我國紡織供應鏈營運逐漸回升，部分服飾品牌/通路的庫存提前消化，補庫存缺口的急單陸續出現，在成衣廠訂單回流下，對加工絲、紗線、布的需求增加，國內加工絲、酯粒廠的訂單逐步增加，景氣開始由紡織下游往中上游復甦。同時，在需求增加及油價回穩的情況下，帶動化纖原料報價向上調漲，皆有助於上游化纖業者營收成長。

B. 可替代性產品的影響

近年來臺灣紡織業在業者努力轉型下已朝精緻化、差異化布局，也已走出嶄新的一條道路，而受惠運動風潮興起，機能性紡織的重要性越來越高，臺灣廠商在機能性紡織產業價值鏈已成為全球知名服裝品牌的重要供應鏈之一，產品已發展成防風透氣、防水透氣、快乾、抗起毛球、彈性貼合以及輕量保溫、防水透氣等等綜效功能，加上目前高科技產業與紡織業結合，發展穿戴式的產品與智慧衣，展示臺灣

廠商的競爭優勢；目前臺灣已提供全球國際知名品牌七成的機能性布料，目前全球知名的戶外或運動品牌長期都是臺灣紡織業的目標客戶，包括知名運動品牌 Nike、Under Armour、Adidas 等都是台灣廠商代工，臺灣已成為全球主要人造纖維供應國，其中機能性與高質感布料是臺灣紡織品的特色。又歐洲高端市場對環保的要求很高，因此環保布料也是另一個新趨勢，舉凡原料來源與生產製造整個流程，都要符合環保標準，現階段台廠努力取得國際機構的環保認證，染料也改成天然植物染等等，積極做出環保衣與中國市場做差異化區隔。然各家廠商所研發生產之紗品及布品各有所長，產品之間具有替代性，故其競爭性、替代性可能存在同業產品之間。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集團之研發部門所屬於布品事業處工務研發組，負責研究開發新產品、改進新生產技術及布料品管檢驗等工務研發相關事宜。目前研發產品部分主要為平織布面料之開發及後加工技術、圓/經編針織布面料開發之開發及後加工技術。有鑑於全球氣候異常，近年來環保意識高漲，除積極根據下游客戶需求共同合作開發環境友善之多功能性布料，染整藥劑的使用上也篩選符合環保要求，在提升產品品質及改善生產技術上投注心力，陸續開發符合市場需求之各式產品。

2. 最近二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研發費用	4,153	16,929	14,734	7,546	9,814
營業收入淨額	1,622,579	1,624,251	1,466,872	1,509,851	1,546,490
占營收淨額比率	0.26%	1.04%	1.01%	0.50%	0.63%

3.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在紡紗方面，由於棉紗成本不斷的升高，如仍以傳統的市場與生產作法，將逐漸失去生存空間，故研發上未來應逐漸朝向以下的發展方向：

- (1)結合日本機能性新纖維，持續開發功能性或差異化產品，並有計劃的推展，並以量化為最終目標。
- (2)持續修正 SAP 標準化作業流程，及原料及製程的標準化作業，以使產品量化時能展現其再現性，真正創造出利潤。
- (3)利用生產型態上的差異，適度將量化的差異化產品做技術與生產基地的移轉，以更優的製造成本及穩定的品質，維持市場優勢與公司競爭力。
- (4)開始投入複合性紗種的開發，以開拓新市場。

成品布研發將由現行高支數高密度的規格，轉為新素材的差異化紗線與組織的改變及材料複合，開發具變化且價格可被大眾接受布料。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紡紗事業處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a)產品組合調整，尋求獲利價值提升。
- (b)提升生產效率，以降低生產成本。
- (c)開發國際市場，增加利基產品客戶。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a)開拓特種紗之銷售市場。
- (b)提高生產效率及產品品質。
- (c)強化越南生產績效與拓展國際銷售通路。

2、布品事業處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a)結合紡紗開發新素材的功能性差異化布料產品，運用現有產品開發能力，提供全球性品牌客戶高質量產品的選擇，以提高直接客戶訂單比例。
- (b)針對目標客戶研發其所需的新產品。
- (c)建立產品跨國外包供貨的基礎。
- (d)持續開發新的品牌客戶，拓展市場佔有率。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a)培養策略性客戶。
- (b)依據不同地區特性，建立跨國營運的基地。
- (c)產品與服務的垂直整合。
- (d)因應全球貿易趨勢，建構海外生產供應鏈，以活化及加強產品競爭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地區		109 年度		110 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台灣		428,213	28.36	338,038	21.86
外銷	中國	604,688	40.05	584,130	37.77
	東南亞	405,424	26.85	498,156	32.21
	其他	71,526	4.74	126,166	8.16
合 計		1,509,851	100.00	1,546,490	100.00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公司目前主要產品有100%精梳棉紗、CVC、T/C混紡紗、螺縐紗、其他與客戶合作開發客製化紗種、棉胚布、混紡胚布、成品布及針織布等。隨著紡織產品朝精緻化與功能性的需求發展趨勢，紡紗事業處將繼續開發新市場與發展機能性及特殊性紗種；布品事業處將以品牌客戶需求為基準作客製化產品開發及服務，發展功能性針平織布料。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 (a)開發、製造功能性與差異化的產品。
- (b)自紡紗、織布、至印染加工一貫化生產體系，具快速反應、短交期、低成本、品質控管的優勢。

(2)有利因素：

- (a)較高的人力素質、研發能力、與技術水平。
- (b)較佳的品質形象。
- (c)已在海外建立生產基地。
- (d)在市場上有一定的知名度與認同度。

(3)不利因素：

- (a)印度與東南亞地區持續有高產量設備的新產能陸續開出，市場上價格與數量的競爭日益激烈。
- (b)台灣原料計價公式與國際原料盤脫鉤，石化化纖原料成本優勢不再。
- (c)能源成本與人力成本居高不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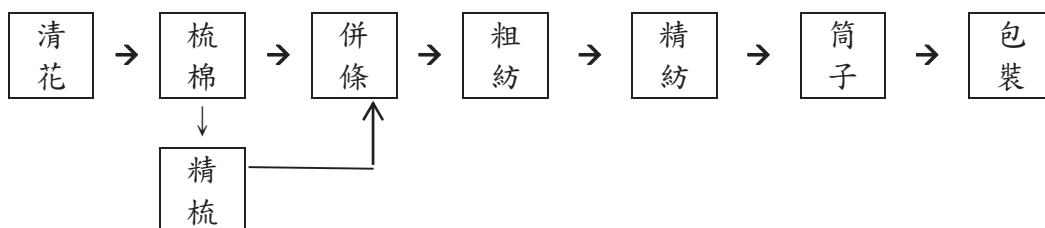
(4)因應對策：

- (a)由於台灣不具主要原物料棉花自產供應條件，因此紡紗業者需隨時關注國際棉花價格，並決策最佳採購時機以掌握成本優勢。此外，台灣紡紗業者因講求信用，在多年與客戶合作過程中已建立之深厚信任基礎，未來，應持續以優異之配棉技術與管理達到品質穩定之要求，如此即使面臨新興國家低價搶單，台灣紡紗產業亦可於劣勢環境中穩固訂單。
- (b)積極拓展全球業務版圖，提高直接外銷比率。
- (c)此外，隨新興國家亦開始提高差異化產品生產比重，藉由持續不斷創新的研發能量，結合台灣上游化纖原料開發優勢，提高複合機能紗線等特色產品開發比重，以滿足國際品牌機能性產品開發需求。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公司目前主要產品有 100%精梳棉紗、CVC、T/C 混紡紗、螺縐紗、其他與客戶合作開發客製化紗種、棉胚布、混紡胚布、成品布及針織布等。其主要用途，在紗方面，因經過精梳處理，均屬高級紗，皆用於產製高級休閒系列服裝所用之布料；在布方面，用於高級襯衫、運動休閒系列及高級女裝服飾。

2、產品製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為原棉、人造纖維及彈性纖維。原棉主要來自國外，進口來源以北美、南美為主、其餘為澳洲，雖全球原棉價格變動劇烈，本公司將密切注意原料價格變動與趨勢，同時在適當時機進行採購，機動調整原料庫存以維持原料成本競爭優勢。人造纖維主要向國內供應廠購買，因全球石油價格持續變動，此類人纖產品的價格也跟著變動，但量的供應沒問題，並且持續尋求國外供應來源，以保持量價上的穩定。而彈性纖維則由北美及韓國供應，因與經銷商配合良好，亦掌握一定成數的庫存，應無斷料之虞。至於織布所需的短纖紗線上除了自廠生產的產品外，也將向國或亞洲其他國家採購，以利在價位上的競爭。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金額、比例及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				110 年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 年度 進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 年度 進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當 年度 截至 前一 季止 進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1000022	162,118	18	無	1000221	135,044	11	無	S200038	51,835	13	無
2	1000210	73,025	8	無	1000024	109,265	9	無	1000024	46,859	12	無
3												
	其他	664,991	74	無	其他	955,834	80	無	其他	285,683	75	無
	進貨淨額	900,134	100		進貨淨額	1,200,143	100		進貨淨額	384,377	100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 年度 銷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 年度 銷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當 年度 截至 前一 季止 銷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200006	114,979	8	無	200006	116,059	8	無	201024	35,429	9	無
2	C300007	96,773	6	無	201024	106,563	7	無	C100040	33,182	8	無
3												
4	其他	1,298,099	86	無	其他	1,323,868	85	無	其他	344,409	83	無
	銷貨淨額	1,509,851	100		銷貨淨額	1,546,490	100		銷貨淨額	413,020	100	

伍、營運概況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公噸；新臺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紗 (公噸)		12,678	11,386	1,094,244	10,800	8,620	755,323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公噸/仟碼；新臺幣仟元

銷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紗 (公噸)		3,519	365,970	9,791	628,058	2,271	245,694	8,748	720,950
布 (仟碼)		596	40,411	2,669	349,601	879	86,124	3,386	344,670
其 他			11,777		114,034		6,220		142,832
合 計			418,158		1,091,693		338,038		1,208,45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0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職 員	141	123	121
	工 員	516	466	488
	合 計	657	589	609
平 均 年 齡		30.87 歲	38.8 歲	38.25 歲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45 年	6.01 年	6.2 年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0.15	0.17	-
	碩 士	1.22	1.36	0.82
	大 專	31.51	33.28	29.06
	高 中	0.91	0.85	1.31
	高中以下	66.21	64.34	68.81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 污染設施設置，污染排放許可證：

廠別	申領項目	許可號
越南大東廠	環衛影響評估報告	1822/QĐ-UBND
越南大東廠	固定污染源排放登記編號	QLCTNH:77.000800.T
KTD 廠	環衛影響評估報告	171/QĐ-KCNĐN
KTD 廠	固定污染源排放登記編號	QLCTNH:75.002656.T
鼎創科	鍋爐檢查合格證	第 212111B0017 號
鼎創科	高壓氣體特定設備檢查合格證	第 212111S0052 號

(2) 應繳納防治污染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別	項目	合同號碼	年度費用
越南大東廠	有毒有害廢物清運	442/2021/HĐXLCT-SV	13
KTD 廠	有毒有害廢物清運	0515/2021/CGQ	16
鼎創科	噪音檢測費	ERSD110N0292	9
鼎創科	廢棄物清運	28499373	53

(3) 依法並無設立環保專責人員之規定，目前與委外專業單位合作，定期檢測。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別	項目	合同號碼	年度費用
越南大東廠	定期環衛檢測	1612/2021/QT/HĐĐB	15
KTD 廠	定期環衛檢測	18/HĐKT-MT-2022	41
鼎創科	鍋爐專責人員	031-003233	38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 (1)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本集團各生產工廠皆符合所在地政府之環境污染規範。
 - (2) 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本集團各生產工廠皆符合所在地政府之環境污染規範，故暫無預計重大環保資本支出，未來本集團將會持續追蹤相關環境污染法規，視實際需要提出環保支出預算。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撥職工福利金，並辦理如下福利事項：舉辦旅遊及郊遊活動，定期健康檢查，生日、結婚、喪葬、生育、住院等補助，設置各項球類及康樂設施。

2. 進修、訓練制度：

本公司為發展人力資源、充實員工知識及工作技能、加強人力資源規劃，訂定「教育訓練推行辦法」，依各單位訓練需求，安排內、外部訓練，並就訓練效益進行評估及記錄。

3. 退休制度：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按月就薪資總額 1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辦法辦理簡述如下：

A. 自請退休：

本公司從業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A)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B)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C)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B. 強制退休：

本公司從業人員非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A)年滿六十五歲者。

(B)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前項第一款所規定之年齡，對於擔任具有危險，需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本公司得報請中央主管機關予以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2)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本公司載明工作規則，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相關措施以維護員工權益。

(2)本公司關於員工權益相關事項均依照勞動基準法及相關勞動法令之規定辦理。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發生因勞資糾紛遭受損失之事項。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預付租金	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 Tien Hung Co., Ltd. Branch of Tien Hung Co., Ltd. My Xuan B1-Tien Hung Industrial Park	2013/5/22~ 2056/5/18	Lot I-1, I-2, I-3 My Xuan B1- Tien Hung Industrial Zone, My Xuan ward, Phu My Town, Ba Ria - Vung Tau Province, Vietnam. 工業用土地長期租約, 計 59,540.8 平方公尺	租約未期滿, 承租方如欲移轉本租約權利義務, 需取得工業區所有權人之同意方得移轉。
中長期海外投資貸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8/07/25~ 113/07/25	海外投資新台幣一億元 本公司轉投資越南 Korea Textile & Dyeing Support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	1. 自首次動用日起5年。 2.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 屆滿18個月之日為第1期, 爾後每6個月為1期, 共分8期平均攤還本金。

七、資通安全管理：

(一)本公司資訊安全風險管理小組由總經理室協理、資訊人員及內部稽核人員共同組成, 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二)資安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除定期進行例行資安檢查之外, 另配合內、外部稽核人員每年將資通安全檢查列入年度稽核計畫。

網際網路管控	資料存取管控	備份復原機制
1. 架設防火牆 (Firewall) 2. 架設郵件過濾防護平台 (SPAM), 有效降低各式郵件攻擊的風險。 3. 電腦設備應安裝防毒軟體, 並定期對電腦系統及資料儲存媒體進行病毒掃描。 4. 各項網路服務之使用應依據資訊安全政策執行。	1. 電腦設備應由專人保管, 並設定帳號與密碼。 2. 依據職能分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 3. 調離人員應取消原有權限 4. 遠端登入資訊系統應經適當之核准	1. 重要系統皆應建立系統備份機制, 並落實異地備份。 2. 每年定期進行系統復原演練 3. 定期檢討電腦網路安全控制措施

(三)本公司尚不需要就資安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取得國際認證, 目前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小組辨識的資訊安全風險胃納程度, 亦尚不需針對資安風險進行投保。但秉持資訊安全管理, 本公司仍持續強化資安防護與每年定期舉行災難復原演練, 除此之外, 並由小組人員隨時持續精進資訊安全管理相關之最新知識, 以提昇專業職能並掌握資安關注議題。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0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828,233	846,944	987,394	751,343	862,515	951,5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72,968	1,043,748	1,248,942	1,106,775	897,818	954,578
無形資產		6,992	6,162	3,951	2,546	5,915	5,904
其他資產		686,712	687,131	611,764	528,104	607,817	597,350
資產總額		3,294,905	2,583,985	2,916,573	2,388,768	2,374,065	2,509,42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85,717	1,037,270	1,357,614	1,247,351	1,256,626	1,370,267
	分配後	1,185,717	1,037,270	1,357,614	1,247,351	1,256,626	-
非流動負債		1,559,052	121,508	299,138	176,628	296,934	297,06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744,769	1,158,778	1,656,752	1,423,979	1,553,560	1,667,327
	分配後	2,744,769	1,158,778	1,656,752	1,423,979	1,553,560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50,136	1,425,207	1,102,795	823,076	746,013	757,398
股本		721,124	781,124	1,008,000	1,008,000	1,008,000	1,008,000
資本公積		-	-	4,871	3,988	3,988	3,98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74,769)	511,549	106,876	(140,481)	(212,993)	(215,706)
	分配後	(374,769)	511,549	106,876	(140,481)	(212,993)	-
其他權益		203,781	132,534	(16,952)	(48,431)	(52,982)	(38,884)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157,026	141,713	74,492	84,70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50,136	1,425,207	1,259,821	964,789	820,505	842,098
	分配後	550,136	1,425,207	1,259,821	964,789	820,505	-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當年度截至111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民國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2：111年3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虧損撥補案。

1-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當年度截至 111年0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1,622,579	1,624,251	1,466,872	1,509,851	1,546,490	413,020
營業毛利	(7,406)	(44,266)	(73,074)	(75,029)	72,622	25,997
營業損益	(193,869)	(264,580)	(287,480)	(250,055)	(114,449)	(28,27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1,997)	1,250,688	(40,506)	(47,090)	(66,362)	13,982
稅前淨利	(245,866)	986,108	(327,986)	(297,145)	(180,811)	(14,29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73,859)	904,683	(332,243)	(292,272)	(162,356)	(13,96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73,859)	904,683	(332,243)	(292,272)	(162,356)	(13,9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98,584	(69,955)	9,884	(37,703)	(1,928)	15,5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5,275)	834,728	(322,359)	(329,975)	(164,284)	1,59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73,859)	904,683	(308,231)	(247,549)	(76,055)	(2,71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24,012)	(44,723)	(86,301)	(11,25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75,275)	843,728	(296,038)	(278,836)	(77,063)	11,38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26,321)	(51,139)	(87,221)	(9,792)
每股盈餘(註1)	(3.82)	9.03	(3.06)	(2.46)	(0.75)	(0.03)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當年度截至111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民國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1：係因民國106年度第一季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故追溯調整每股盈餘(虧損)。

2-1.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流 動 資 產		1,130,313	1,261,452	1,213,370	673,176	933,498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784,728	87,093	81,987	49,426	41,822
無 形 資 產		6,538	5,758	2,806	1,657	304
其 他 資 產		947,520	831,607	871,391	1,007,681	762,715
資 產 總 額		2,869,099	2,185,910	2,169,554	1,731,940	1,738,339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905,293	720,680	877,932	803,361	795,942
	分 配 後	905,293	720,680	877,932	803,361	795,942
非 流 動 負 債		1,413,670	40,023	188,827	105,503	196,384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318,963	760,703	1,066,759	908,864	992,326
	分 配 後	2,318,963	760,703	1,066,759	908,864	992,32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 權 益		550,136	1,425,207	1,102,795	823,076	746,013
股 本		721,124	781,124	1,008,000	1,008,000	1,008,000
資 本 公 積		-	-	4,871	3,988	3,988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374,769)	511,549	106,876	140,481	(212,993)
	分 配 後	(374,769)	511,549	106,876	140,481	(212,993)
其 他 權 益		203,781	132,534	(16,952)	(48,431)	(52,982)
庫 藏 股 票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550,136	1,425,207	1,102,795	823,076	746,013
	分 配 後	550,136	1,425,207	1,102,795	823,076	746,013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民國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2：111年3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虧損撥補案。

2-2.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業收入	1,243,904	1,189,975	1,132,250	915,459	910,198
營業毛利	11,505	(31,452)	3,272	39,528	54,485
營業損益	(107,392)	(177,636)	(111,845)	(46,756)	(34,50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8,474)	1,163,744	(190,668)	(200,263)	(39,515)
稅前淨利	(245,866)	986,108	(302,513)	(247,019)	(76,02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73,859)	904,683	(308,231)	(247,549)	(76,05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73,859)	904,683	(308,231)	(247,549)	(76,0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98,584	(69,955)	12,193	(31,287)	(1,0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5,275)	834,728	(296,038)	(278,836)	(77,06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73,859)	904,683	(308,231)	(247,549)	(76,05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75,275)	834,728	(296,038)	(278,836)	(77,06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3.82)	9.03	(3.06)	(2.46)	(0.75)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民國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簽證會計師 姓 名	查核意見
110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 徐永堅	無保留意見 加其他事項段落
109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 徐永堅	無保留意見 加其他事項段落
108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 徐永堅	無保留意見 加其他事項段落
107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建宏 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加其他事項段落
106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建宏 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加其他事項段落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1年03月31日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83.30	44.84	56.80	59.61	65.44	66.4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8.96	148.19	118.69	103.13	124.46	119.3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9.85	81.65	72.73	60.24	68.64	69.45
	速動比率	23.75	28.95	25.49	27.65	26.74	24.62
	利息保障倍數	(3.14)	23.07	(6.99)	(8.89)	(6.08)	(0.9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8.56	8.74	8.23	12.30	15.71	3.45
	平均收現日數	42.64	41.76	44.34	29.67	23.23	26.45
	存貨週轉率 (次)	3.41	3.02	2.58	3.53	3.95	0.84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5.29	14.27	11.44	10.25	7.56	1.60
	平均銷貨日數	107.03	120.86	141.47	103.40	92.40	108.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88	1.15	1.24	1.25	1.54	0.4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51	0.55	0.53	0.57	0.65	0.1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7.01)	31.99	(10.89)	(10.11)	(5.96)	(0.33)
	權益報酬率 (%)	(49.27)	91.60	(24.75)	(26.28)	(18.19)	(1.6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6)	(34.09)	126.24	(32.54)	(29.48)	(17.94)	(1.42)
	純益率 (%)	(16.88)	55.70	(22.65)	(19.36)	(10.50)	(3.38)
	每股盈餘 (元) (註 7)	(3.82)	11.44	(3.06)	(2.46)	(0.75)	(0.0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2.32)	(40.14)	(17.83)	7.81	2.39	(5.8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45.52)	(82.54)	(91.83)	(100.02)	(122.41)	(113.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7.22)	(13.56)	(8.20)	3.91	2.12	(5.3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8	註 8	註 8	註 8	註 8	註 8
	財務槓桿度	註 8	註 8	註 8	註 8	註 8	註 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財務結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 110 年度發行私募無擔保公司債新台幣 1 億元及出售中壢產房所致。
- 償債能力：利息保障倍數些微上升，主係因本期稅前損失較 109 年減少，本期利息費用也較 109 年減少，本集團雖仍有虧損但狀況已有所改善。
- 經營能力：應收帳款週轉率上升，應收帳款收款天數由平均 29.67 天上升為 23.23 天，主係 110 年度銷售組合變更，新增客戶收款條件較佳所致；應付帳款週轉率下降，應收帳款收款天數由平均 35.6 天上升為 48.28 天，主係因去年度執行存貨去化，且本年度取得新的訂單擴大銷量，致原物料進貨增加應付帳款上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主係本期營收上升，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下降所致。
- 整體獲利能力上升，主係本集團垂直整合綜效，銷售產品組合調整，故整體獲利能力相較 109 年度提高。
- 整體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係本期營業活動現金流量較 109 年度減少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當年度截至111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4)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5)。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註7：係因民國106年度第一季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故追溯調整每股盈餘(虧損)。

註8：財務槓桿度計算，本期營業利益為負數不與計算。

(2)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80.83	34.80	49.17	52.48	57.0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50.25	1682.37	1573.39	1878.73	2253.3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4.86	175.04	138.21	83.79	117.28
	速動比率	94.80	143.84	109.50	70.08	104.17
	利息保障倍數	(4.44)	34.89	(14.85)	(13.60)	(4.8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38	3.69	3.56	3.26	2.81
	平均收現日數	83.33	98.91	102.52	111.96	129.89
	存貨週轉率 (次)	4.58	4.46	4.31	4.23	6.4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2.56	11.84	11.32	8.56	6.31
	平均銷貨日數	79.69	81.83	84.68	86.28	56.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57	2.73	13.39	13.93	19.9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5	0.47	0.52	0.47	0.5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8.60)	36.71	(13.68)	(12.06)	(3.8)
	權益報酬率 (%)	(49.27)	91.6	(24.81)	(25.71)	(9.6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6)	(34.09)	126.24	(30.53)	(24.51)	(7.34)
	純益率 (%)	(22.02)	76.03	(27.68)	(27.04)	(8.36)
	每股盈餘 (元) (註 7)	(3.82)	11.66	(3.06)	(2.46)	(0.7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6.13)	(56.11)	(7.09)	29.34	3.5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80.01)	(420.40)	(362.13)	(398.43)	(394.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9.74)	(14.69)	(2.49)	14.19	3.5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76	0.87	0.52	0.10	0.65
	財務槓桿度	0.70	0.86	0.85	0.73	0.7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財務結構：本期無重大變化
- 償債能力：本期整體償債能力上升，主係 110 年度發行私募無擔保公司債新台幣 1 億元，用以償還短期銀行借款，達到改善財務結構效益。
- 經營能力：存貨週轉率上升，主係 110 年去化原中壢廠存貨，調整產品組合以成品布為主力產品，成品布以接單生產方式銷售，有效降低銷貨天數及庫存，故存貨週轉率較 109 年度提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主係本期營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 109 年度下降所致。
- 獲利能力：整體獲利能力上升，主係本期銷售重心轉移至較高毛利之布產品，且紗產品皆為先接單報價再向越南進口之模式，故毛利較以往自產自銷高。
-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係本期營業活動現金流量較 109 年度減少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4)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5)。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註7：係因民國106年度第一季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故追溯調整每股盈餘(虧損)。

三、本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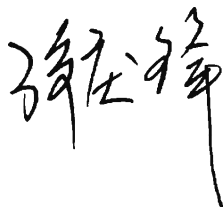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其中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雅慧會計師及徐永堅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四、本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修忠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5185 號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大東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東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東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東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大東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

請詳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四)。大東集團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評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480,573 仟元及新台幣 55,158 仟元。

大東集團經營產銷棉紗及成品布等紡織產業，由於紡織產品受原物料價格波動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評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大東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

因大東集團所處產業原物料價格持續波動，且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大東集團之存貨及其備抵評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大東集團存貨之備抵評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存貨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亦屬合理。
2. 驗證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就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進而評估決定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
4. 重新試算個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計算個別存貨應提列備抵存貨評價損失，與管理階層評估結果比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會計項目說明，請詳附註六(七)。

大東集團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計新台幣 897,818 仟元，近期因國際棉花價格波動，下游紡紗產品報價競爭激烈，致越南子公司營運不如預期，管理階層因而對其所持有之資產進行減損評估，評估結果可能影響非金融資產減損

之金額，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管理階層聘請外部專家採用市場法及成本法對該資產價值進行評價，並作為資產公允價值之參考依據。因外部專家評估方法涉及比較標的之選擇、資產使用情形之評估及調整因子等因素，易有主觀判斷且具高度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資產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說明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公司針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之相關政策及處理程序，包括內外資料之蒐集、長短期營運前景評估及產業變遷，並取得公司自行評估之現金產生單位之資產減損評估表。
2. 取得委任專家出具之資產鑑價報告書並執行下列程序：
 - 檢視專家資格，以評估其獨立性、客觀性與適任性
 - 評估評價報告所使用之評估方法係普遍採用且適當
 - 確認評價報告中所採用之重置成本、比較標的及資產使用情形係合理並與現狀一致
 - 評估評價報告中所採用假設之合理性，並確認計算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查核

列入大東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係依照不同之財務報導架構編製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轉換為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作之調整，本會計師業已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27,511 仟元及 739,523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8%及 31%，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1,889 仟元及 119,998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1%及 7.9%。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東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東集團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東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東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東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雅慧

會計師

徐永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5 日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1,032 6	\$ 80,879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及八		
	產—流動		33,202 1	78,470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844 -	1,17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99,509 4	95,317 4
1200	其他應收款		1,900 -	6,181 -
130X	存貨	六(四)及八	425,415 18	321,412 13
1410	預付款項		101,113 4	84,994 4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七)、七及八	- -	23,58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59,500 3	59,329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62,515 36	751,343 3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五)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234 2	44,195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	12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52,262 10	249,732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897,818 38	1,106,775 4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及八	205,219 9	192,374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40,675 2	- -
1780	無形資產		5,915 -	2,54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16,682 1	16,294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六)	9,519 -	5,33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十一)及八	44,226 2	20,05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11,550 64	1,637,425 69
1XXX	資產總計		\$ 2,374,065 100	\$ 2,388,768 100

(續次頁)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847,977 36	\$	893,569 37
2150	應付票據			9,401 -		6,094 -
2170	應付帳款			230,438 10		143,962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五)及七		53,133 2		63,903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15,768 1		12,208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		52,522 2		111,506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七		47,387 2		16,10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56,626 53</u>		<u>1,247,351 52</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及七		100,000 4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81,870 3		81,500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41,829 2		60,132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44,552 2		6,809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七		28,683 1		28,187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96,934 12</u>		<u>176,628 8</u>
2XXX	負債總計			<u>1,553,560 65</u>		<u>1,423,979 60</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1,008,000 43		1,008,000 4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3,988 -		3,988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 -		51,15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59,305 2
3350	待彌補虧損		(	212,993) (9) (		250,941) (1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	52,982) (2) (		48,431)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746,013 32</u>		<u>823,076 34</u>
36XX	非控制權益			<u>74,492 3</u>		<u>141,713 6</u>
3XXX	權益總計			<u>820,505 35</u>		<u>964,789 4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u>2,374,065 100</u>	\$	<u>2,388,768 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修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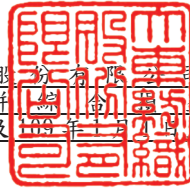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建州



會計主管：尹楊俊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金	年 額	度 %	109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	\$	1,546,490	100	\$	1,509,85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三)	(	1,473,868)	(95)	(	1,584,880)	(105)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72,622	5	(	75,029)	(5)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79,786)	(5)	(	72,997)	(5)
6200 管理費用		(	99,114)	(6)	(	88,674)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9,814)	(1)	(	7,546)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643	-	(	5,80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87,071)	(12)	(	175,026)	(11)
6900 營業損失		(	114,449)	(7)	(	250,055)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491	-		809	-
7010 其他收入			5,661	1		10,71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	45,586)	(3)	(	20,775)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	28,868)	(2)	(	36,370)	(3)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1,940	-	(	1,47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66,362)	(4)	(	47,090)	(3)
7900 稅前淨損		(	180,811)	(11)	(	297,145)	(19)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五)		18,455	1		4,873	-
8200 本期淨損		(\$	162,356)	(10)	(\$	292,272)	(19)

(續次頁)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金	年 額	度 %	109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十九)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3,448	-	(\$	1,22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五)	(	1,090)	-	(	15,585)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96	-		49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五)	(	690)	-	(	245)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264	-	(	16,068)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4,186)	-	(	21,621)	(2)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6)	-	(	1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	4,192)	-	(	21,635)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928)	-	(\$	37,703)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4,284)	(10)	(\$	329,975)	(22)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6,055)	(4)	(\$	247,549)	(16)
8620 非控制權益		(	86,301)	(6)	(	44,723)	(3)
		(\$	162,356)	(10)	(\$	292,272)	(19)
綜合損失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7,063)	(4)	(\$	278,836)	(19)
8720 非控制權益		(	87,221)	(6)	(	51,139)	(3)
		(\$	164,284)	(10)	(\$	329,975)	(22)
每股虧損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0.75)		(\$	2.4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修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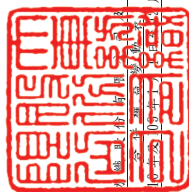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建州



會計主管：尹楊俊





大東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於	保	母		公	盈	司		餘	其	業	主		權	益		
			注	普			通	股				本	權			益	總
資本公積－認列 對於子公司所有權 權益變動數																	
附	註	普	通	股	本	權	益	總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總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總	
六(十九)		\$ 1,008,000	\$ 4,871	\$ 51,155	\$ 59,305	\$ 3,584	(\$ 43,929)	\$ 26,758	\$ 219	\$ 1,102,795	\$ 157,026	\$ 1,259,821					
		-	-	-	-	(247,549)	-	-	-	(247,549)	(44,723)	(292,272)					
		-	-	-	-	192	(15,219)	(16,260)	-	(31,287)	(6,416)	(37,703)					
		-	-	-	-	(247,357)	(15,219)	(16,260)	-	(278,836)	(51,139)	(329,975)					
六(二十七)		-	(883)	-	-	-	-	-	-	(883)	-	(883)					
六(二十七)		-	-	-	-	-	-	-	-	-	35,826	35,826					
		\$ 1,008,000	\$ 3,988	\$ 51,155	\$ 59,305	\$ 250,941	(\$ 59,148)	\$ 10,498	\$ 219	\$ 823,076	\$ 141,713	\$ 964,789					
六(十九)		\$ 1,008,000	\$ 3,988	\$ 51,155	\$ 59,305	\$ 250,941	(\$ 59,148)	\$ 10,498	\$ 219	\$ 823,076	\$ 141,713	\$ 964,789					
		-	-	-	-	(76,055)	-	-	-	(76,055)	(86,301)	(162,356)					
		-	-	-	-	3,543	(3,272)	(1,279)	-	(1,008)	(920)	(1,928)					
		-	-	-	-	(72,512)	(3,272)	(1,279)	-	(77,063)	(87,221)	(164,284)					
六(十八)		-	-	(51,155)	(59,305)	110,460	-	-	-	-	-	-					
		-	-	-	-	-	-	-	-	-	20,000	20,000					
		\$ 1,008,000	\$ 3,988	\$ -	\$ -	\$ 212,993	\$ 62,420	\$ 9,219	\$ 219	\$ 746,013	\$ 74,492	\$ 820,505					

民國 109 年

民國 110 年



董事長：陳修忠



經理人：陳建州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連同參閱。



會計主管：尹陽俊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80,811)	(\$ 297,14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三)	128,776	164,713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1,829	3,006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	1,643)	5,809
利息收入	(	491)	(809)
股利收入	(	3,952)	(6,5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一)	(4,161)	(719)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六(二十一)	76,410	(3,578)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六(二十一)	(2,29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六(二十一)	(31,501)	(11,082)
租賃修改損失		333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28,868	36,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1,940)	1,472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	10,593)	9,0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76,769	(18,886)
應收票據		401	2,029
應收帳款		1,927	38,860
其他應收款		7,349	(279)
存貨	(	107,062)	242,882
預付款項	(	15,966)	(28,207)
其他流動資產	(	1,075)	1,364
其他非流動資產	(	736)	(3,9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307	(444)
應付帳款		88,750	15,534
其他應付款	(	8,404)	(38,921)
其他流動負債		7,664	9,11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38	4,75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3,594	124,297
收取之利息		485	794
收取之股利		3,952	6,550
支付之所得稅		-	(69)
支付之利息	(	27,980)	(34,20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051	97,364

(續次頁)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減資退回股款		\$ 3,806	\$ 4,37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55,182)	(35,8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7,962	8,055
無形資產增加		-	(1,326)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收現數	六(七)	25,877	-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581	(1,9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32)	(26,673)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2,533,662	2,691,607
償還短期借款		(2,571,674)	(2,728,304)
舉借長期借款		59,658	1,920
償還長期借款		(117,437)	(32,87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七	23,840	-
租賃本金償還		(11,349)	(42,173)
發行公司債	六(十二)	100,000	-
非控制權益變動－現金增資		20,000	34,94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6,700	(74,879)
匯率影響數		(3,766)	9,02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0,153	4,8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879	76,0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1,032	\$ 80,87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修忠



經理人：陳建州



會計主管：尹楊俊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以產銷棉紗及 T/C 混紡紗、化纖紗、胚布、成品布及針織布等產品為主。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計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季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

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比(%)			
投資公司名 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說明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複合材料塑膠成品、紡織布及紡織板材之生產、銷售與買賣等業務	50	50	(1)
GLOUCESTER CO., LTD.	ROSEGATE HOLDING CORP.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ROSEGATE HOLDING CORP.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	天然紗；人造紗，針織布，工業用布與其他各類布系列之生產、銷售與買賣等業務	100	100	
GLOUCESTER CO., LTD.	DAYSTAR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DAYSTAR LIMITED	百綾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布疋、成衣、化學製品批發及商品經紀	100	100	
GLOUCESTER CO., LTD.	KOREA TEXTILE & DYEING SUPPORT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 (簡稱「KTD」)	紡織品之印染整理、加工	42.61	42.61	(2)

(1)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及9月未按持股比率認購子公司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持股比率分別變更為45.84%及50%，有關與非控制權益交易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八)之說明。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目前雖未持有該個體多於半數之表決權，惟本公司仍具實質控制力，故本公司將該個體編入合併財務報告。

(2)本公司民國109年9月未按持股比率認購子公司KTD公司現金增資，持股比率變更為42.61%，請詳附註六(二十八)之說明。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目前雖持有該個體少於半數之表決權，惟本公司仍具實質控制力，故本公司將該個體編入合併財務報告。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74,492及\$141,713，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非控制權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KTD	越南	\$ 50,041	57.39%	\$115,141	57.39%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KTD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4,840	\$ 33,308
非流動資產	262,150	376,542
流動負債	(164,932)	(137,763)
非流動負債	(34,864)	(71,458)
淨資產總額	<u>\$ 87,194</u>	<u>\$ 200,629</u>

綜合損益表

	KTD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 95,645	\$ 119,677
稅前淨損	(111,843)	(60,521)
所得稅費用	-	(16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111,843)	(60,6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11,843)</u>	<u>(\$ 60,681)</u>
綜合損失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u>(\$ 64,188)</u>	<u>(\$ 30,381)</u>

現金流量表

	KTD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1,882)	(\$ 30,6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7,227)	10,17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998	15,73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14	1,94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03	(2,7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54	3,4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57</u>	<u>\$ 654</u>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項目，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加以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協議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4)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除附註四(十二)外，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1.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依移動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2. 副產品則於每月底以估計淨變現價值做價盤存，估計淨變現價值認列為其他營業成本，實際出售價格認列為其他營業收入。

(十二) 待售房地

1. 本集團委託營造公司興建供出售之住宅及辦公大樓，於建造期間投入之土地及建造成本，列為在建房地，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按各工地分別計算，興建完工轉列待售房地。
2. 本集團財務報告對於與營建業務有關之資產、負債係以一個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及非流動之標準，分別列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另有關建設業務之待售房地等存貨項目，因係屬正常營業週期構成之一部份，故雖不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仍列為流動資產。

(十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指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將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建築及其附屬之設備：3～55 年

機器設備：5～25 年

水電設備：5～15 年

其他資產：5～20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38 年。

(十八)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8 年攤銷。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

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應付普通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普通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對於未使用課稅損失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課稅損失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棉紗及 T/C 混紡紗、化纖紗、胚布、成品布及針織布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客戶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並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客戶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七)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請詳附註六(四)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5	\$ 28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40,887	80,593
	<u>\$ 141,032</u>	<u>\$ 80,87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銀行存款轉供質押資產者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1,054	\$ 44,118
上市櫃公司股票評價調整	22,148	34,352
	<u>\$ 33,202</u>	<u>\$ 78,470</u>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損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相關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2. 本集團投資之權益工具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下單交易，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3. 本集團金融資產轉供質押資產者，請詳附註八說明。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844	\$ 1,245
應收帳款	111,900	110,649
	112,744	111,894
減：備抵損失	(12,391)	(15,401)
	<u>\$ 100,353</u>	<u>\$ 96,493</u>

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60,610。
2. 以應收帳款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

(四) 存貨

1. 紡織品存貨：

	11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255,503	(\$ 21,349)	\$ 234,154
在製品	78,717	(5,960)	72,757
製成品	145,029	(27,849)	117,180
其他	1,324	-	1,324
合計	<u>\$ 480,573</u>	<u>(\$ 55,158)</u>	<u>\$ 425,415</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16,217	(\$ 20,656)	\$ 95,561
在製品	45,605	(9,821)	35,784
製成品	145,700	(27,585)	118,115
在途存貨	69,164	-	69,164
其他	2,788	-	2,788
合計	<u>\$ 379,474</u>	<u>(\$ 58,062)</u>	<u>\$ 321,412</u>

當期認列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列示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466,690	\$ 1,594,246
存貨評價利益	(3,587)	(9,366)
其他	10,765	-
	<u>\$ 1,473,868</u>	<u>\$ 1,584,880</u>

(1) 本集團因有效執行存貨去化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2) 以存貨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待售房地淨額：

工地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南園(車位)	\$ 3,058	\$ 3,058
減：備抵評價損失	(3,058)	(3,058)
淨額	<u>\$ -</u>	<u>\$ -</u>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待售房地相關存貨成本。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30,119	\$ 32,626
評價調整	9,115	11,569
	<u>\$ 39,234</u>	<u>\$ 44,195</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保留盈餘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公允價值變動	(\$ 1,090)	(\$ 15,585)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	\$ -

2.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聯企業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 252,262	\$ 249,732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 性質	衡量 方法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21.19%	21.19%	供應商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47,268	\$ 410,258
非流動資產	1,583,672	1,607,402
流動負債	(745,760)	(726,560)
非流動負債	(94,703)	(112,562)
淨資產總額	\$ 1,190,477	\$ 1,178,538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252,262	\$ 249,732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252,262	\$ 249,732

綜合損益表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 494,257	\$ 518,59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9,154	(\$ 24,96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82	2,2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936	(\$ 22,673)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41,128	\$ 333,027	\$ 2,023,509	\$ 184,637	\$ 78,257	\$ 4,876	\$ 2,665,434
累計折舊 及減損	(17,877)	(102,009)	(1,242,993)	(134,009)	(61,771)	-	(1,558,659)
	<u>\$ 23,251</u>	<u>\$ 231,018</u>	<u>\$ 780,516</u>	<u>\$ 50,628</u>	<u>\$ 16,486</u>	<u>\$ 4,876</u>	<u>\$ 1,106,775</u>
110年							
1月1日	\$ 23,251	\$ 231,018	\$ 780,516	\$ 50,628	\$ 16,486	\$ 4,876	\$ 1,106,775
增添	-	2,086	19,787	1,544	549	2,837	26,803
處分	-	(1,975)	(6,332)	(4,321)	(1,173)	-	(13,801)
重分類	-	(41,708)	-	-	-	(4,390)	(46,098)
折舊費用	-	(20,390)	(76,181)	(5,527)	(2,506)	-	(104,604)
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	-	(51,649)	4,251	359	-	(47,039)
淨兌換差額	-	(2,840)	(19,529)	(1,634)	(159)	(56)	(24,218)
12月31日	<u>\$ 23,251</u>	<u>\$ 166,191</u>	<u>\$ 646,612</u>	<u>\$ 44,941</u>	<u>\$ 13,556</u>	<u>\$ 3,267</u>	<u>\$ 897,818</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41,128	\$ 206,665	\$ 1,079,370	\$ 76,144	\$ 43,683	\$ 3,267	\$ 1,450,257
累計折舊 及減損	(17,877)	(40,474)	(432,758)	(31,203)	(30,127)	-	(552,439)
	<u>\$ 23,251</u>	<u>\$ 166,191</u>	<u>\$ 646,612</u>	<u>\$ 44,941</u>	<u>\$ 13,556</u>	<u>\$ 3,267</u>	<u>\$ 897,818</u>
109年							
1月1日	\$ 25,210	\$ 299,169	\$ 840,302	\$ 61,614	\$ 20,576	\$ 2,071	\$ 1,248,942
增添	-	855	13,780	451	-	40,225	55,311
處分	-	-	(6,970)	(366)	-	-	(7,336)
重分類	-	(23,508)	39,792	-	34	(37,322)	(21,004)
折舊費用	-	(34,137)	(73,964)	(5,738)	(2,987)	-	(116,826)
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1,959)	6,220	2,294	(2,550)	(427)	-	3,578
淨兌換差額	-	(17,581)	(34,718)	(2,783)	(710)	(98)	(55,890)
12月31日	<u>\$ 23,251</u>	<u>\$ 231,018</u>	<u>\$ 780,516</u>	<u>\$ 50,628</u>	<u>\$ 16,486</u>	<u>\$ 4,876</u>	<u>\$ 1,106,775</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41,128	\$ 333,027	\$ 2,023,509	\$ 184,637	\$ 78,257	\$ 4,876	\$ 2,665,434
累計折舊 及減損	(17,877)	(102,009)	(1,242,993)	(134,009)	(61,771)	-	(1,558,659)
	<u>\$ 23,251</u>	<u>\$ 231,018</u>	<u>\$ 780,516</u>	<u>\$ 50,628</u>	<u>\$ 16,486</u>	<u>\$ 4,876</u>	<u>\$ 1,106,775</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本集團以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評估可回收金額，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就標的屬性分別採用市場法與成本法，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分別為(\$47,039)及\$3,578，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請詳附註六(十)之說明。
3. 本集團民國 109 年 12 月執行出售廠房計畫，故將其帳面價值\$23,585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該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於民國 110 年 9 月出售予大鐘印染，處分價款\$25,877，處分利益\$2,292。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五)說明。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土地、機器設備、房屋及建築，除土地使用權之租賃期限介於 40 到 43 年外，其餘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除部分承租之土地已作借款擔保外，其餘租賃資產限制條款係不得作借貸擔保。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使用權(越南)	\$ 124,088	\$ 125,444
土地(台灣)	-	5,843
機器設備	27,280	56,617
房屋及建築	53,851	4,470
	<u>\$ 205,219</u>	<u>\$ 192,374</u>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越南)	\$ 3,632	\$ 2,111
土地(台灣)	6,370	28,806
機器設備	7,085	10,734
房屋及建築	5,881	6,236
	<u>\$ 22,968</u>	<u>\$ 47,887</u>

- (1)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57,112 及 \$3,964。
- (2)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認列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為\$29,371，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請詳附註六(十)之說明。
- (3) 使用權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674</u>	<u>\$ 3,053</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 2,221</u>	<u>\$ 2,153</u>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5,244 及 \$47,379。

(九) 投資性不動產

	110年 房屋及建築
1月1日	
成本	\$ -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
1月1日	\$ -
重分類	41,708
折舊費用	(1,204)
淨兌換差額	171
12月31日	\$ 40,675
12月31日	
成本	\$ 45,385
累計折舊	(4,710)
	\$ 40,675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0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7,765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204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71,608，係取得市場中與上開資產各項條件相似之交易資訊，並作適當修正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76,410，主要係因現金產生單位-KTD 子公司營運狀況不如預期而產生減損，減損損失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內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明細如下：

	110年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7,039	\$ -
減損損失—使用權資產	29,371	-
	\$ 76,410	\$ -

2. 上述減損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布部門	110年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 76,410	\$ -

3. 本集團可回收金額係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為基礎。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用於計算可回收金額之相關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對現金產生單位-KTD 子公司(布部門)係採用市場法平均數之股價收入比(P/S)及股價淨值比(P/B)作為公允價值之依據。
- (2) 本集團所採用標的公司業務屬性相近之可類比公司市值及相關財務資訊作為評價參考，並依《Financial Valuation: Applications and Models》(James R. Hitchner)提出之價值倍數調整架構，將與標的公司不同國家之類比公司價值倍數進行規模及市場調整，其採用之可類比公司及其調整後股價收入比及股價淨值比如下：

可類比公司	股價收入比(P/S)	股價淨值比(P/B)
A	1.59	1.76
B	1.07	1.09
C	0.61	1.45

- (3) 控制權溢價係查詢 FactSet Mergerstat Control Premium 資料庫有關紡織業為 26.9%；流動性折價調整係採 Finnerty Approach 所計算之折價為 13.84%。

- (4) 民國 109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迴升利益淨額\$3,578，請詳附註六(七)。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4,685	\$ 9,600
預付設備款	38,829	10,45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12	-
	<u>\$ 44,226</u>	<u>\$ 20,050</u>

以存出保證金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二)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 102,279	\$ 174,497
擔保借款	745,698	719,072
	<u>\$ 847,977</u>	<u>\$ 893,569</u>
借款額度	<u>\$ 1,216,607</u>	<u>\$ 1,233,560</u>
利率區間		
本公司	1.20%~2.538%	1.07%~2.54%
子公司-美金借款	1.81%~2.311%	1.35%~3.75%
子公司-越南盾借款	4.5%~7.5%	5%~7.5%
子公司-台幣借款	1.058%	1.52%~2.5%

1. 上列擔保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部分擔保借款係由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提供土地為擔保品，部分短期借款授信額度係由董事長及總經理提供連帶擔保之，請參閱附註七。

(十三) 應付公司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公司債	\$ 100,000	\$ -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公司債	-	-
	<u>\$ 100,000</u>	<u>\$ -</u>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1 月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公司債，其主要發行內容及條件如下：

(1) 發行總面額：新台幣 \$100,000

(2) 發行期間：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0 年 12 月 10 日至 113 年 12 月 10 日。

(3) 票面利率：年利率 1.7%。

(4) 買回條件：本公司可視實際需要提前買回全部或部分之公司債。

(十四) 長期借款

貸款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兆豐銀行長期擔保借款	\$ -	\$ 55,523
-美金借款		
越南銀行長期擔保借款	2,748	35,563
-越盾借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75,000	100,000
中長期擔保借款		
-台幣借款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9,080	1,920
中長期無擔保借款		
-台幣借款		
中租迪和中長期擔保借款	12,361	-
-台幣借款		
臺灣工銀中長期擔保借款	25,203	-
-台幣借款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52,522)	(111,506)
	\$ 81,870	\$ 81,500
借款額度	\$ 149,966	\$ 507,277
利率區間	1.6584%~10.8%	1.6584%~10.8%
合約期間：		
兆豐銀行長期借款	-	102/10/30~
	-	110/10/30
越南銀行長期借款	105/9/22~	105/9/22~
	111/8/19	111/8/19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8/7/25~	108/7/25~
中長期擔保借款	113/7/25	113/7/25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9/12/18~	109/12/18~
中長期無擔保借款	114/12/28	114/12/28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110/6/22~	-
中長期擔保借款	113/6/22	-
臺灣工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110/8/10~	-
中長期擔保借款	112/8/10	-

1. 依本公司之子公司 TAHTONG(VIETNAM)與兆豐銀行簽署之長期借款合同規定，自首次動用日後屆滿十八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本金，嗣後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三期依合約議定之比率償還本金。截至民國 109 年第三季已與銀行取得寬限期，延長至民國 110 年 10 月償還本息完畢。
2. 依本公司之子公司 KTD 與越南銀行簽署之兩筆長期借款合同規定，自首次動用日後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四期及二十期，依合約議定之比率償還本金。

3. 依本公司與中國輸出入銀行簽署之中長期借款合同規定，自首次動用日後屆滿十八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本金，嗣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依合約議定之比率償還本金。
4. 依本公司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簽署之中長期借款合同規定，自首次動用日後屆滿十二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本金，嗣後按月為一期，共分四十八期本息平均攤還。
5. 依本公司之子公司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與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簽署之中長期借款合同規定，自首次動用起以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三十六期，依合約議定償還本息。
6. 依本公司之子公司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與臺灣工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簽署之中長期借款合同規定，自首次動用起以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四期，依合約議定償還本息。
7. 上列各項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8. 有關長期借款授信額度，部分係由董事長及總經理提供連帶擔保，請參閱附註七。

(十五) 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酬	\$ 36,714	\$ 47,184
應付勞務費	3,210	4,117
其他	13,209	12,602
	<u>\$ 53,133</u>	<u>\$ 63,903</u>

(十六)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1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358	\$ 9,22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5,877)	(14,556)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u>(\$ 9,519)</u>	<u>(\$ 5,335)</u>

(3)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資產)
110年			
1月1日餘額	\$ 9,221	\$ 14,556	(\$ 5,335)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28	44	(16)
	<u>9,249</u>	<u>14,600</u>	<u>(5,35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557	(557)
人口假設變動影響數	5	-	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29)	-	(229)
經驗調整	(2,667)	-	(2,667)
	<u>(2,891)</u>	<u>557</u>	<u>(3,448)</u>
提撥退休基金	-	720	(720)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u>\$ 6,358</u>	<u>\$ 15,877</u>	<u>(\$ 9,519)</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資產)
109年			
1月1日餘額	\$ 36,399	\$ 38,965	(\$ 2,566)
當期服務成本	80	-	80
利息費用/收入	255	273	(18)
	<u>36,734</u>	<u>39,238</u>	<u>(2,50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1,469	(1,46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01	-	301
經驗調整	2,395	-	2,395
	<u>2,696</u>	<u>1,469</u>	<u>1,227</u>
提撥退休基金	-	4,058	(4,058)
支付退休金	(30,209)	(30,209)	-
12月31日餘額	<u>\$ 9,221</u>	<u>\$ 14,556</u>	<u>(\$ 5,335)</u>

註：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

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0.7%	0.3%
未來薪資增加率	1.75%	1.7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 5 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6)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539)	\$ 554	\$ 483	(\$ 473)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760)	\$ 782	\$ 677	(\$ 67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7)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690。

(8)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9 年。

2.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有關大陸及越南子公司按當地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專戶存於員工獨立帳戶。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上述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947 及\$3,839。

(十七)股本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625,006，分為 162,5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008,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普通股期末流通在外股數皆為 100,800 仟股。

(十八)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九)待彌補虧損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並考量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以保留盈餘予以支應，如尚有餘額，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之 10%，惟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2 元時得改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
2. 本公司之行業為成熟穩定之產業，惟考量未來之資本預算規畫，股利分派採剩餘股利政策。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因前開函令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已全數用以彌補虧損，需於獲利後補提，前開原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尚未處分實現之組成如下：

未實現重估增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8,831
累積換算調整數		474
	\$	<u>59,305</u>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案。

6.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案，並分別以法定盈餘公積\$51,155 及特別盈餘公積\$59,305 彌補虧損。

7.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虧損撥補案。

(二十)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之投資	外幣換算	其他權益 -其他	總計
110年1月1日	\$ 10,498	(\$ 59,148)	\$ 219	(\$ 48,431)
權益工具評價調整：				
- 集團	(1,090)	-	-	(1,090)
- 關聯企業	(189)	-	-	(189)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3,266)	-	(3,266)
- 關聯企業	-	(6)	-	(6)
110年12月31日	<u>\$ 9,219</u>	<u>(\$ 62,420)</u>	<u>\$ 219</u>	<u>(\$ 52,982)</u>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之投資	外幣換算	其他權益 -其他	總計
109年1月1日	\$ 26,758	(\$ 43,929)	\$ 219	(\$ 16,952)
權益工具評價調整：				
- 集團	(15,585)	-	-	(15,585)
- 關聯企業	(675)	-	-	(67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15,205)	-	(15,205)
- 關聯企業	-	(14)	-	(14)
109年12月31日	<u>\$ 10,498</u>	<u>(\$ 59,148)</u>	<u>\$ 219</u>	<u>(\$ 48,431)</u>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1,546,490</u>	<u>\$ 1,509,851</u>

1.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細分資訊請詳附註十四。

2.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18,142</u>	<u>\$ 6,915</u>	<u>\$ -</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 31,501	\$ 11,082
淨外幣兌換損失	(5,025)	(35,0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161	719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		
利益	(76,410)	3,578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2,292	-
其他損失	(2,105)	(1,070)
	<u>(\$ 45,586)</u>	<u>(\$ 20,775)</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 25,546	\$ 30,057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1,674	2,575
其他財務費用	1,648	3,738
	<u>\$ 28,868</u>	<u>\$ 36,370</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94,802	\$ 226,535
折舊費用	128,776	164,713
攤銷費用	1,829	3,006
合計	<u>\$ 325,407</u>	<u>\$ 394,254</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費用	\$ 165,924	\$ 194,028
勞健保費用	15,895	19,046
退休金費用	2,931	3,901
其他用人費用	10,052	9,560
合計	<u>\$ 194,802</u>	<u>\$ 226,535</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酬勞不低於 3% 且不高於 15%，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皆為累積虧損，依章程規定未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 -	(\$ 2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2)	17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8,443)	(5,018)
所得稅利益	(\$ 18,455)	(\$ 4,873)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690	(\$ 245)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調節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7,632)	(\$ 88,705)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790)	(1,309)
按稅法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734	1,41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2)	173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3,203	52,374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336	33,79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2,294)	(2,607)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8,455)	(\$ 4,873)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匯率 影響數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4,957	\$ -	\$ -	\$ -	\$ 4,957
資產減損損失	10,998	-	-	-	10,998
其他	339	388	-	-	727
	<u>\$ 16,294</u>	<u>\$ 388</u>	<u>\$ -</u>	<u>\$ -</u>	<u>\$ 16,68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預付退休金	(\$ 24,180)	(\$ 145)	(\$ 690)	\$ -	(\$ 25,015)
未實現兌換利益	(2,620)	(2,119)	-	-	(4,739)
其他	(33,332)	20,319	-	938	(12,075)
	<u>(\$ 60,132)</u>	<u>\$ 18,055</u>	<u>(\$ 690)</u>	<u>\$ 938</u>	<u>(\$ 41,829)</u>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匯率 影響數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7,672	(\$ 2,715)	\$ -	\$ -	\$ 4,957
資產減損損失	10,998	-	-	-	10,998
其他	2,376	(2,064)	-	27	339
	<u>\$ 21,046</u>	<u>(\$ 4,779)</u>	<u>\$ -</u>	<u>\$ 27</u>	<u>\$ 16,29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預付退休金	(\$ 23,625)	(\$ 800)	\$ 245	\$ -	(\$ 24,180)
未實現兌換利益	(7,680)	5,060	-	-	(2,620)
其他	(41,161)	5,537	-	2,292	(33,332)
	<u>(\$ 72,466)</u>	<u>\$ 9,797</u>	<u>\$ 245</u>	<u>\$ 2,292</u>	<u>(\$ 60,132)</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 遞延所得稅 資產之尚未 抵減金額部份	最後 扣抵年度
民國101年度	443,688	443,688	443,688	111年
民國102年度	38,451	38,451	38,451	112年
民國103年度	113,698	113,698	113,698	113年
民國104年度	67,053	67,053	67,053	114年
民國105年度	162,129	162,129	162,129	115年
民國106年度	177,881	177,881	177,881	116年
民國107年度	64,868	64,868	64,868	117年
民國108年度	99,627	99,627	99,627	118年
民國109年度	87,196	87,196	87,196	119年
民國110年度	52,486	52,486	52,486	120年
	<u>\$ 1,307,077</u>	<u>\$ 1,307,077</u>	<u>\$ 1,307,077</u>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 遞延所得稅 資產之尚未 抵減金額部份	最後 扣抵年度
民國100年度	\$ 64,978	\$ 64,978	\$ 64,978	110年
民國101年度	443,688	443,688	443,688	111年
民國102年度	38,451	38,451	38,451	112年
民國103年度	113,698	113,698	113,698	113年
民國104年度	67,053	67,053	67,053	114年
民國105年度	162,129	162,129	162,129	115年
民國106年度	177,881	177,881	177,881	116年
民國107年度	64,868	64,868	64,868	117年
民國108年度	99,627	99,627	99,627	118年
民國109年度	87,196	87,196	87,196	119年
	<u>\$ 1,319,569</u>	<u>\$ 1,319,569</u>	<u>\$ 1,319,569</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533,845</u>	<u>\$ 535,950</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二十七) 每股虧損

	110年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稅後金額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損 (\$ 76,055)	100,800	(\$ 0.75)
	109年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稅後金額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損 (\$ 247,549)	100,800	(\$ 2.46)

(二十八)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子公司現金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1. 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增加 4.16%。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2,119，歸屬於母公司之權益減少\$2,119。民國 109 年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現金	\$ -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2,119)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u>(\$ 2,119)</u>

2. KTD 公司

本集團之 KTD 公司於民國 109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減少 7.39%之股權。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33,707，歸屬於母公司之權益增加\$1,236。民國 109 年 KTD 公司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現金	\$ 34,943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33,707)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u>\$ 1,236</u>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6,803	\$ 55,311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0,450)	(29,900)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u>38,829</u>	<u>10,450</u>
本期支付現金	<u>\$ 55,182</u>	<u>\$ 35,861</u>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主係借款、還款、租賃本金償還、其匯率影響及租賃負債之變動，請參閱合併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大鐘印染)	關聯企業
陸豐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慶宜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PHAN LE DIEM TRANG	其他關係人
NAMKUNG CHUL WOONG	其他關係人
MIDLANDS EA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NALT ENTERPRISE	其他關係人
鎰呈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德彼爾斯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漢寶農畜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建宜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陳修忠	本公司之董事長
陳建州	本公司之總經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應付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242	\$ 4,712
應付關係人款主要來自租賃交易及代收款，其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10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大鐘印染	\$ 32,409	\$ 6,624

3. 應付公司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68,000	\$ -
陳建州	19,000	-
漢寶農畜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
陳修忠	3,000	-
	<u>\$ 100,000</u>	<u>\$ -</u>

4.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向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分別承租土地及建物並每月支付租金，租賃合約之期間為民國 106 年至 111 年。租金計算係參酌市場行情，由雙方議定之。

(2)本公司向大鐘印染承租中壠廠之用地，民國 109 年第四季因中壠廠停工而將租賃契約終止日提前並認列租賃修改利益\$223。

(3)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台北辦公室、車位及宿舍，民國 110 年 9 月暨民國 109 年 2 月因租賃契約提前終止，分別認列租賃修改損失\$333及利益\$182。

(4)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大鐘印染	\$ -	\$ 5,032
—其他關係人	4,753	3,082
	<u>\$ 4,753</u>	<u>\$ 8,114</u>

B. 利息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大鐘印染	\$ 181	\$ 1,312
—其他關係人	46	129
	<u>\$ 227</u>	<u>\$ 1,441</u>

(5)存出保證金之期末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大鐘印染	\$ -	\$ 6,000

5. 資金貸與-向關係人借款(表列「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流動		
—MIDLANDS EA LIMITED	\$ 5,536	\$ -
—鎰呈行股份有限公司	8,304	-
—台灣德彼爾斯國際有限公司	10,000	-
	<u>\$ 23,840</u>	<u>\$ -</u>
其他關係人-非流動		
—PHAN LE DIEM TRANG	\$ 8,835	\$ 10,082
—NAMKUNG CHUL WOONG	3,848	3,899
	<u>\$ 12,683</u>	<u>\$ 13,981</u>

上開關係人借款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KOREA TEXTILE & DYEING SUPPORT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 及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其他股東之資金融通需求，除鎰呈行股份有限公司約定利息 2%外，其餘未有訂息。

6.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1)關聯企業提供土地作為借款擔保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合約 保證額度	已動用 借款金額	合約 保證額度	已動用 借款金額
大鐘 印染	\$489,776	\$431,994	\$489,776	\$377,534
大鐘印染承諾於民國 111 年底前持續提供本公司借款額度所需之不動產擔保。				

(2)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為長短期借款提供連帶保證。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0,942	\$ 17,761
退職後福利	619	543
合計	\$ 21,561	\$ 18,304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提供擔保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擔 保 用 途	帳 面 價 值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銀行存款(表列「其他 流動資產」)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 58,377	\$ 58,440
存貨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	139,0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32,100	53,9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土地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23,251	23,251
房屋及建築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154,594	275,060
房屋及建築(表列「待出售 非流動資產淨額」)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	23,585
機器設備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396,430	431,475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80,768	116,576
投資性不動產：			
房屋及建築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40,675	-
		<u>\$ 786,195</u>	<u>\$ 1,121,41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本集團因進貨及購置機器設備開出之尚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如下：

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 79,447	\$ 78,83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股數不超過 3,000 萬股，並將提報股東會通過。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透過持有 100%之轉投資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及 Rosegate Holding Corp.，間接對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辦理增資 USD1,600 萬元整。

十二、其他

- (一) 本集團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因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達新台幣 394,111 仟元，為能改善上述情形，未來相關因應措施說明如下：

1. 業務方面：

本集團近幾季之產品毛利狀況已呈現好轉，於營運業務方面，將持續優化產品組合，改善毛利率，並擴大對客戶之服務，以提升業績。

- (1) 紡紗事業處將持續配合利基型客戶，提高特殊紗產品之生產銷售比例，並提升生產效率與品質以改善毛利率。
- (2) 布品事業處則持續針對目標客戶研發其所需新產品，深化產品與服務的垂直整合，以擴大產品佔有率，預期將能有效提升業績。

2. 財務方面：

- (1) 本集團已於民國 110 年第四季完成私募公司債新台幣一億元之募集，取得之資金有助於財務結構之改善。另外，為保障集團之繼續經營，本集團可能會發行新股、出售資產或引進策略投資夥伴，以維持最佳資本結構。
 - (2) 本集團與既有配合之金融機構間往來紀錄良好，相關融資貸款額度均已提供合理之擔保，且根據以往年度融資情形與續約紀錄評估，各項融資貸款合約均能於到期前以新約延展原有融資額度無虞。
 - (3) 取得大股東對本集團持續財務支持承諾書，同意必要時協助本集團繼續經營及償還債務所需之資金。
- (二) 本集團之主要生產基地位於越南，因應新型冠狀病毒之流行，本集團除配合越南政府防疫規定外，並積極採取相關應變措施，視實際情況進行生產調度，故該疫情對本集團民國 110 年營運及業務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 由於越南當地民眾之疫苗接種普及率持續攀高，目前越南政府對於新型冠狀病毒之防疫政策趨向寬鬆，由嚴格之隔離防疫政策轉為「與病毒共存」之寬鬆防疫政策，以期快速重振當地經濟，故預期疫情對本集團後續之營運亦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三)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四)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202	\$ 78,4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234	44,1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3,285	183,677
	<u>\$ 315,721</u>	<u>\$ 306,342</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1,375,341	\$ 1,300,534
租賃負債	60,320	19,017
	<u>\$ 1,435,661</u>	<u>\$ 1,319,551</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尚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應付公司債。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越南盾。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

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越南盾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分別為美金及越南盾)，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4,219	27.68	\$ 947,192
美金：越南盾	3,424	22,660	94,784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金：新台幣	8,767	27.68	242,682
越南盾：美金	184,683,579	0.000044	225,59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709	27.68	213,390
美金：越南盾	36,908	22,660	1,021,609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084	28.48	\$ 799,819
美金：越南盾	2,922	23,010	83,223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金：新台幣	8,972	28.48	245,172
越南盾：美金	193,368,892	0.000044	239,33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971	28.48	113,080
美金：越南盾	36,044	23,010	1,026,533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或貶值1%時，本集團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稅後淨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023及\$8,661

-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0年及109年

度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025 及 \$35,084。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淨利因來自透過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金及越南盾計價。
- B. 本集團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0.5%分別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稅後淨利分別增加\$4,912 及\$5,433。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信用風險係因客戶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理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超過 181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06,199	\$ 87,968
90天內	3,341	11,309
91-180天	734	2,265
181天以上	2,470	10,352
	<u>\$ 112,744</u>	<u>\$ 111,89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D.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E.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12,735 及\$12,735。

F.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以滾動率法之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滾動率法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90天內	逾期90-180天內	逾期181天以上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8.50%	13.95%	57.77%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u>\$ 106,199</u>	<u>\$ 3,341</u>	<u>\$ 734</u>	<u>\$ 975</u>	<u>\$ 111,249</u>
備抵損失	<u>\$ 9,031</u>	<u>\$ 466</u>	<u>\$ 424</u>	<u>\$ 975</u>	<u>\$ 10,896</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3.52%	6.82%	52.21%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u>\$ 87,968</u>	<u>\$ 11,309</u>	<u>\$ 2,265</u>	<u>\$ 8,857</u>	<u>\$ 110,399</u>
備抵損失	<u>\$ 3,095</u>	<u>\$ 771</u>	<u>\$ 1,183</u>	<u>\$ 8,857</u>	<u>\$ 13,906</u>

G.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業已對帳齡超過 1 年以上且客戶無法聯繫催收者提列足額之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1,495 及\$1,495。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應收帳款	
	110年	109年
1月1日	\$ 15,401	\$ 11,572
減損損失(迴轉)提列	(1,643)	5,809
匯率影響數	(1,367)	(1,980)
12月31日	<u>\$ 12,391</u>	<u>\$ 15,401</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內部議定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並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及租賃負債，除長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租賃負債外，其餘金融負債至到期日之天數皆小於一年。

下表揭露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含設算之應付利息及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1,700	\$ 1,700	\$ 101,700	\$ 105,100
長期借款	54,661	45,845	41,055	141,561
租賃負債	18,028	27,541	21,000	66,569
	<u>\$ 74,389</u>	<u>\$ 75,086</u>	<u>\$ 163,755</u>	<u>\$ 313,230</u>
109年12月31日				
長期借款	\$ 115,560	\$ 43,841	\$ 55,348	\$ 214,749
租賃負債	12,827	6,688	394	19,909
	<u>\$ 128,387</u>	<u>\$ 50,529</u>	<u>\$ 55,742</u>	<u>\$ 234,658</u>

-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五)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屬之。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於第一等級評價之金額分別為\$33,202 及\$78,470，屬於第三等級評價之金融工具金額分別為\$39,234 及\$44,195。

本集團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非金融資產屬於第三等級評價之金額為\$23,585。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3)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4)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價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5)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權益證券	
	110年	109年
1月1日	\$ 44,195	\$ 64,2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1,090)	(15,585)
被投資公司退回投資成本暨股款	(3,806)	(4,370)
匯率影響數	(65)	(136)
12月31日	<u>\$ 39,234</u>	<u>\$ 44,195</u>

7.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及獨立評價專家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另財務部門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35,897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股價對淨值比	1.21	股價對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市值基礎負債比率	0.23	市值基礎負債比率愈低，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5.54%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2,689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26.60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5.8%~18.53% (15.99%)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創投公司股票	648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8.08~14.24 (12.12)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4.29%~26.69% (25%)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36,866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股價對淨值比	1.59	股價對淨值比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市值基礎負債 比率	0.23	市值基礎負債比率 愈低，公允價值愈 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8.71%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4,010	淨資產價值 法	不適用	12.20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2.85%~18.45% (13.16%)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低
創投公司股 票	3,319	淨資產價值 法	不適用	6.03~15.62 (10.6)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9.41%~33.69% (31.46%)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低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股價對淨值比	± 1%	\$ 215	(\$ 215)
	市值基礎負債比	± 1%	60	(6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1%	95	(95)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股價對淨值比	± 1%	\$ 288	(\$ 288)
	市值基礎負債比	± 1%	86	(8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1%	105	(10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事項，部分係依同期間自編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下列本公司與子公司相互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供參考。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九。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有兩個不同應報導部門，紗部門、布部門。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本集團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並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部門損益係依部門收入減除部門成本、營業費用及使用資金成本後之餘額。所稱之部門成本、營業費用及使用資金成本，係指與產品部門收入有關之成本、營業費用及利息費用，但部門成本、營業費用及利息費

用不包括與部門無關之公司損失。

各營運部門資訊係依照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編製。營運決策者主要係根據各營運部門之收入及稅前損益作為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指標。

(二)應報導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0年度			
	紗部門	布部門	調整及銷除	總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26,415	\$ 620,075	\$ -	\$ 1,546,490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 926,415</u>	<u>\$ 620,075</u>	<u>\$ -</u>	<u>\$ 1,546,490</u>
部門損益	<u>(\$ 160,787)</u>	<u>(\$ 20,024)</u>	<u>\$ -</u>	<u>(\$ 180,811)</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116,181</u>	<u>\$ 14,424</u>	<u>\$ -</u>	<u>\$ 130,605</u>
利息收入	<u>\$ 491</u>	<u>\$ -</u>	<u>\$ -</u>	<u>\$ 491</u>
利息支出	<u>\$ 18,009</u>	<u>\$ 12,054</u>	<u>\$ -</u>	<u>\$ 30,063</u>
109年度				
	紗部門	布部門	調整及銷除	總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19,839	\$ 390,012	\$ -	\$ 1,509,851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 1,119,839</u>	<u>\$ 390,012</u>	<u>\$ -</u>	<u>\$ 1,509,851</u>
部門損益	<u>(\$ 274,747)</u>	<u>(\$ 22,398)</u>	<u>\$ -</u>	<u>(\$ 297,145)</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155,566</u>	<u>\$ 12,153</u>	<u>\$ -</u>	<u>\$ 167,719</u>
利息收入	<u>\$ 809</u>	<u>\$ -</u>	<u>\$ -</u>	<u>\$ 809</u>
利息支出	<u>\$ 31,187</u>	<u>\$ 5,183</u>	<u>\$ -</u>	<u>\$ 36,370</u>

註：本集團資產之衡量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338,038	\$ 191,015	\$ 428,213	\$ 129,890
中國	584,130	36	604,688	36
東南亞	498,156	1,002,089	405,424	1,179,673
其他	126,166	-	71,526	-
合計	<u>\$ 1,546,490</u>	<u>\$ 1,193,140</u>	<u>\$ 1,509,851</u>	<u>\$ 1,309,599</u>

上開地區別收入係以對外部客戶之銷貨收款地區為計算基礎。

(四)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重要客戶皆未達 10%。

五、本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3044 號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東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東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東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東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大東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包含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所持有存貨)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九)及四(十二)；存貨評價之

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會計項目說明，請詳附註六(四)及六(六)。大東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紡織品存貨及備抵評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30,339 仟元及新台幣 26,547 仟元；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評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480,573 仟元及新台幣 55,158 仟元。

大東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透過越南子公司所生產之棉紗及委外加工之成品布等，由於紡織產品受原物料價格波動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評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大東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其提列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於個體財務報表列示於「存貨」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因大東公司及其越南子公司所處產業原物料價格持續波動，且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大東公司及其越南子公司之存貨及其備抵評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大東公司及其越南子公司存貨之備抵評價損失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存貨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亦屬合理。
2. 驗證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就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進而評估決定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合理性。
4. 重新試算個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計算個別存貨應提列備抵存貨評價損失，與管理階層評估結果比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

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七)及六(十)。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計新台幣 897,818 仟元。

因國際棉花價格波動，下游紡紗產品報價競爭激烈，致越南子公司營運不如預期，管理階層因而對其所持有之資產進行減損評估，評估結果可能影響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金額，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管理階層聘請外部專家採用市場法及成本法對該資產價值進行評價，並作為資產公允價值之參考依據。因外部專家評估方法涉及比較標的之選擇、資產使用情形之評估及調整因子等因素，易有主觀判斷且具高度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資產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說明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公司針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之相關政策及處理程序，包括內外資料之蒐集、長短期營運前景評估及產業變遷，並取得公司自行評估之現金產生單位之資產減損評估表。
2. 取得委任專家出具之資產鑑價報告書並執行下列程序：
 - 檢視專家資格，以評估其獨立性、客觀性與適任性
 - 評估評價報告所使用之評估方法係普遍採用且適當
 - 確認評價報告中所採用之重置成本、比較標的及資產使用情形係合理並與現狀一致
 - 評估評價報告中所採用假設之合理性，並確認計算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查核

列入大東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被投資公司，係依照不同之財務報導架構編製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轉換為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作之調整，本會計師業已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76,713 仟元及 361,784 仟元，各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16%及 21%，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19,583)仟元及(44,008)仟元，各占個體綜合損益之 25.4%及 15.8%。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東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東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東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東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東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東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大東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東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雅慧

林雅慧



會計師

徐永堅

徐永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5 日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2,020	6	\$ 57,373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及八				
	產－流動			33,202	2	78,470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844	-	1,17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6,269	2	35,488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51,239	20	221,868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3,790	-	2,25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78,468	16	113,920 7
130X	存貨	六(四)		103,792	6	100,725 6
1410	預付款項			541	-	9,442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七)及八		-	-	23,58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3,333	2	28,874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933,498</u>	<u>54</u>	<u>673,176</u> <u>3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五)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114	2	40,806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479,833	28	521,468 3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41,822	2	49,426 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及七		4,743	-	10,313 1
1780	無形資產			304	-	1,65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16,488	1	16,267 1
19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七		214,915	12	406,544 24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二)		9,519	1	5,33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七		103	-	6,94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04,841</u>	<u>46</u>	<u>1,058,764</u> <u>61</u>
1XXX	資產總計		\$	<u>1,738,339</u>	<u>100</u>	\$ <u>1,731,940</u> <u>100</u>

(續次頁)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557,690 32	\$	617,031 36
2150	應付票據			9,401 1		6,094 -
2170	應付帳款	七		161,881 9		94,334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及七		30,506 2		43,608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2,699 -		8,114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		29,650 2		25,04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115 -		9,14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95,942 46</u>		<u>803,361 46</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及七		100,000 6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64,430 3		76,880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29,754 2		26,798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2,054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6 -		1,82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96,384 11</u>		<u>105,503 6</u>
2XXX	負債總計			<u>992,326 57</u>		<u>908,864 5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008,000 58		1,008,000 5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988 -		3,988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 -		51,155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59,305 3
3350	待彌補虧損		(	212,993) (12) (		250,941) (1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	52,982) (3) (		48,431) (2)
3XXX	權益總計			<u>746,013 43</u>		<u>823,076 4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738,339 100</u>	\$	<u>1,731,940 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修忠



經理人：陳建州



會計主管：尹楊俊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910,198 100	\$ 915,45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二)及七	(856,763) (94)	(879,193) (96)
5900 營業毛利		53,435 6	36,266 4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1,968) (1)	(13,018) (2)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3,018 1	16,280 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4,485 6	39,528 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9,222) (3)	(28,057) (3)
6200 管理費用		(53,221) (6)	(52,710)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617) (1)	(5,675)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68 -	15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8,992) (10)	(86,284) (9)
6900 營業損失		(34,507) (4)	(46,756)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585 -	2,847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5,604 1	10,32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24,672 3	27,122 (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13,362) (1)	(17,362)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0,014) (7)	(168,951)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9,515) (4)	(200,263) (22)
7900 稅前淨損		(74,022) (8)	(247,019) (2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2,033) -	(530) -
8200 本期淨損		(\$ 76,055) (8)	(\$ 247,549) (2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十七)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3,448 -	\$ 1,22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五)	(1,096) -	(16,558) (2)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02 -	1,47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690) -	245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264 -	(16,068)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66) -	(15,205)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 -	(1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272) -	(15,219)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008) -	(\$ 31,287)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7,063) (8)	(\$ 278,836) (30)
每股虧損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0.75)	(\$ 2.4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修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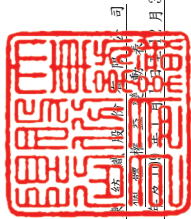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建州



會計主管：尹楊俊





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	通	股	本	資本公積一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盈餘	其他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總額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期初餘額					\$ 4,871	\$ 51,155	\$ 59,305	\$ 3,584	(\$ 43,929)	\$ 26,758	\$ 219	\$ 1,102,795		
本期淨損	-	-	-	-	-	-	-	(247,549)	-	-	-	(247,5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92	(15,219)	(16,260)	-	(31,2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247,357)	(15,219)	(16,260)	-	(278,83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數	-	-	-	-	(883)	-	-	-	-	-	-	(883)		
12 月 31 日期末餘額	\$ 1,008,000				\$ 3,988	\$ 51,155	\$ 59,305	\$ 250,941	(\$ 59,148)	\$ 10,498	\$ 219	\$ 823,076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期初餘額	\$ 1,008,000				\$ 3,988	\$ 51,155	\$ 59,305	(\$ 250,941)	(\$ 59,148)	\$ 10,498	\$ 219	\$ 823,076		
本期淨損	-	-	-	-	-	-	-	(76,055)	-	-	-	(76,0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3,543	(3,272)	(1,279)	-	(1,0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72,512)	(3,272)	(1,279)	-	(77,063)		
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51,155)	(59,305)	110,460	-	-	-	-		
12 月 31 日期末餘額	\$ 1,008,000				\$ 3,988	-	-	(\$ 212,993)	(\$ 62,420)	\$ 9,219	\$ 219	\$ 746,013		



董事長：陳修忠



經理人：陳建州



會計主管：尹揚俊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陸、財務概況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74,022)	(\$ 247,01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11,878	37,528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1,353	2,475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十二(二)	(68)	(158)
利息收入		(3,585)	(2,847)
股利收入	六(十九)	(3,952)	(6,55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13,362	17,3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六(二十)	(31,501)	(11,08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0,014	168,9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	(4,161)	(284)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六(二十)	(8,827)	(3,578)
已實現銷貨利益		(1,050)	(3,262)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10,593)	25,302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2,292)	-
租賃修改損失		33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6,769	(18,886)
應收票據		401	2,029
應收帳款		(832)	(146)
應收帳款-關係人(含長期應收款)		(44,741)	171,784
其他應收款(含長期應收款)		1,660	9,290
存貨		(3,067)	142,363
其他流動資產		8,932	635
其他非流動資產		(736)	(3,9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307	(444)
應付帳款		63,424	(4,262)
其他應付款		(13,106)	(34,464)
其他流動負債		(5,025)	3,86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8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3,875	244,430
收取之利息		3,579	1,948
收取之股利		3,952	6,550
支付之所得稅		-	(69)
支付之利息		(13,136)	(17,15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270	235,700

(續次頁)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資金貸與關係人增加	(\$ 141,833)	(\$ 53,8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五)及十二		
減資退回股款 (三)	2,596	4,37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20,000)	(11,67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7,962	5,401
購置無形資產	-	(1,326)
應收代採購(減少)增加 七	90,348	(96,328)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收現數	25,877	-
存出保證金減少	6,845	-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5,522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683)	(153,546)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長期借款	17,160	1,920
償還長期借款	(25,000)	-
短期借款舉借	1,289,718	1,600,470
短期借款償還	(1,348,309)	(1,641,066)
發行公司債	100,000	-
租賃本金償還	(3,783)	(36,187)
存入保證金減少	(1,68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8,106	(74,863)
匯率影響數	954	(1,2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4,647	6,0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7,373	51,3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2,020	\$ 57,37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修忠



經理人：陳建州



會計主管：尹楊俊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以產銷棉紗、T/C 混紡紗、化纖紗、胚布、成品布及針織布等產品為主。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部分

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協議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除附註四(十一)外，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存貨

1.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依移動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

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2. 副產品則於每月底以估計淨變現價值做價盤存，估計淨變現價值認列為其他營業成本，實際出售價格認列為其他營業收入。

（十）待售房地

1. 本公司委託營造公司興建供出售之住宅及辦公大樓，於建造期間投入之土地及建造成本，列為在建房地，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按各工地分別計算，興建完工轉列待售房地。
2. 本公司財務報告對於與營建業務有關之資產、負債係以一個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及非流動之標準，分別列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另有關建設業務之待售房地等存貨項目，因係屬正常營業週期構成之一部份，故雖不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仍列為流動資產。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

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7.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8.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9.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10.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1.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

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建築及其附屬設備：3～55年

機器設備：5～25年

水電設備：5～15年

其他資產：5～20年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5 年攤銷。

(十七)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應付普通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普通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案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利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對於未使用課稅損失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課稅損失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棉紗及 T/C 混紡紗、化纖紗、胚布、成品布及針織布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客戶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並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

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客戶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快速變遷且部分產品具客製化特性，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請詳附註六(四)說明。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 102,020	\$ 57,373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銀行存款轉供質押資產者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1,054	\$ 44,118
上市櫃公司股票評價調整	22,148	34,352
	<u>\$ 33,202</u>	<u>\$ 78,470</u>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損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相關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2.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工具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下單交易，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3. 本公司金融資產轉供質押資產者，請詳附註八說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844	\$ 1,245
應收帳款	41,797	41,015
	42,641	42,260
減：備抵呆帳	(5,528)	(5,596)
	<u>\$ 37,113</u>	<u>\$ 36,664</u>

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60,030。
2.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 紡織品存貨：

	11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38,755	(\$ 6,177)	\$ 32,578
在製品	21,587	(3,698)	17,889
製成品	69,997	(16,672)	53,325
合計	<u>\$ 130,339</u>	<u>(\$ 26,547)</u>	<u>\$ 103,792</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26,684	(\$ 7,071)	\$ 19,613
在製品	12,075	(5,481)	6,594
製成品	81,774	(14,860)	66,914
在途存貨	7,604	-	7,604
合計	<u>\$ 128,137</u>	<u>(\$ 27,412)</u>	<u>\$ 100,725</u>

當期認列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列示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46,863	\$ 890,129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865)	(10,936)
其他	10,765	-
	<u>\$ 856,763</u>	<u>\$ 879,193</u>

(1)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因有效執行存貨去化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2)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存貨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2. 待售房地淨額：

工地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南園(車位)	\$ 3,058	\$ 3,058
減：備抵評價損失	(3,058)	(3,058)
淨額	<u>\$ -</u>	<u>\$ -</u>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28,885	\$ 30,116
評價調整	8,229	10,690
	<u>\$ 37,114</u>	<u>\$ 40,806</u>

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部分被投資公司辦理減資，本公司收到可分配之款項分別為\$2,596 及\$4,370，全數做為成本之減少。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保留盈餘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096)	(\$ 16,558)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u>\$ -</u>	<u>\$ -</u>

3.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 203,120	\$ 245,172
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4,451	26,564
關聯企業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252,262	249,732
	<u>\$ 479,833</u>	<u>\$ 521,468</u>

1.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關聯企業

(1)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 性質	衡量 方法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21.19%	21.19%	供應商	權益法

(2)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47,268	\$ 410,258
非流動資產	1,583,672	1,607,402
流動負債	(745,760)	(726,560)
非流動負債	(94,703)	(112,562)
淨資產總額	<u>\$ 1,190,477</u>	<u>\$ 1,178,538</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u>\$ 252,262</u>	<u>\$ 249,732</u>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252,262</u>	<u>\$ 249,732</u>

綜合損益表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 494,257	\$ 518,59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9,154	(\$ 24,96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82	2,2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936	(\$ 22,673)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其他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41,128	\$ 76,855	\$ 937,152	\$ 108,561	\$ 53,126	\$ 1,216,82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7,877)	(58,520)	(933,110)	(107,663)	(50,226)	(1,167,396)
	\$ 23,251	\$ 18,335	\$ 4,042	\$ 898	\$ 2,900	\$ 49,426
110年						
1月1日	\$ 23,251	\$ 18,335	\$ 4,042	\$ 898	\$ 2,900	\$ 49,426
處分	-	(1,975)	(6,332)	(4,321)	(1,173)	(13,801)
折舊費用	-	(1,132)	(251)	(781)	(466)	(2,630)
減損迴轉利益	-	-	4,217	4,251	359	8,827
12月31日	\$ 23,251	\$ 15,228	\$ 1,676	\$ 47	\$ 1,620	\$ 41,822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41,128	\$ 67,181	\$ 2,640	\$ 99	\$ 18,316	\$ 129,36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7,877)	(51,953)	(964)	(52)	(16,696)	(87,542)
	\$ 23,251	\$ 15,228	\$ 1,676	\$ 47	\$ 1,620	\$ 41,822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其他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41,128	\$ 218,544	\$ 979,013	\$ 108,561	\$ 57,043	\$ 1,404,28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5,918)	(178,076)	(970,924)	(104,581)	(52,803)	(1,322,302)
	<u>\$ 25,210</u>	<u>\$ 40,468</u>	<u>\$ 8,089</u>	<u>\$ 3,980</u>	<u>\$ 4,240</u>	<u>\$ 81,987</u>
109年						
1月1日	\$ 25,210	\$ 40,468	\$ 8,089	\$ 3,980	\$ 4,240	\$ 81,987
增添	-	-	108	-	-	108
處分	-	-	(5,117)	-	-	(5,117)
重分類	-	(23,585)	-	-	-	(23,585)
折舊費用	-	(4,768)	(1,332)	(532)	(913)	(7,545)
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1,959)	6,220	2,294	(2,550)	(427)	3,578
12月31日	<u>\$ 23,251</u>	<u>\$ 18,335</u>	<u>\$ 4,042</u>	<u>\$ 898</u>	<u>\$ 2,900</u>	<u>\$ 49,426</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41,128	\$ 76,855	\$ 937,152	\$ 108,561	\$ 53,126	\$ 1,216,82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7,877)	(58,520)	(933,110)	(107,663)	(50,226)	(1,167,396)
	<u>\$ 23,251</u>	<u>\$ 18,335</u>	<u>\$ 4,042</u>	<u>\$ 898</u>	<u>\$ 2,900</u>	<u>\$ 49,426</u>

1.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本公司以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評估可回收金額，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就標的屬性分別採用市場法與成本法，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分別為\$8,827 及\$3,578，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3.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執行出售廠房計畫，故將其帳面價值\$23,585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該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於民國 110 年 9 月出售予大鐘印染，處分價款\$25,877，處分利益\$2,292。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說明。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其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除本公司於台灣承租之土地已作借款擔保外，其餘租賃資產限制條款係不得作借貸擔保。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	\$ 5,843
房屋及建築	4,743	4,470
	<u>\$ 4,743</u>	<u>\$ 10,313</u>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3,768	\$ 26,194
房屋及建築	5,480	3,789
	<u>\$ 9,248</u>	<u>\$ 29,983</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5,420。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226</u>	<u>\$ 1,497</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 1,891</u>	<u>\$ 1,907</u>

5.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5,900 及 \$39,591。

(九)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 102,279	\$ 174,497
擔保借款	455,411	442,534
	<u>\$ 557,690</u>	<u>\$ 617,031</u>
借款額度	<u>\$ 842,728</u>	<u>\$ 829,572</u>
利率區間	<u>1.20%~2.53%</u>	<u>1.07%~2.54%</u>

1. 上列擔保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部分擔保借款係由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提供土地為擔保品，另部分授信額度係由董事長及總經理提供連帶擔保，請參閱附註七。

(十) 應付公司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100,000	\$ -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公司債	-	-
	<u>\$ 100,000</u>	<u>\$ -</u>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1 月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公司債，其主要發行內容及條件如下：

(1)發行總面額：新台幣\$100,000

(2)發行期間：3年，流通期間自民國110年12月10日至113年12月10日。

(3)票面利率：年利率1.7%。

(4)買回條件：本公司可視實際需要提前買回全部或部分之公司債。

(十一)長期借款

貸 款 種 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中國輸出入銀行中長期擔保借款	\$ 75,000	\$ 10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中長期擔保借款	19,080	1,92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9,650)	(25,040)
	<u>\$ 64,430</u>	<u>\$ 76,880</u>
借款額度	<u>\$ 94,080</u>	<u>\$ 120,000</u>
利率區間	<u>1.6579%~1.8450%</u>	<u>1.6584%~2.2135%</u>
合約期間	<u>108/7/25~114/12/18</u>	<u>108/7/25~114/12/18</u>

1. 依本公司與中國輸出入銀行簽署之中長期借款合同規定，自首次動用日後屆滿十八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本金，嗣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依合約議定之比率償還本金。
2. 依本公司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簽署之中長期借款合同規定，自首次動用日後屆滿十二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本金，嗣後按月為一期，共分四十八期本息平均攤還。
3. 上列各項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4. 本公司之流動性風險請詳附註十二之說明。
5. 有關長期借款授信額度，部分係由董事長提供連帶擔保之，請參閱附註七。

(十二)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酬	\$ 18,749	\$ 33,246
應付勞務費	2,959	3,892
其他	8,798	6,470
	<u>\$ 30,506</u>	<u>\$ 43,608</u>

(十三)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14%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358	\$ 9,22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5,877)	(14,556)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 9,519)	(\$ 5,335)

(3)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10年			
1月1日餘額	\$ 9,221	\$ 14,556	(\$ 5,335)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28	44	(16)
	9,249	14,600	(5,35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557	(557)
人口假設變動影響數	5	-	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29)	-	(229)
經驗調整	(2,667)	-	(2,667)
	(2,891)	557	(3,448)
提撥退休基金	-	720	(720)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 6,358	\$ 15,877	(\$ 9,519)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9年			
1月1日餘額	\$ 36,399	\$ 38,965	(\$ 2,566)
當期服務成本	80	-	80
利息費用/收入	255	273	(18)
	<u>36,734</u>	<u>39,238</u>	<u>(2,50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1,469	(1,46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01	-	301
經驗調整	<u>2,395</u>	<u>-</u>	<u>2,395</u>
	<u>2,696</u>	<u>1,469</u>	<u>1,227</u>
提撥退休基金	-	4,058	(4,058)
支付退休金	(30,209)	(30,209)	-
12月31日餘額	<u>\$ 9,221</u>	<u>\$ 14,556</u>	<u>(\$ 5,335)</u>

註：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u>0.7%</u>	<u>0.3%</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1.75%</u>	<u>1.75%</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 (6)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539)	\$ 554	\$ 483	(\$ 473)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760)	\$ 782	\$ 677	(\$ 67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7)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690。

(8)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9 年。

2.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316 及\$3,450。

(十四)股本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625,006，分為 162,5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008,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普通股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100,800 仟股。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

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並考量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以保留盈餘予以支應，如尚有餘額，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之 10%，惟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2 元時得改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
 2. 本公司之行業為成熟穩定之產業，惟考量未來之資本預算規畫，股利分派採剩餘股利政策。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因前開函令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已全數用以彌補虧損，需於獲利後補提，前開原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尚未處分實現之組成如下：
- | | |
|------------------|-----------|
| 未實現重估增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58,831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474 |
| | \$ 59,305 |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案。
 6.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案，並分別以法定盈餘公積\$51,155 及特別盈餘公積\$59,305 彌補虧損。
 7.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虧損撥補案。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之投資	外幣換算	其他權益 -其他	總計
110年1月1日	\$ 10,498	(\$ 59,148)	\$ 219	(\$ 48,431)
權益工具評價調整：				
- 本公司	(1,096)	-	-	(1,096)
-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83)	-	-	(183)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	(3,266)	-	(3,266)
-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	(6)	-	(6)
110年12月31日	<u>\$ 9,219</u>	<u>(\$ 62,420)</u>	<u>\$ 219</u>	<u>(\$ 52,982)</u>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之投資	外幣換算	其他權益 -其他	總計
109年1月1日	\$ 26,758	(\$ 43,929)	\$ 219	(\$ 16,952)
權益工具評價調整：				
- 本公司	(16,558)	-	-	(16,558)
-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298	-	-	29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	(15,205)	-	(15,205)
-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	(14)	-	(14)
109年12月31日	<u>\$ 10,498</u>	<u>(\$ 59,148)</u>	<u>\$ 219</u>	<u>(\$ 48,431)</u>

(十八)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910,198</u>	<u>\$ 915,459</u>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細分資訊請詳明細表八。

(十九)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股利收入	\$ 3,952	\$ 6,550
其他收入	<u>1,652</u>	<u>3,775</u>
合計	<u>\$ 5,604</u>	<u>\$ 10,325</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	\$ 31,501	\$ 11,082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8,827	3,578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2,292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161	284
淨外幣兌換損失	(20,003)	(41,440)
其他損失	(2,106)	(626)
合計	<u>\$ 24,672</u>	<u>(\$ 27,122)</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借款利息費用	\$ 12,744	\$ 15,418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226	1,497
其他財務成本	392	447
合計	<u>\$ 13,362</u>	<u>\$ 17,362</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48,943	\$ 84,217
折舊費用	11,878	37,528
攤銷費用	1,353	2,475
合計	<u>\$ 62,174</u>	<u>\$ 124,220</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費用	\$ 41,146	\$ 69,747
勞健保費用	3,879	7,169
退休金費用	2,300	3,512
其他用人費用	1,618	3,789
合計	<u>\$ 48,943</u>	<u>\$ 84,21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酬勞不低於 3% 且不高於 15%，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均為累積虧損，依章程規定未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12)	\$ 1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045	517
所得稅費用	<u>\$ 2,033</u>	<u>\$ 530</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u>\$ 690</u>	<u>(\$ 245)</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調節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804)	(\$ 49,404)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790)	(1,30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2)	13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0,497	17,439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142	33,790
所得稅費用	<u>\$ 2,033</u>	<u>\$ 530</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評價損失未實現數	\$ 4,957	\$ -	\$ -	\$ 4,957
未實現減損損失	10,998	-	-	10,998
其他	312	221	-	533
	<u>\$ 16,267</u>	<u>\$ 221</u>	<u>\$ -</u>	<u>\$ 16,48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預付退休金	(\$ 24,180)	(\$ 145)	(\$ 690)	(\$ 25,015)
未實現兌換利益	(2,618)	(2,121)	-	(4,739)
	<u>(\$ 26,798)</u>	<u>(\$ 2,266)</u>	<u>(\$ 690)</u>	<u>(\$ 29,754)</u>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評價損失未實現數	\$ 7,672	(\$ 2,715)	\$ -	\$ 4,957
未實現減損損失	10,998	-	-	10,998
其他	2,376	(2,064)	-	312
	<u>\$ 21,046</u>	<u>(\$ 4,779)</u>	<u>\$ -</u>	<u>\$ 16,26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預付退休金	(\$ 23,625)	(\$ 800)	\$ 245	(\$ 24,180)
未實現兌換利益	(7,680)	5,062	-	(2,618)
	<u>(\$ 31,305)</u>	<u>\$ 4,262</u>	<u>\$ 245</u>	<u>(\$ 26,798)</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 遞延所得稅 資產之尚未	最後 扣抵年度
			抵減金額部分	
民國101年度	\$ 443,688	\$ 443,688	\$ 443,688	111年
民國102年度	38,451	38,451	38,451	112年
民國103年度	113,698	113,698	113,698	113年
民國104年度	67,053	67,053	67,053	114年
民國105年度	162,129	162,129	162,129	115年
民國106年度	177,881	177,881	177,881	116年
民國107年度	64,868	64,868	64,868	117年
民國108年度	99,627	99,627	99,627	118年
民國109年度	87,196	87,196	87,196	119年
民國110年度	52,486	52,486	52,486	120年
	<u>\$ 1,307,077</u>	<u>\$ 1,307,077</u>	<u>\$ 1,307,077</u>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 遞延所得稅 資產之尚未 抵減金額部分	最後 扣抵年度
民國100年度	\$ 64,978	\$ 64,978	\$ 64,978	110年
民國101年度	443,688	443,688	443,688	111年
民國102年度	38,451	38,451	38,451	112年
民國103年度	113,698	113,698	113,698	113年
民國104年度	67,053	67,053	67,053	114年
民國105年度	162,129	162,129	162,129	115年
民國106年度	177,881	177,881	177,881	116年
民國107年度	64,868	64,868	64,868	117年
民國108年度	99,627	99,627	99,627	118年
民國109年度	87,196	87,196	87,196	119年
	<u>\$ 1,319,569</u>	<u>\$ 1,319,569</u>	<u>\$ 1,319,569</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438,022</u>	<u>\$ 432,110</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二十五) 每股虧損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 76,055)	100,800	(\$ 0.75)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 247,549)	100,800	(\$ 2.46)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主係借款、還款及其匯率影響暨租賃負債之變動，請參閱個體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GLOUCESTER CO. , LTD(GLOUCESTER)	子公司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TAH TONG(VN))	子公司
百綾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KOREA TEXTILE & DYEING SUPPORT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KTD)	子公司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大鐘印染)	關聯企業
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陸豐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建宜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慶宜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漢寶農畜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陳修忠	本公司之董事長
陳建州	本公司之總經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1. 銷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商品銷售：		
—TAH TONG(VN)	\$ 425,746	\$ 364,591
—其他子公司	219	7,067
	<u>\$ 425,965</u>	<u>\$ 371,658</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授信額度係由雙方協商。

2. 進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	<u>\$ 82,886</u>	<u>\$ 41,959</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商品進貨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其付款條件為月結120天。

3. 委外加工

	110年度	109年度
勞務購買：		
－關聯企業	\$ 32	\$ 258

本公司由關係人提供印染加工勞務之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

4. 應收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TAH TONG(VN)	\$ 351,021	\$ 221,140
－其他子公司	218	728
	<u>\$ 351,239</u>	<u>\$ 221,868</u>
長期應收帳款：		
－TAH TONG(VN)	\$ -	\$ 78,566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原訂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 18 個月到期；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授信期間調整為 9 個月，同時將逾期款項轉列資金貸與。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付息且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5. 其他應收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 (含「其他應收款-利息」)：		
－TAH TONG(VN)	\$ 255,753	\$ 113,920
其他應收款-代採購原棉：		
－TAH TONG(VN)	22,715	-
其他應收款-代採購機器設備：		
－TAH TONG(VN)	-	231,650
減：轉列長期應收款	-	(231,650)
	<u>\$ 278,468</u>	<u>\$ 113,920</u>
長期應收款-代採購機器設備：		
－TAH TONG(VN)	\$ 214,915	\$ 231,650
長期應收款-代採購原棉：		
－TAH TONG(VN)	-	96,328
	<u>\$ 214,915</u>	<u>\$ 327,978</u>

(1) 上開因資金貸與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其條件為款項貸與後一年內一次償還本息，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3,477 及 \$2,445，並按年利率 2.5~3% 收取。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代子公司 TAH TONG(VN) 採購機器設備，其還款

計劃為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起按季分五年償還，亦可提早償還。截至民國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剩餘應收未收款表列「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3)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代子公司 TAH TONG(VN)採購原棉，其代採購交易之款項於交易日後 18 個月到期。

6. 應付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25,644	\$ 8,867
－關聯企業	242	13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4,712
	<u>\$ 25,886</u>	<u>\$ 13,592</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商品進貨及租賃交易，其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至 120 天，該應付款項並無付息。

7. 應付公司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68,000	\$ -
陳建州	19,000	-
漢寶農畜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
陳修忠	3,000	-
	<u>\$ 100,000</u>	<u>\$ -</u>

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10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大鐘	<u>\$ 32,409</u>	<u>\$ 6,624</u>

9. 租賃交易-承租人

- (1)本公司向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分別承租土地及建物並每月支付租金，租賃合約之期間為民國 106 年至 111 年。租金計算係參酌市場行情，由雙方議定之。
- (2)本公司向大鐘印染承租中壢廠之用地，民國 109 年第四季因中壢廠停工而將租賃契約終止日提前並認列租賃修改利益\$223。
- (3)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台北辦公室、車位及宿舍，民國 110 年 9 月暨民國 109 年 2 月因租賃契約提前終止，分別認列租賃修改損失\$333及利益\$182。
- (4)取得使用權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5,420</u>	<u>\$ -</u>

(5)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大鐘	\$ -	\$ 3,867
—其他關係人	4,753	3,082
	<u>\$ 4,753</u>	<u>\$ 6,949</u>

B. 利息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大鐘	\$ 181	\$ 1,312
—其他關係人	46	129
	<u>\$ 227</u>	<u>\$ 1,441</u>

(6)存出保證金之期末餘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存出保證金		
—大鐘	\$ -	\$ 6,000
—子公司	34	34
	<u>\$ 34</u>	<u>\$ 6,034</u>

10. 關係人提供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

(1)關聯企業提供土地作為借款擔保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合約 保證額度	已動用 借款金額	合約 保證額度	已動用 借款金額
大鐘印染	<u>\$ 489,776</u>	<u>\$ 431,994</u>	<u>\$ 489,776</u>	<u>\$ 377,534</u>

大鐘印染承諾於民國 111 年底前持續提供本公司借款額度所需之不動產擔保。

(2)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為短期借款提供連帶保證。

(3)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董事長為長期借款提供連帶保證。

11.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期末背書 保證額度	實際 動支金額	期末背書 保證額度	實際 動支金額
TAH TONG(VN)	<u>\$ 271,264</u>	<u>\$ 207,869</u>	<u>\$ 248,915</u>	<u>\$ 224,475</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9,587	\$ 15,856
退職後福利	619	543
合計	<u>\$ 20,206</u>	<u>\$ 16,399</u>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擔保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擔 保 用 途	帳 面 價 值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中長期借款擔保	\$ 32,100	\$ 53,970
土地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23,251	23,251
房屋及建築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15,067	16,727
房屋及建築(表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	23,585
銀行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22,958	28,480
		<u>\$ 93,376</u>	<u>\$ 146,01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本公司因進貨及購置機器設備開出之尚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u>\$ 79,447</u>	<u>\$ 78,833</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股數不超過 3,000 萬股，並將提報股東會通過。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透過持有 100%之轉投資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及 Rosegate Holding Corp.，間接對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辦理增資 USD1,600 萬元整。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202	\$ 78,4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114	40,8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72,630	432,080
	<u>\$ 842,946</u>	<u>\$ 551,356</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953,558	\$ 781,121
租賃負債	4,753	89,980
	<u>\$ 958,311</u>	<u>\$ 871,101</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應付公司債。

2. 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4,169	27.68	\$ 945,798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金：新台幣	9,104	27.68	251,99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709	27.68	213,385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080	28.48	\$ 799,718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金：新台幣	8,609	28.48	245,17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971	28.48	113,094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或貶值 1%時，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7,324 及 \$771。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0,003)及(\$41,440)。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金計價。
- B. 本公司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0.5%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信用風險係因客戶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案收款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理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係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
- C.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36,604	\$ 32,339
90天內	3,341	5,939
91-180天	226	671
181天以上	2,470	3,311
	<u>\$ 42,641</u>	<u>\$ 42,26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D.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關係人主係銷售予本公司之子公司所致，本公司與前述子公司皆合併財務報告編制個體，無重大不能履約或償還之疑慮，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故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無對應收帳款-關係人提列相關備抵損失。
- E.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皆為\$12,735。
- G.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以滾動率法之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滾動率法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90天內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天以上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6.90%	12.36%	52.21%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u>\$ 36,604</u>	<u>\$ 3,341</u>	<u>\$ 226</u>	<u>\$ 975</u>	<u>\$ 41,146</u>
備抵損失	<u>\$ 2,527</u>	<u>\$ 413</u>	<u>\$ 118</u>	<u>\$ 975</u>	<u>\$ 4,033</u>
	未逾期	逾期90天內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天以上	合計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4.73%	6.82%	52.21%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u>\$ 32,339</u>	<u>\$ 5,939</u>	<u>\$ 671</u>	<u>\$ 1,816</u>	<u>\$ 40,765</u>
備抵損失	<u>\$ 1,530</u>	<u>\$ 405</u>	<u>\$ 350</u>	<u>\$ 1,816</u>	<u>\$ 4,101</u>

H.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業已對帳齡超過 1 年以上且客戶無法聯繫催款者提列足額之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 \$1,495 及 \$1,495。

I.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應收帳款	109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5,596	\$ 5,596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68)	(158)
12月31日	<u>\$ 5,528</u>	<u>\$ 5,596</u>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內部議定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並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及租賃負債，除長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租賃負債外，其餘金融負債至到期日之天數皆小於一年。

下表揭露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含設算之應付利息)及租賃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合計</u>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1,700	\$ 1,700	\$ 101,700	\$ 105,100
長期借款	\$ 30,135	\$ 30,208	\$ 38,728	\$ 99,071
租賃負債	\$ 2,754	\$ 2,066	\$ -	\$ 4,820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合計</u>
109年12月31日				
長期借款	\$ 25,970	\$ 26,694	\$ 55,348	\$ 108,012
租賃負債	\$ 9,939	\$ -	\$ -	\$ 9,939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屬之。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於第一等級評價之金額分別為\$33,202及\$78,470，屬於第三等級評價之金融工具金額分別為\$37,114及\$40,806。

本集團民國109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非金融資產屬於第三等級評價之金額為\$23,585。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如下：

市場報價	上市(櫃)公司股票 收盤價
------	------------------

-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3)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4)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權益證券	
	110年	109年
1月1日	\$ 40,806	\$ 61,7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損失)	(1,096)	(16,558)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2,596)	(4,370)
12月31日	\$ 37,114	\$ 40,806

7.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及獨立評價專家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 另財務部門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35,897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對淨值比	1.21	股價對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市值基礎負債比率	0.23	市值基礎負債比率愈低，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5.54%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569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26.6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5.8%~18.53% (15.99%)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創投公司股票	648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8.08%~14.24% (12.12%)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4.29%~26.99% (25%)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36,866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對淨值比	1.59	股價對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市值基礎負債比率	0.23	市值基礎負債比率愈低，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8.71%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621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21.6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8.45%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創投公司股票	3,319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6.03~15.62 (10.6)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9.41%~33.69% (31.46%)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

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股價對淨值比	± 1%	\$ 211	(\$ 211)
	市值基礎負債比率	± 1%	60	(6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1%	94	(94)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股價對淨值比	± 1%	\$ 288	(\$ 288)
	市值基礎負債比率	± 1%	86	(8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1%	101	(101)

(四)其他

本公司管理階層為確保公司之營運並改善財務狀況，致力開發高毛利之產品，並減少各項不必要支出，嚴格控制各項費用及成本，以期有效提高營運績效並創造營運活動之現金流入。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九。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得免揭露。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影響：無此情事。

七、其他重要事項（因應資訊揭露評鑑要求，本公司特別揭露如下）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及年限：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建築及其附屬之設備：3～55年

機器設備：5～25年

水電設備：5～15年

其他資產：5～20年

（二）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202	\$ 78,4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234	44,1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3,285	183,677
	<u>\$ 315,721</u>	<u>\$ 306,342</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1,375,341	\$ 1,300,534
租賃負債	60,320	19,017
	<u>\$ 1,435,661</u>	<u>\$ 1,319,551</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尚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應付公司債。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

之投資。

- (3) 本集團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評估，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請參閱本集團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第 53~57 頁。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862,515	751,343	111,172	14.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897,818	1,106,775	(208,957)	-18.88
無形資產		5,915	2,546	3,369	132.33
其他資產		607,817	528,104	79,713	15.09
資產總額		2,374,065	2,388,768	(14,703)	-0.62
流動負債		1,256,626	1,247,351	9,275	0.74
非流動負債		296,934	176,628	120,306	68.11
負債總額		1,553,560	1,423,979	129,581	9.10
股本		1,008,000	1,008,000	0	-
資本公積		3,988	3,988	0	-
保留盈餘		(212,993)	(140,481)	(72,512)	-51.62
其他權益		(52,982)	(48,431)	(4,551)	-9.40
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746,013	823,076	(77,063)	-9.36
非控制權益		74,492	141,713	(67,221)	-47.43
權益總額		820,505	964,789	(144,284)	-14.95

變動 20%且達 1 仟萬元以上項目之分析說明：

- (1)110 年流動資產增加，主係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與存貨增加，現金約當現金增加主係 110 年本公司發行私募無擔保公司債所致；另因 COVID-19 疫情影響造成各國港口擁塞，所有進口原物料交期拉長，加上原棉價格上漲，本公司為備貨生產而增加存貨庫存所致。
- (2)110 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減少，主係本期提列折舊費用新台幣 128,776 仟元、資產減損新台幣 47,039 仟元及房屋及建築物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新台幣 41,708 仟元所致。
- (3)110 年其他資產增加，主係本期房屋及建築物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新台幣 41,708 仟元所致。
- (4)110 年非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係本期發行私募無擔保公司債新台幣 1 億元所致。
- (5)110 年保留盈餘及權益總額減少，主係本期淨損 162,356 千元所致。
- (6)110 年非控制權益減少，主係來自非 100%控制之子公司虧損所致。

2、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未來因應計畫：

110 年資產總額、負債總額及權益總額二年度變動比率未超過 20%。

二、財務績效：

1.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1,546,490	1,509,851	36,639	2.43
營業成本	1,473,868	1,584,880	(111,012)	-7.00
營業毛利(毛損)	72,622	(75,029)	147,651	196.79
營業費用	187,071	175,026	12,045	6.88
營業利益(損失)	(114,449)	(250,055)	135,606	54.23
營業外收入(支出)	(66,362)	(47,090)	(19,272)	-40.93
稅前淨利(淨損)	(180,811)	(297,145)	116,334	39.15
所得稅利益(費用)	18,455	4,873	13,582	278.72
本期淨利(淨損)	(162,356)	(292,272)	129,916	44.45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164,284)	(329,975)	165,691	50.21

變動 20%且達 1 仟萬元以上項目之分析說明：

- (1) 110 年營業毛利增加及營業損失減少，主係本期銷售組合調整，毛利較高的布成品銷售額增加所致。
- (2) 110 年營業外支出增加，主係本期提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新台幣 47,039 仟元，及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新台幣 29,371 仟元所致。
- (3) 110 年所得稅利益增加，主係本期因暫時性差異所估列產生之得稅利益。
- (4) 110 年本期淨損及本期綜合損失總額減少，主係因 (1) 之說明，本期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未作 110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3. 對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參見本年報「致股東報告書」。

三、現金流量：

1. 109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30,051	97,364	(67,313)	-69.14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2,832)	(26,673)	23,841	89.38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36,700	(74,879)	111,579	149.01

- (1) 營業活動：110 年度為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本期稅前淨損失較前一年度減少，但因 COVID-19 疫情影響原物料交期，加上原棉價格上漲，本公司為備貨生產而增加存貨庫存所致。
- (2) 投資活動：110 年度為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主係本期處份待出售廠房增加現金流入所致。
- (3) 籌資活動：110 年度為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本期發行私募無擔保公司債新台幣 1 億元所致。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1)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流動性不足情形，故不適用。

(2)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年初現金 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入 (出)量(2)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及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 (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41,032	(14,185)	106,962	253,493	-	-
本年度(111 年度)預計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擴大營運規模，新業務之應收帳款與存貨期末金額將會提高，故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呈淨現金流出。 (2)投資活動：子公司計畫進行增資，非控制權益股權增加投資，加上預計處份持有之上市公司股票，預計全年來自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呈淨現金流入。 (3)籌資活動：因應營運擴大，預計增加短期週轉借款以進行購料及營運週轉，故全年來自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呈淨現金流入。 依未來一年現金流量預估，本年度並無現金流量預計現金不足之情事，未來若有不足之情事，擬以發行私募普通股行股數不超過 3,000 萬股，有助於現金流入新台幣 2.22 億元（暫以 110 年財報每股淨值新台幣 7.4 元計算），本案已列入本公司 111 年股東會議事手冊中進行討論。					

四、本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本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政策：整合集團資源，投資有助本業發展之上下游相關產業，並同時開展新事業，創造新機會，促進所屬關係企業升級轉型並致力於轉投資獲利穩定成長。
2. 轉投資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轉投資公司	110 認列之 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未來改善措施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1,940	本期獲利主要來自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不適用
GLOUCESTER CO., LTD.	(39,841)	控股公司認列轉投資越南子公司 KTD Co., 損失	子公司 KTD Co., 為本集團橫向整合之染整廠，未來將改善設備、加強員工訓練提升生產技術。
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2,113)	該公司處於研發新展品及擴展業務階段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該公司研發技術已漸成熟、廠房建置完備。110 年已有 3C 產品小量生產銷售，今年主要目標為拓產業務開發新客戶。
DAYSTAR LIMITED.	(873)	控股公司認列百綾貿易（上海）公司損失	百綾貿易（上海）公司受 COVID-19 疫情影響，各項運輸成本增加獲利減少，預期疫情趨緩後獲利將會改善。
ROSEGATE HOLDING CORP.	7,585	控股公司認列轉投資越南廠利益	不適用
Korea Textile & Dyeing Support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簡稱 KTD Co.,)	(47,655)	生產及業務團隊尚未完整生產效率不佳造成損失	為本集團橫向整合之染整廠，未來將改善設備、加強員工訓練提升生產技術。
TAH TONG TEXTILE(VIETNAM) CO., LTD.	7,585	產品橫跨自製紗及成品布，經管理團隊努力透過垂直整合，110 年有效降低成本增加供應彈性轉虧為盈。	不適用
百綾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eNova Textiles Ltd.)	(873)	受 COVID-19 疫情影響，各項運輸成本增加獲利減少。	受 COVID-19 疫情影響，各項運輸成本增加獲利減少，預期疫情趨緩後獲利將會改善。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將持續發展上下游產業，看好越南市場，垂直整合染整廠經營技術，以增加投資收益。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一)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自 109 年初以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擴散全球，國際景氣明顯趨緩，貿易及消費動能減弱，影響實質經濟供需，金融市場劇烈震盪；多國調降利率，擴大寬鬆貨幣政策或財政支出，以期舒緩疫情的衝擊，考量國內經濟預期我國央行將繼續寬鬆貨幣政策以協助經濟成長。本公司因應低利率環境，加強與往來銀行溝通，隨時爭取適用低利率降低利息負擔。

2. 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匯率風險來自於對關聯企業之美元部位，關聯企業將透過與銀行借貸美元方式來降低美元淨部位，以自然避險方式來降低風險。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外購易受國際供需波動影響，因此本公司向來隨時注意國際市場行情之波動並將原料庫存及採購前置時間控制在合理範圍內並配合短期期貨操作及紗價調整來因應以降低風險。

- (二)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專注於經營本公司之事業，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已制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截至 111 年 04 月 30 日止，計提供子公司資金貸與額度美元 18,004 仟元，已超過本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並於 111 年 03 月 25 日擬定改善計畫呈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本公司計畫於 111 年第三季前以美金 16,000 仟元，透過第三地轉投資公司增資 TAH TONG TEXTILE(VIETNAM) CO., LTD.，用以償還本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

3. 本公司已制定「背書保證辦法」，為公司從事背書保證時之依據。截至 111 年 04 月 30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金額美金 8,300 仟元。

4. 本公司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訂定處理原則及嚴格控管程序，目前並未從事該項業務操作。

- (三)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詳見本手冊伍、一（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四)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佈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推動架構」規定，本公司自 103 年起依國際會計準則（IFRS）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本公司之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辦理，並隨時密切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適時規劃因應，預期未來尚不致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受到重大不利之影響。

(五)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產品為紡紗及成品布，分別分析如下：

1. 紡紗事業處

在紡紗方面，由於棉紗成本不斷的升高，如仍以傳統的市場與生產作法，將逐漸失去生存空間，故研發上未來應逐漸朝向以下的發展方向：

- A. 結合日本機能性新纖維，持續開發功能性或差異化產品，並有計劃的推展，並以量化為最終目標。
- B. 持續修正 SAP 標準化作業流程，及原料及製程的標準化作業，以使產品量化時能展現其再現性，真正創造出利潤。
- C. 利用生產型態上的差異，適度將量化的差異化產品做技術與生產基地的移轉，以更優的製造成本及穩定的品質，維持市場優勢與公司競爭力。
- D. 開始投入複合性紗種的開發，以開拓新市場。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A. 產品組合調整，尋求獲利價值提升。
- B. 提升生產效率，以降低生產成本。
- C. 開發國際市場，增加利基產品客戶。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A. 開拓特種紗之銷售市場。
- B. 提高生產效率及產品品質。
- C. 強化越南生產積效與拓展國際銷售通路。

2. 布品事業處

成品布研發將由現行高支數高密度的規格，轉為新素材的差異化紗線與組織的改變及材料複合，開發具變化且價格可被大眾接受布料。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A. 結合紡紗開發新素材的功能性差異化布料產品，運用現有產品開發能力，提供全球性品牌客戶高質量產品的選擇，以提高直接客戶訂單比例。
- B. 針對目標客戶研發其所需的新產品。
- C. 建立產品跨國外包供貨的基礎。
- D. 持續開發新的品牌客戶，拓展市場佔有率。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A. 培養策略性客戶。
- B. 依據不同地區特性，建立跨國營運的基地。
- C. 產品與服務的垂直整合。
- D. 因應全球貿易趨勢，建構海外生產供應鏈，以活化及加強產品競爭力。

(六)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因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造成危機。內部運作方面，本公司及子公司致力於維持企業形象，並遵守相關法令規章之規定，若有影響企業形象或違反法令之情事，將組成專案小組擬定因應對策。對外資訊公開方面，本公司已依法建立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公開資訊作業專責人員，提供投資人即時透明營運資訊。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併購計畫。若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時，將審慎評估及考量併購整體綜效，以維

護股東之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會依據市場長期趨勢來規劃長期策略，依照市場的需求，規劃公司產能。本公司會持續觀察市場變化並與客戶緊密合作，若市場需求不如預期時，公司會及時地調整生產結構，以增加營運效益。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評估

本公司採購之主要原物料均採取二家以上的供應廠商，維持穩定的交貨，本公司與供應商均維持良好的關係與風險分散的策略。故本公司未發生過產品短缺造成供應中斷的現象。

2. 銷貨集中風險評估

本公司客戶遍及台灣、中國、歐盟與東協，前 10 大客戶銷售額佔 110 年及 109 年度前十大客戶皆未超過合併營收之 10%，應無銷售客戶過於集中之風險，惟本公司仍會持續注意及評估區域市場狀況及客戶信用風險以及時因應。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情事，故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無其他重要風險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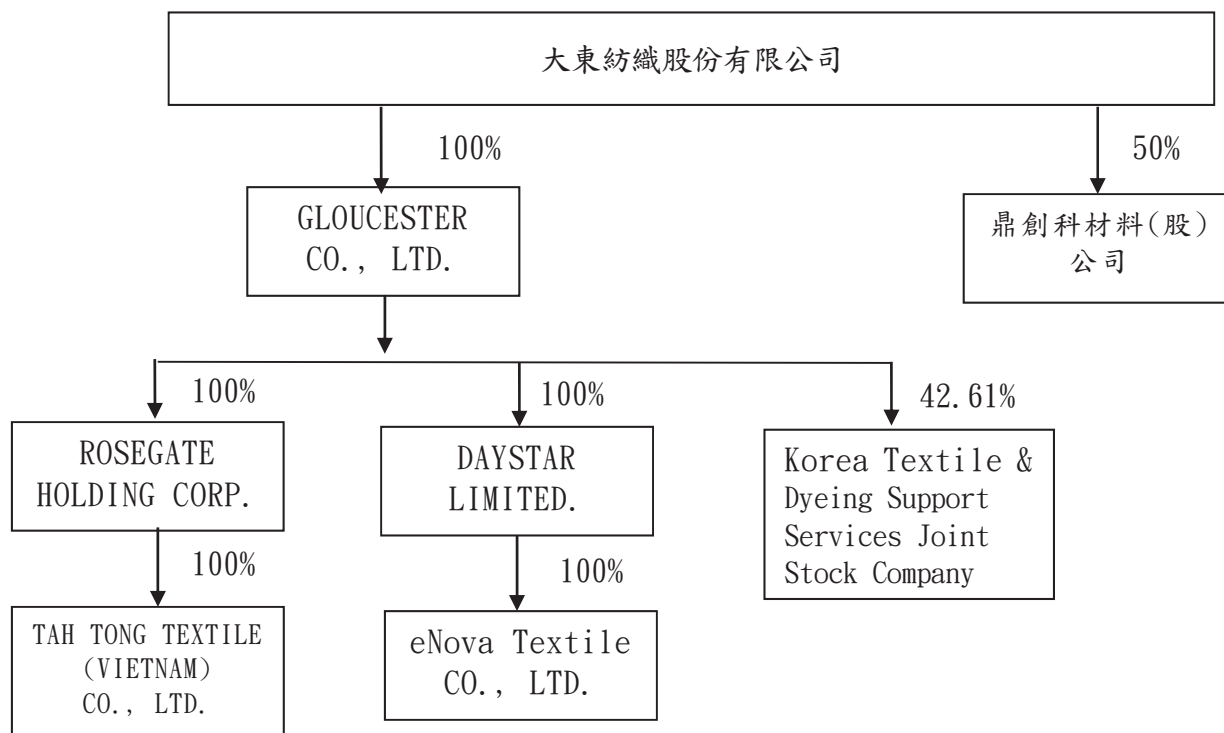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110.12.31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 或生產項目
GLOUCESTER CO., LTD.	2007.06.14	Maystar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USD 34,755	一般投資
DAYSTAR LIMITED.	2007.07.27	Level 3, Alexander House, 35 Cybercity, Ebene Mauritius	USD 3,000	一般投資
百綾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eNova Textiles Ltd.)	2007.12.05	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楊北路5509號1203室	USD 3,000	布疋批發業、成衣批發業、化學製品批發業及商品經紀
ROSEGATE HOLDING CORP.	2013.04.09	4th Floor, Water's Edge Building, Meridian Plaza,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27,000	一般投資
TAH TONG TEXTILE(VIETNAM) CO., LTD.	2013.05.14	Lot I-1, I-2, I-3 My Xuan B1- Tien Hung Industrial Zone, My Xuan ward, Phu My Town, Ba Ria - Vung Tau Province, Vietnam.	USD 27,000	天然紗、人造紗，針織布，工業用布與其它各類布系列之生產、銷售與買賣等業務
鼎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04.20	臺中市太平區大里工業區工業14路50號	TWD140,000	複合材料塑膠成品、紡織布及紡織板材之生產、銷售與買賣等業務
Korea Textile & Dyeing Support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	2015.08.24	Nhon Trach 6A Industrial subivision, Nhon Trach 6 Industrial Park, Long Tho Commune, Nhon Trach District, Dong Nai Province, Vietnam	VND68,480,403	紡織品之印染整理、加工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相關資料：無。

4. 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及往來分工情形：

關 係 企 業 名 稱	經 營 業 務	往來分工情形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棉花、棉紗、T/C 混紡紗、化纖紗、胚布等銷售；成品布及針織布等設計與銷售。	集團營運中心
GLOUCESTER CO., LTD.	投資控股公司	—
DAYSTAR LIMITED	投資控股公司	—
百綾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eNova Textiles Ltd.)	布疋批發業、成衣批發業、化學製品批發業及商品經紀	大陸子公司，主要從事紡織品貿易批發買賣
ROSEGATE HOLDING CORP.	投資控股公司	—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	天然紗、人造紗，針織布，工業用布與其它各類布系列之生產、銷售與買賣等業務	越南子公司紡織品之主要生產製造公司
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複合材料塑膠成品、紡織布及紡織板材之生產、銷售與買賣等業務	台灣子公司，從事特殊材料開發製造及買賣
Korea Textile & Dyeing Support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	紡織品之印染整理、加工	越南子公司，紡織產品之染整工廠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相關資料：

110.12.31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GLOUCESTER CO., LTD.	董 事	大東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 陳修忠	34,755,000	100.00
DAYSTAR LIMITED	董 事	GLOUCESTER CO., LTD. Representative- CHEN, CHIOU-CHUNG	3,000,000	100.00%
百綾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eNova Textiles Ltd.) 註1	董 事	DAYSTAR LIMITED 代表人-莊進銘	3,000,000	100.00%
ROSEGATE HOLDING CORP.	董 事	GLOUCESTER CO., LTD Representative- CHEN, CHIEN-CHOAN	27,000,000	100.00%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 (註)	董 事	ROSEGATE HOLDING CORP. Representative- CHEN, CHIEN-CHOAN	27,000,000	100.00%
鼎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建州	-	-
	董 事	大東紡織（股）公司	7,000,000	50.00%
	董 事	台灣德彼爾斯國際有限公司	4,500,000	32.14%
	董 事	代表人-陳素霞及蔡嘉文	-	-
	監察人	蔡照楨	-	-
Korea Textile & Dyeing Support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	監察人	蔡欣沛	-	-
	監察人	尹楊俊	-	-
	董事長 董 事	陳建州 GLOUCESTER CO., LTD. Representative- CHEN, CHIOU-CHUNG	2,917,950	42.61%

註：非股份制，暫以資本額表示。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110.12.31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虧)(元)(稅後)
GLOUCESTER CO., LTD.	962,018	213,628	0	213,628	0	1,008	(39,841)	(1.15)
DAYSTAR LIMITED	83,040	1,354	0	1,354	0	0	(873)	(0.29)
百綾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eNova Textile Ltd.) (註2)	90,644	12,659	11,305	1,354	104,858	(1,079)	(873)	-
ROSEGATE HOLDING CORP.	747,360	159,667	277	159,390	0	0	7,585	0.28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 (註2)	732,851	1,322,268	1,162,882	159,386	1,062,377	3,613	7,585	-
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	175,249	126,347	48,902	1,889	(42,531)	(44,226)	(3.16)
Korea Textile & Dyeing Support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	85,389	226,614	187,723	38,891	95,645	(23,633)	(29,608)	(4.32)

註1：資產負債表兌換匯率如下：美金(USD)1元=新台幣27.6800，人民幣(RMB)1元=新台幣4.3440元，美金(USD)1元=越南盾22,660元。

損益表兌換匯率如下：美金(USD)1元=新台幣28.0030，人民幣(RMB)1元=新台幣4.3400元，美金(USD)1元=越南盾22,832元。

註2：每股盈(虧)非股份制，不以計算。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無。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第一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日期：110 年 12 月 10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董事會通過日期與 數 額	110 年 11 月 15 日；上限新台幣 200,000 仟元整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 合 理 性	不適用				
特 定 人 選 擇 之 方 式	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辦理				
辦 理 私 募 之 必 要 理 由	考量募資作業之時效性及便利性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10 年 11 月 29 日				
應 募 人 資 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仟元)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 經營情形
	陳修忠	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3,000	本公司 董事長	對本公司營運 相當了解
	陳建州	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19,000	本公司 總經理	對本公司營運 相當了解
	永煌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68,000	本公司 法人董事	本公司持股 10% 以上大股東
	漢寶農畜產 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10,000	關係人	關係人
實際認購(或轉換) 價 格	新台幣 100,000 仟元整				
實際認購(或轉換) 價格與參考價格 差 異	不適用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 益影響(如:造成累 積虧損增加...)	不適用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 及計畫執行進度	1. 原應募上限新台幣 200,000 仟元，實際募集新台幣 100,000 仟元。 2. 實際募集完成之款項，均已於 110 年第四季償還短期銀行借款，故截至目前為止已全數執行完成。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相較 110 年與 109 年個體財務報表，已有效降低銀行借款負債，改善公司財務結構，提升公司流動比率，同時增加短期現金流量。				

三、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 修 忠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日刊印



TAHTONG

誠信 · 超越 · 團隊 · 貢獻

由紡織衍生並交織出多面向的發展，
企業不斷地提升技術取用多元性素材，
製造多樣產品以滿足客戶的需求。